

股票代號：3450

eLASER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ELITE ADVANCED LASER CORPORATION

一〇八年度年報

ANNUAL REPORT 2019

查詢本公司年報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三十日刊印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梁聰明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2)8245-6186 ext.2108

電子郵件信箱：elaser@elaser.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陳雅蘭

職稱：經理

電話：(02)8245-6186 ext.2226

電子郵件信箱：elaser@elaser.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橋安街 35 號 10 樓

電話：(02)8245-6186

分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苗栗縣竹南鎮科研路 50 之 2 號 2 樓

電話：(037)586-298

工廠地址：新北市中和區橋安街 27 號 3、4、5、6、8、9、10 樓

電話：(02)8245-6186

新北市中和區橋安街 35 號 3、4、5、6、8、9、10 樓

新北市中和區橋和路 116 號 10 樓及 10 樓之 1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苗栗縣竹南鎮科研路 50 之 2 號 2 樓

電話：(037)586-29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許昌街 17 號 2 樓

電話：(02) 2361-1300

網址：<http://www.fbs.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陳重成、謝建新會計師

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電話：(02) 272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未在海外掛牌。

六、公司網址：<http://www.elaser.com.tw>

目 錄

	<u>頁 次</u>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組織系統	5
(一)組織結構	5
(二)各主要部門業務職掌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一)董事、監察人	7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1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2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2
(二)監察人之報酬	14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4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 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 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 來風險之關聯性	16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7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9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21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26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 原因	28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31
(七)如訂有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其查詢方式	33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34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35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36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36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39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39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40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40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	40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	40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	40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0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0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1
(一)股權變動情形.....	41
(二)股權移轉訊息.....	41
(三)股權質押訊息.....	41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2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3
肆、募資情形	44
一、資本及股份	44
(一)股本來源.....	44
(二)股東結構.....	46

(三)股權分散情形	46
(四)主要股東名單	48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49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50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50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51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5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2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2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2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2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2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52
伍、營運概況	53
一、業務內容	53
(一)業務範圍	53
(二)產業概況	54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57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5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9
(一)市場分析	59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62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63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 進(銷)貨金額及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64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65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65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 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66
四、環保支出資訊	66
五、勞資關係	67

(一)本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 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67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 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 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 應措施	68
六、重要契約 (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之內容)	69
陸、財務概況	7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0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70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72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7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4
(一)聯鈞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分析-IFRS	74
(二)聯鈞公司個體財務分析-IFRS	76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9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80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公司個體財務報表	16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 事者，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25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26
一、財務狀況	226
(一)聯鈞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	226
(二)聯鈞公司個體財務狀況	227
二、經營結果	228
(一)聯鈞公司及子公司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228
(二)聯鈞公司個體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229
(三)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230
三、現金流量	230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230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	230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23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3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31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評估.....	231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231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232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232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232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232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233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233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233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233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233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233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233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234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234
捌、特別記載事項.....	235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3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3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3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36
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36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〇八年度合併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

在全球產業環境瞬息萬變的諸多挑戰中，本公司在各位股東常年的支持與督導下，經營團隊秉持『前瞻、能力、敏捷、承擔』(Ahead、Ability、Agility、Accountability)之4A行動方針持續深耕，並努力改善營運的架構。

一、一〇八年度營運成果：

本公司一〇八年合併營業額為新台幣(以下同) 5,750,790 仟元，合併稅後淨利為 565,619 仟元，合併後基本每股盈餘為 1.64 元。業主權益之每股淨值為 25.85 元，合併負債占合併資產比率為 28.13%，合併流動比率為 257.37%。為因應雷射二極體產業對於多功能整合及輕薄短小的需求，以及在綠色節能產業中對電源管理元件的應用增加下，本公司除了滿足客戶的生產需要外，並配合客戶開發新產品及新製程以滿足新應用的市場需求。

二、一〇九年度營運計劃概要：

本公司面對全球經濟景氣不明及諸多不確定因素，將依據最近之市場環境變化、客戶營運概況、新產品開發進度及整體產業發展趨勢之評估，調整銷售策略以保持業務之成長。本年度除持續發展高精密光電產品之研究開發及生產製造外，將再強化產品的技術支援及服務，以保持本公司在光資訊、光通訊雷射封裝及電源管理元件代工之領先地位。

重要之產銷政策：

- A、持續改善生產效率及良率，降低成本，提升競爭力。
- B、落實「品質是做出來的觀念」，強化生產線員工的工作能力及正確的工作態度，創造高品質的生產文化。
- C、積極配合客戶持續開發新產品，並提供成本及品質的優勢，創造雙贏的契機。
- D、以製程技術積極開發新應用及新客戶。
- E、持續加強售後服務，與客戶保持良性互動及信任。
- F、建立公司品質及技術高標準，提昇國際形象及知名度。
- G、建立及強化與國際大廠的合作關係，創造互利雙贏的依存契機。

綜觀以上，隨著全球產業版塊的快速演進，在整體的市場經濟來看，客戶之競爭已由單純的速度、品質、技術、彈性及製造成本提升至全球平台的運籌及集團企業的資源整合。本公司面對外部激烈的競爭環境，將隨時掌握市場發展變化，適時調整經營銷售政策，以保持產業優勢。另外法規環境的變化快速，本公司也將以積極的態度因應，以

全面符合法令規範的要求，讓營運架構更為安全及堅固。本公司將持續以領先之研發、製程能力及效率化之經營管理以創造全體股東之最大權益。

敬祝各位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鄭祝良



經理人：黃文鼎



會計主管：林坤明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八十九年九月二十七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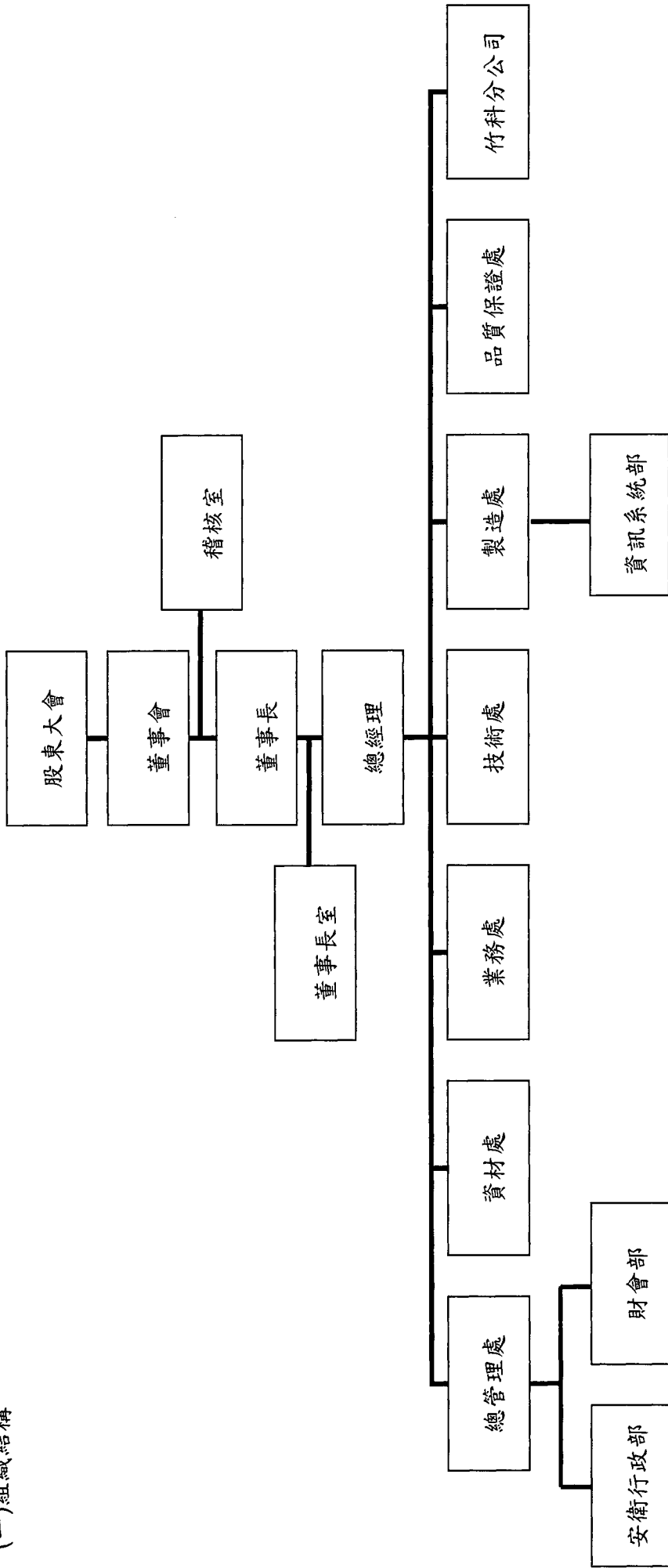
八十九年九月	公司成立於新北市，股本新台幣伍佰萬元。
九十年四月	正式營運，開始量產工業用雷射二極體及光儲存用高功率 CD-RW 雷射二極體。
九十年十二月	開始量產光通訊用 VCSEL 面射型雷射二極體。
九十一年二月	取得 ISO9001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九十一年三月	開始量產光通訊用長波長雷射二極體。
九十一年十一月	開始量產光儲存用高功率 DVD±RW 雷射二極體。
九十二年六月	開始量產 PIN-TIA 光接收器。
九十二年七月	開始量產 OSA 光學次模組。
九十三年二月	取得 QS9000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九十三年八月	證期局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九十四年四月	興櫃股票掛牌。
九十四年八月	開始量產高功率雙波長雷射二極體。
九十四年九月	取得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九十五年四月	公司股票正式掛牌上市
九十五年五月	開始量產整合式雷射滑鼠模組。
九十六年十一月	取得 TS16949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九十七年十一月	開始量產光通訊高速 10G 雷射及 APD-TIA 接收器。
九十七年十二月	開始量產藍光雷射二極體。
九十八年九月	參與英特爾 Light Peak 光電模組開發計畫。
九十八年十一月	COS (Chip on Submount) 產品系列開始量產。
九十九年四月	開始量產紅外線體感遙控用雷射。
九十九年十月	開始量產功率放大器
一〇〇年八月	成立子公司合鈞科技(股)公司
一〇一年六月	轉投資子公司 GEM Services, Inc.
一〇二年三月	開始量產綠光雷射二極體。
一〇二年十月	開始量產 EML (Electro-absorption Modulators Laser)。
一〇三年四月	開始量產 20G 暨 40G 雲端運算之信號傳輸線。

- 一〇四年四月 成立本公司竹科分公司
- 一〇五年四月 子公司捷敏(股)公司在台掛牌上市
- 一〇六年八月 開始量產 100G 發射次模組暨接收次模組
- 一〇七年六月 開始量產數據中心 100G 收發模組
- 一〇七年八月 開始量產 5G 行動通訊用光通訊元件
- 一〇八年一月 開始試量產 3D 感測光源模組
- 一〇八年三月 開始量產 28G DML 光通訊元件
- 一〇八年四月 開始量產 LR DWDM 光學次模組
- 一〇九年一月 開始試量產 50G DML 光通訊元件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業務職掌

部 門	職 掌 業 務
董 事 長 室	經營策略之研擬與執行，擬定董事會議事內容及相關資料。
稽 核 室	評估及查核內控制度及作業流程之設計及執行之成效、相關法令之遵循情形，並適時提供改進建議。
安衛行政部	人力資源管理與組織發展，各項管理規章之制定與執行，勞工安全衛生與總務行政作業管理。
財 會 部	會計帳務作業，成本分析，經營成果分析，財務規劃與資金調度，稅務管理，股務作業。
資訊系統部	電腦資訊作業之規劃管理。
資 材 處	市場資訊收集分析，採購作業之規劃及執行，供應商之管理及評鑑，進出口業務。
業 務 處	營運目標之規劃與執行，制定行銷策略，產銷協調，國內外銷售擴展規劃與執行，客戶徵信與售後服務，訂單管理。
技 術 處	新產品引進與材料及新製程與設備之開發，產品測試及生產績效改善。
製 造 處	產能及生產規劃，排程制定，時程管制，生產線現場製程改善，生產效率之提昇及機台之效率改善，工廠設施與機器安裝維修等相關事宜。
品質保證處	品質檢測與改善，品管報表分析等相關事宜。
竹科分公司	負責新產品研發及規劃。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監察人：姓名、性別、國籍或註冊地、主要經(學)歷、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選(就)任日期、任期、初次選任

日期及本人、配偶、未成年子女與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 董事資料

109年4月13日/單位：股

職稱或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 任日期 (註2)	選持有 股份		在配 偶、未 成年子 女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 (學)歷 (註3)	目前兼 任其他 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察人 (註4)		
							股 數	持 比	股 數	持 比	股 數	持 比			股 數	持 比	職 稱
董 事 長	台灣	鄭祝良	男	108.06.06	3	90.07.31	8,650,747	5.94%	1,835,440	1.26%	0	0	美國新澤西州立羅格斯 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光寶電子副總經理 AT&T Bell Lab 研究員	本公司策略長 合鈞科技(股)董事長 捷敏(股)董事長 三菱電機捷敏功率半導體 (合肥)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陳泰君	配偶
董 事	台灣	黃文興	男	108.06.06	3	90.07.31 (註2)	687,661	0.47%	0	0	0	0	中原大學電子工程系 宏塑工業(股)副總經理 光寶電子處長	本公司總經理 合鈞科技(股)副董事長 捷敏(股)副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 事	台灣	陳泰君	女	108.06.06	3	96.06.13	1,835,440	1.26%	8,650,747	5.94%	0	0	實踐大學 QC, Consolidate Graphics Inc. CA, USA	捷敏(股) 董事 合鈞科技(股) 董事 現代婦女基金會 董事	董事長	鄭祝良	配偶
董 事	台灣	梁聰明	男	108.06.06	3	102.06.25 (註2)	72,596	0.05%	0	0	0	0	台大高級管理研習班 清華大學動力機械學士 光寶電子處長	本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獨 董	台灣	楊吉裕	男	108.06.06	3	105.06.06	0	0	0	0	0	0	聯亞光電工業(股)公司董 事暨財務長 富鼎先進電子(股)公司董 事	無	無	無	無
獨 董	台灣	葉均蔚	男	108.06.06	3	105.06.06	0	0	0	0	0	0	清華大學材料科學工程博 士 惠亞工程(股)顧問	清華大學材料科學工程學 系特聘教授	無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註2)	選持		任有		在配偶、未 成年子女 持有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主要經(學) 歷(註3)	目前兼 任其他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 董事或監 察人		備註 (註4)
						股 數	持 比	股 數	持 比	股 數	持 比	股 數	持 比			職 稱	姓 名	
獨立 董事	台灣	歐晉德	男	108.06.06	3		0	0	0	0	0	0	0	俄羅斯國際工程院院士 美國凱斯大學土壤力學博 士	世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財團法人天主教善牧社會 福利基金會董事長 文藻外語大學董事 實踐大學董事	無	無	無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無

註2：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董事黃文興其初次選任日期90年7月31日，93年6月1日解任，於94年9月9日改選時就任。

董事梁聰明其初次選任日期102年6月25日，105年6月6日解任，於108年6月6日改選時就任。

註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無

註4：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關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無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不適用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不適用

4.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情形

109年4月30日

姓名	條件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家數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鄭祝良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相關業務所須之公私立專科系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之國家考試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律、會計、財務、法、商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專業工作經驗						√	√	√	√	√	√	√	√	√	√	√	√	√	√	√	無	
黃文興							√					√	√	√	√	√	√	√	√	√	√	√	無
陳泰君												√	√	√	√	√	√	√	√	√	√	√	無
梁聰明												√	√	√	√	√	√	√	√	√	√	√	無
楊吉裕												√	√	√	√	√	√	√	√	√	√	√	無
葉均蔚		√					√					√	√	√	√	√	√	√	√	√	√	√	無
歐晉德												√	√	√	√	√	√	√	√	√	√	√	無

註 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下方空格中打“v”。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財務、法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姓名、性別、國籍、主要經(學)歷、選(就)任日期、任期及本人、配偶、未成年子女與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109年4月13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註2)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	稱姓	名關	
策略長	台灣	鄭祝良	男	103.03.01	8,650,747	5.94%	1,835,440	1.26%	0	0	美國新澤西州立羅格斯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光寶電子副總經理	合鈞科技(股)董事長 捷敏(股)董事長	無	無	無	
總經理	台灣	黃文興	男	94.09.09	687,661	0.47%	0	0	0	0	中原大學電子工程系 宏塑工業(股)副總經理 光寶電子處長	合鈞科技(股)副董事長 捷敏(股)副董事長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梁聰明	男	90.04.01	72,596	0.05%	0	0	0	0	台大高級管理研習班 清華大學動力機械學士 光寶電子處長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林坤明	男	100.07.01	225,173	0.15%	0	0	0	0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工業工程碩士 訊聯生物科技(股)財務長	捷敏(股)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吳鎮慶	男	102.10.01	0	0	0	0	0	0	國立海洋大學航運技術碩士 光寶電子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總經理	台灣	林昆泉	男	104.05.01	0	0	0	0	0	0	國立交通大學電子研究所博士 全新光電(股)總經理/董事長	光芯科技(股)董事長	無	無	無	
分公司副總經理	台灣	劉進祥	男	104.05.18	0	0	0	0	0	0	國立台灣大學電機研究所博士 華上光電(股)營運中心副總經理 華鎔光電(股)技術中心副總經理 全新光電事業處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蔡麗秋	女	103.08.22	0	0	0	0	0	0	實踐大學會計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經理 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陳士恩	男	106.02.24	0	0	5,871	0.00%	0	0	中原大學機械工程學系學士 大騰電子專案經理	無	無	無	無	
稽核主管	台灣	蔡湘涵	女	95.07.17	0	0	0	0	0	0	國立台北大學會計學碩士 勁佳光電稽核室主任 國際內部稽核師考試及格證書	無	無	無	無	

註1：本公司上述經理人均未持有本公司員工認股權(含本人、配偶、未成年子女與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者)。

註2：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無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08 年度 / 單位：新台幣仟元 / 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自本公司以外資轉投資或事業公司之酬金				
		報酬(註2)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退職退休金(F)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兼任策略長)	鄭祝良	3,885	9,285	80	140	2.28%	10.63%	0	1,962	2,000	2,010	0	3.94%	12.29%	無				
董事(兼任總經理)	黃文興																		
董事	陳泰君	0	4,800	170	280	1.68%	7.91%	216	6,875	4,620	4,620	0	6.58%	12.81%	無				
董事(兼任副總經理)(註4)	梁聰明																		
獨立董事(註3)	歐晉仁																		
獨立董事(註3)	楊君琦																		
獨立董事	楊吉裕	3,208	3,208	470	470	2.35%	2.35%	0	0	0	0	0	2.35%	2.35%	無				
獨立董事	葉均蔚																		
獨立董事(註4)	歐晉德																		

註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除參酌董事績效評估所得之評估結果外，另依據本公司章程第27條之規定，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各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將績效風險之合理公平性與所得報酬連結，並參酌公司營運績效暨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後提出建議提交董事會決議。

註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3：108年06月06日任期屆滿解任。

註4：108年06月06日改選新任。

董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梁聰明、歐晉仁、楊君琦、歐晉德	梁聰明、歐晉仁、楊君琦、歐晉德	歐晉仁、楊君琦、歐晉德	歐晉仁、楊君琦、歐晉德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黃文興、陳泰君、楊吉裕、葉均蔚	楊吉裕、葉均蔚	陳泰君、楊吉裕、葉均蔚	楊吉裕、葉均蔚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陳泰君	-	陳泰君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梁聰明	梁聰明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鄭祝良	-	鄭祝良、黃文興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黃文興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鄭祝良	-	鄭祝良、黃文興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9	9	9	9

(二)監察人之報酬：不適用，本公司已於105年6月6日成立審計委員會。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8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業母 公司 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1)		獎金及 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註2)					A、B、C及D等四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11.08%	11.08%	
策略長	鄭祝良															
總經理	黃文興															
副總經理	梁聰明															
副總經理	林坤明	15,806		540		1,500		8,660	0	8,670	0			11.08%		無
副總經理	吳鎮慶															
分公司 總經理	林昆泉															

註1：此為依法提撥之退休金。

註2：員工酬勞金額(D)為估計數。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吳鎮慶、林昆泉	吳鎮慶、林昆泉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鄭祝良、梁聰明、林坤明	鄭祝良、梁聰明、林坤明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黃文興	黃文興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6	6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8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酬勞金額	現金酬勞金額 (註)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策略長	鄭祝良	0	10,060	10,060	4.21%
	總經理	黃文興				
	副總經理	梁聰明				
	副總經理/ 財務及會計主管	林坤明				
	副總經理	吳鎮慶				
	分公司總經理	林昆泉				
	分公司副總經理	劉進祥				
	協理	蔡麗秋				
	協理	陳士恩				

註：此分派情形為估計數。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項目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增(減)比例	
	107 年度		108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事	9.42%	13.98%	12.87%	27.45%	3.45%	13.47%
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	8.13%	8.16%	11.08%	11.08%	2.95%	2.92%

最近二年度占稅後純益比例之變動分析：

- 1.108 年董事本公司酬金總額及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酬金總額比例增加，係因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酬金總額減幅低於稅後純益減幅所致。
- 2.108 年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比率增加，係因酬金總額減幅低於稅後純益減幅所致。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係依照本公司章程及相關法令與程序訂定之，並經薪酬委員會定期評估之，故無未來風險之影響。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一〇八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鄭祝良	8	0	100%	連任(註 1)
董事	黃文興	8	0	100%	連任(註 1)
董事	陳泰君	7	1	88%	連任(註 1)
董事	梁聰明	4	0	100%	新任(註 1)
獨立董事	楊吉裕	6	2	75%	連任(註 1)
獨立董事	葉均蔚	8	0	100%	連任(註 1)
獨立董事	歐晉德	4	0	100%	新任(註 1)
獨立董事	歐晉仁	4	0	100%	舊任(註 2)
獨立董事	楊君琦	3	1	75%	舊任(註 2)

註 1：本公司 108 年 6 月 6 日股東常會完成第八屆董事改選，任期自 108 年 6 月 6 日至 111 年 6 月 5 日。

註 2：第七屆董事任期於 108 年 6 月 6 日屆滿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08.03.22	民國 108 年第二次董事會	1.通過107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建議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建議案。 3.通過修訂本公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建議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建議案。 5.通過 108 年度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為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重成會計師及謝建新會計師，其審計公費(含稅務簽證)及代墊費用。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108.08.09	民國 108 年	1.通過修訂本公司內控制度-銷售及收款循	

	第七次董事會	環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銷售及收款循環建議案。
108.11.08	民國 108 年第八次董事會	1.通過 109 年度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為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重成會計師及謝建新會計師，其審計公費(含稅務簽證)建議案。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日期	期別	重要決議事項	迴避之執行情形
108.03.22	民國 108 年第二次董事會	【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董事長及經理人薪資調整建議案。	鄭祝良董事長及黃文興董事依法自行迴避，未加入本案討論與決議。
108.05.09	民國 108 年第四次董事會	【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建議案。	鄭祝良董事長及黃文興董事依法自行迴避，未加入本案討論與決議。
108.6.18	民國 108 年第六次董事會	【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董事長及經理人薪資調整建議案。	鄭祝良董事長及黃文興董事依法自行迴避，未加入本案討論與決議。
108.6.18	民國 108 年第六次董事會	【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第八屆獨立董事楊吉裕報酬建議案	委託出席楊吉裕董事本案棄權
108.6.18	民國 108 年第六次董事會	【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第八屆獨立董事葉均蔚報酬建議案	葉均蔚董事依法自行迴避，未加入本案討論與決議。
108.6.18	民國 108 年第六次董事會	【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第八屆獨立董事歐晉德報酬建議案	歐晉德董事依法自行迴避，未加入本案討論與決議。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本公司將自 109 年起每年辦理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並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申報績效評估結果。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獨立董事之設置：

本公司自 105 年度起設置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以強化董事會職能，使公司

治理更加完善。

2.薪酬委員會之設置：

本公司自 100 年度起成立薪酬委員會，就本公司董事、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3.提升資訊透明度：

本公司自 98 年度起，於每次董事會通過財務報告後，隨即將董事會通過之財務報告辦理公告，使得攸關股東權益之財務業務訊息能以最及時之方式揭露，大幅提升資訊透明度。

4.董事之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並採單記名累積選舉法，以公平、公正、公開之選任程序遴選最具專業素養之董事會成員。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 108 年 06 月 06 日改選第二屆審計委員會。

一〇八年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楊吉裕	5	1	83%	連任(註 1)
獨立董事	葉均蔚	6	0	100%	連任(註 1)
獨立董事	歐晉德	3	0	100%	新任(註 1)
獨立董事	歐晉仁	3	0	100%	舊任(註 2)
獨立董事	楊君琦	3	0	100%	舊任(註 2)

註 1：第二屆審計委員會於 108 年 6 月 6 日董事會任命新任薪酬委員會委員。

註 2：第一屆審計委員會任期於 108 年 6 月 6 日任期屆滿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08.03.22	董事會 民國 108 年 第二次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合併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告暨個體財務報告建議案。 2.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配建議案。 3.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建議案。 4.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其它管理控制作業建議案。 5.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建議案。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6.修訂本公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建議案。 7.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建議案。 8.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建議案。 9.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報酬建議案。	
108.08.09	董事會 民國 108 年 第七次董事會	1.通過修訂本公司內控制度相關建議案。	
108.11.08	董事會 民國 108 年 第八次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建議案。 2.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簽證會計師報酬建議案。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本公司每年定期召開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會議，由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就公司財務報告及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

日期	溝通內容
108.11.08	2019 年度內部稽核作業執行狀況報告，與會之獨立董事針對 2019 年內部稽核作業執行並無意見。
108.11.08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及講解查核範圍與方法，與會之獨立董事對事項說明及講解查核範圍與方法之內容已充分了解。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 105 年 06 月 06 日因改選成立審計委員會，故全體監察人解任。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p>本公司參照相關規定訂定公司本身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建置有效的公司治理架構，並依下列原則為之：</p> <p>一、保障股東權益。</p> <p>二、強化董事會職能。</p> <p>三、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p> <p>四、提昇資訊透明度。</p>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V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公司有關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設有專責人員妥善處理，目前由發言人負責處理之。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與主要股東保持密切聯繫，並掌握每年股東會、盈餘分派等基準日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之變化情形。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本公司已配合法令規範於內部控制制度中建立相關制度。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已於道德行為準則中建立相關規範說明。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成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上市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錄等)	V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守則及原因	與上市櫃公司守則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並提供利害關係人聯絡方式，以建立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	與上市櫃公司守則規範無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由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與上市櫃公司守則規範無異。
七、資訊公開	V		(一)本公司網站已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與上市櫃公司守則規範無異。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資訊	V		(二)本公司資訊揭露之主要方式如下： 1.本公司除中文網站外，另同步架設英文、日文網站。 2.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之工作。 3.本公司重大訊息之揭露均由發言人處理並代表公司對外發言。 4.本公司網站已設置今年度法人說明會中英文簡報檔及影音連接網址。	與上市櫃公司守則規範無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三)本公司依規定期限內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各月份營運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守則規範無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報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否	<p>摘要說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請參閱本年第67~68頁之說明。 2.投資者關係：設置發言人及發言人信箱專責處理股東建議。 3.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簽訂之契約，其內容均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交易相對人如涉有不誠信行為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 4.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透過各種方式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其應有之權益。 5.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不定期通知董事參加相關專業知識進修課程，108年度均已符合「上市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之進修時數與進修範圍。 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年第231~233頁之說明。 7.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 8.公司為董事投保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於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為全體董事就執行業務範圍投保責任保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已就公司治理評鑑結果依據內部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持續辦理相關事項及措施中。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董事進修之情形：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鄭祝良	108.07.1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印股票換鈔票」證券詐欺-漫談股票與公司債之發行不法	3
董事長	鄭祝良	108.07.23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人工智慧的原理與應用	3
董事長	鄭祝良	108.08.22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區塊鏈的原理與應用	3
董事	黃文興	108.11.05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國際與我國反避稅發展與企業應有之因應探討	3
董事	黃文興	108.11.05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併購弊案研析-從公司治理之觀點談起	3
董事	陳泰君	108.07.1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印股票換鈔票」證券詐欺-漫談股票與公司債之發行不法	3
董事	陳泰君	108.07.23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人工智慧的原理與應用	3
董事	陳泰君	108.08.22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區塊鏈的原理與應用	3
董事	梁聰明	108.09.04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資本市場之法律義務與責任	3
董事	梁聰明	108.10.30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台灣資本市場	3
獨立董事	楊吉裕	108.05.23& 108.05.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獨立董事	葉均蔚	108.08.13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不可不知的公司治理新規範和趨勢	3
獨立董事	葉均蔚	108.08.22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區塊鏈的原理與應用	3
獨立董事	歐晉德	108.08.14	台灣併購與私募股權協會	股東行動主義與非合意併購	3
獨立董事	歐晉德	108.11.1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公私立 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考試及領 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需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楊吉裕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無	
獨立董事	葉均蔚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無	
獨立董事	歐晉德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無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一、本公司之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 二、本屆委員任期：108年06月06日至111年06月05日。
- 三、108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共召開4次(A)會議，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楊吉裕	3	1	75%	連任(註1)
委員	楊君琦	2	0	100%	舊任(註2)
召集人	歐晉仁	2	0	100%	舊任(註2)
委員	葉均蔚	2	0	100%	新任(註1)
委員	歐晉德	2	0	100%	新任(註1)

註1：第四屆薪酬委員會於108年6月6日董事會任命新任薪酬委員會委員。

註2：第三屆薪酬委員會任期於108年6月6日任期屆滿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08.03.22	民國108年第二次董事會	【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董事長及經理人薪資調整建議案。	所有薪酬委員同意通過
108.05.09	民國108年第四次董事會	【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建議案。	
108.06.18	民國108年第六次董事會	【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董事長及經理人薪資調整建議案。	
108.06.18	民國108年第六次董事會	【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第八屆獨立董事楊吉裕報酬建議案	
108.06.18	民國108年第六次董事會	【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第八屆獨立董事葉均蔚報酬建議案	
108.06.18	民國108年第六次董事會	【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第八屆獨立董事歐晉德報酬建議案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摘要說明 (一) 本公司為注重操守及道德觀念的企業文化，並依據相關法令訂訂各項管理規章，以規範管理階層及員工之遵循。 (二) 本公司由相關權責單位負責訂定及檢討企業社會責任之實施成效。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本公司雖然尚未訂定書面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但實務上已依「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之規範內容運作之。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V V V		(一) 本公司已取得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並已符合RoHS相關規範要求。 (二) 本公司積極推動減廢及資源分類回收，且深知環境若遭到破壞，需花費更多的心力及人力去補救，故本公司嚴格遵守各項環保規定，並自訂環境政策為：『恪守環境法令 維護自然環境、宣導環保觀念 減少耗用資源、提高生產效能 降低污染產生、持續環境改善 永續企業發展』。 (三) 本公司透過環境管理，控制製造過程所產生的有害廢棄物、能源使用和噪音等，以減少對環境的影響。 (四) 本公司積極推動提升廠區能源節省(逐步更換為T5及LED燈管)、減少廠區紙張、水，基於ISO14001規範，制定、維護及改善標準作業程序，以有效執行有害廢棄物(採用廢電回收式空壓機，以降低能源消耗)及噪音管控。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踐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V		(一) 本公司已依據「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性騷擾防治法」等法令訂定工作規則及相關管理規章，藉以保障員工之各項權益。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V		(二) 本公司已訂定書面相關作業程序，並有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政策，藉以保障員工之合理薪酬及其他福利。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V		(三) (1) 本公司設有消防安全相關設施，並定期舉辦消防講習及演練，另實施5S及環境消毒作業，以提供員工安全及乾淨的工作環境。 (2) 公司設置醫護室以提供員工傷病處理、健康諮詢，同時設置具有隱密、安全性的哺乳（集）乳室，以解決餵哺母乳同仁回歸職場後的困擾，提升員工復職率，進而促進生育。 (3) 公司設有醫護人員提供個人健康指導與諮詢，另有職業醫學專科醫師定期至作業現場實地觀察訪視，進行各項作業之危害調查與健康評估，提供改善建議及醫療諮詢為員工健康把關。
<p>(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V		(四) 本公司定期辦理相關培訓課程並發展培訓計畫。
<p>(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V		(五) 本公司重視客訴問題，並制訂客訴處理程序規則，由相關部門立即解決及溝通客戶問題，以確保消費者之使用權益。

無顯著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六) 本公司建立及評估新供應商，均需考量該供應商過往對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本公司與供應商簽訂之契約，其內容均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交易相對人如涉有不誠信行為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
五、公司是否參閱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除了於股東會年報中揭露社會責任之執行情形外，另將計劃於公司網站中揭露。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雖然尚未訂定書面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但實務上已依「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守則」之規範內容運作之。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與國立清華大學加強產學合作關係以發展學術品質； 並推行各項環保政策，致力提升全員環保及社會責任意識、並確保公司產品符合環保規定。	無顯著差異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V</p> <p>V</p> <p>V</p>	<p>(一)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對外明示。</p> <p>(二)本公司依循既有的管理組織及內控循環，積極面對與不誠信行為過程所考量之風險，進行分析及評估。</p> <p>(三)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針對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精神相符</p>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一) 本公司定期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二) 本公司指定董事長室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專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 本公司已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並提供適當管道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 本公司基於落實誠信經營建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由會計師及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制度運作的有效性。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 本公司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教育訓練。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精神相符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V V		(一) 本公司依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檢舉管道及專責受理單位。 (二) 本公司依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定調查作業程序及保密機制。 (三) 本公司依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採取檢舉人保護措施。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皆有揭露誠信經營守則相關資訊。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實際運作與該守則無顯著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配合主管機關及公司治理需求定期檢討修訂誠信經營守則相關內容。			

(七)如訂有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如下：

1. 道德行為準則
2. 誠信經營守則

3.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4.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5.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6.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並依規定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司治理項下查詢相關內容。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9年03月27日

本公司民國108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9年03月2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有零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鄭祝良

總經理：黃文興



簽章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日期	會別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08.06.06	股東常會	1. 承認一〇七年度合併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告暨個體財務報告案。 2. 承認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 3. 修訂「公司章程」案。 4.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5.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6. 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7. 改選本公司第八屆董事及獨立董事案。 8. 解除本公司第八屆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各項議案均依股東會之決議執行。 一〇七年盈餘分配業已分配給股東 (除息基準日：108年07月22日)。

(2)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別	重要決議事項
108.01.15	董事會 民國 108 年 第一次董事會	1.改選本公司第八屆全體董事及獨立董事建議案。 2.解除第八屆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建議案。 3.召集 108 年股東常會案。
108.03.22	董事會 民國 108 年 第二次董事會	1.本公司 107 年度員工酬勞提撥案。 2.【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 107 年度董事酬勞提撥建議案。 3.【審計委員會提】本公司 107 年度合併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告暨個體財務報告建議案。 4.【審計委員會提】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配建議案。 5.【審計委員會提】本公司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建議案。 6.【審計委員會提】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其它管理控制作業建議案。 7.修訂本公司章程建議案。 8.【審計委員會提】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建議案。 9.【審計委員會提】修訂本公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建議案。 10.【審計委員會提】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建議案。 11.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建議案。 12.訂定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建議案。 13.修訂 108 年股東常會議程建議案。 14.【審計委員會提】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建議案。 15.【審計委員會提】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報酬建議案。
108.04.24	董事會 民國 108 年 第三次董事會	1.審查本公司第八屆董事候選人名單建議案。
108.05.09	董事會 民國 108 年 第四次董事會	1.【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 107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建議案。 2.【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 107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建議案。 3.【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法人代表工作獎金建議案。 4.【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出席車馬費建議案。
108.06.06	董事會 民國 108 年 第五次董事會	1.選舉董事長案建議案。 2.委任本公司第二屆審計委員會委員建議案。 3.委任本公司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建議案。

日期	會別	重要決議事項
108.06.18	董事會 民國 108 年 第六次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第八屆獨立董事楊吉裕先生報酬建議案。 2.【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第八屆獨立董事歐晉德先生報酬建議案。 3.【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第八屆獨立董事葉均蔚先生報酬建議案。 4.【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董事長及經理人薪資調整建議案。
108.08.09	董事會 民國 108 年 第七次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審計委員會提】修訂本公司內控制度-銷售及收款循環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銷售及收款循環建議案。
108.11.08	董事會 民國 108 年 第八次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擬訂定本公司 109 年內部稽核計劃案。 2.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建議案。 3.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建議案。 4.【審計委員會提】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建議案。 5.【審計委員會提】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報酬建議案。 6.向合作金庫銀行雙和分行取得融資額度建議案。 7.向兆豐銀行板橋分行取得融資額度建議案。 8.向玉山銀行台北企金中心取得融資額度建議案。
109.01.17	董事會 民國 109 年 第一次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訂定本公司 109 年度營運計劃案。 2.訂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建議案。 3.召集 109 年股東常會案。
109.03.27	董事會 民國 109 年 第二次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 108 年度員工酬勞提撥建議案。 2.【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 108 年度董事酬勞提撥建議案。 3.【審計委員會提】本公司 108 年度合併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告暨個體財務報告建議案。 4.【審計委員會提】本公司 108 年度盈餘分配建議案。 5.【審計委員會提】本公司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建議案。 6.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建議案。 7.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建議案。 8.修訂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建議案。 9.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建議案。 10.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建議案。 11.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建議案。 12.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建議案。 13.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建議案。 14.修訂 109 年股東常會議程建議案。 15.【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董事長及經理人薪資調整建議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9年03月31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無此情形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重成	謝建新	108/1/1~ 108/12/31	無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V		V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重成	謝建新	2,500	-		-	110	110	108/1/1~ 108/12/31	其他係打字印刷等代墊費用。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

無。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

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8 年度		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鄭祝良	0	0	0	0
董事兼任 總經理	黃文興	0	0	0	0
董 事	陳泰君	0	0	0	0
獨立董事	歐晉仁	0	0	0	0
獨立董事	楊君琦	0	0	0	0
獨立董事	楊吉裕	0	0	0	0
獨立董事	葉均蔚	0	0	0	0
獨立董事	歐晉德	0	0	0	0
副總經理	梁聰明	0	0	0	0
副總經理	林坤明	0	0	0	0
竹科分公司總經理	林昆泉	0	0	0	0
竹科分公司副總經理	劉進祥	0	0	0	0
副總經理	吳鎮慶	0	0	0	0
協理	蔡麗秋	0	0	0	0
協理	陳士恩	0	0	0	0

註 1：獨立董事楊君琦、歐晉仁任期於 108 年 6 月 6 日屆滿解任。

註 2：108 年 6 月 6 日改選，新任獨立董事歐晉德，續任獨立董事楊吉裕、葉均蔚。

(二)股權移轉訊息：無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三)股權質押訊息：無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姓名	本人股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姓名	關係	
鄭祝良	8,650,747	5.94%	1,835,440	1.26%	0	0	陳泰君	配偶	無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080,800	2.80%	0	0	0	0	無	無	無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018,400	2.76%	0	0	0	0	無	無	無
安聯台灣大壩基金專戶	3,136,000	2.15%	0	0	0	0	無	無	無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2,306,862	1.58%	0	0	0	0	無	無	無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2,304,000	1.58%	0	0	0	0	無	無	無
摩根大通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基金專戶	1,939,349	1.33%	0	0	0	0	無	無	無
陳泰君	1,835,440	1.26%	8,650,747	5.94%	0	0	鄭祝良	配偶	無
日盛上選基金專戶	1,559,000	1.07%	0	0	0	0	無	無	無
德銀託管台灣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552,000	1.07%	0	0	0	0	無	無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135,849	66.77%	4,547,483	16.74%	22,519,844	83.51%
GEM Services, Inc.	65,809,451	51.00%	1,782,141	1.38%	61,608,915	52.38%

註：公司係採用權益法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9年09月	10元	500	5,000	500	5,000	公司設立	無	註1
89年11月	10元	5,000	50,000	5,000	50,000	現金增資 45,000仟元	無	註2
90年08月	10元	49,500	495,000	49,500	495,000	現金增資 445,000仟元	無	註3
93年08月	25元	90,000	900,000	60,800	608,000	現金增資 113,000仟元	無	註4
94年01月	10元	90,000	900,000	65,750	657,500	員工認股權 憑證執行轉 換普通股 49,500仟元	無	註5
94年07月	10元	90,000	900,000	80,626	806,263	員工紅利 60,000仟元 及盈餘轉增 資88,763仟 元	無	註6
95年05月	10元	130,000	1,300,000	90,710	907,103	現金增資 100,840仟元	無	註7
95年08月	10元	130,000	1,300,000	103,349	1,033,498	員工紅利 17,543仟元 及盈餘轉增 資108,852 仟元	無	註8
96年08月	10元	130,000	1,300,000	107,950	1,079,503	員工紅利 15,000仟元 及盈餘轉增 資31,005仟 元	無	註9
97年08月	10元	130,000	1,300,000	112,839	1,128,388	員工紅利 16,500仟元 及盈餘轉增 資32,385仟 元	無	註10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7年12月	10元	130,000	1,300,000	78,987	789,872	現金減資 338,516 仟元	無	註 11
98年03月	10元	130,000	1,300,000	76,642	766,422	庫藏股註銷 23,450 仟元	無	註 12
104年08月	10元	130,000	1,300,000	91,971	919,706	盈餘轉增資 153,284 仟元	無	註 13
105年09月	10元	130,000	1,300,000	110,365	1,103,647	盈餘轉增資 183,941 仟元	無	註 14
106年08月	10元	200,000	2,000,000	132,438	1,324,376	盈餘轉增資 220,729 仟元	無	註 15
107年08月	10元	200,000	2,000,000	145,681	1,456,814	盈餘轉增資 132,438 仟元	無	註 16

註 1：89.09.27 經授中字第 089500267 號。

註 2：89.11.02 經授中字第 089519485 號。

註 3：90.08.10 經（90）商字第 09001305500 號。

註 4：93.08.12 經授商字第 09301148110 號。

註 5：93.08.26 金管證一字第 0930136716 號，94.01.28 經授商字第 09401017460 號。

註 6：94.05.27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1392 號，94.07.13 經授商字第 09401127430 號。

註 7：95.03.13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07987 號，95.05.01 經授商字第 09501075740 號。

註 8：95.07.10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9440 號，95.08.11 經授商字第 09501177630 號。

註 9：96.06.26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2172 號，96.08.21 經授商字第 09601201200 號。

註 10：97.07.03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3329 號，97.08.19 經授商字第 09701208090 號。

註 11：97.11.17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59640 號，97.12.02 經授商字第 09701306420 號。

- 註 12：97.12.02 金管證三字第 0970065750 號，98.03.27 經授商字第 09801058930 號。
 註 13：104.07.06 金管證發字第 1040025380 號，104.08.12 經授商字第 10401165280 號。
 註 14：105.06.14 金管會核准生效，105.08.30 經授商字第 10501215230 號。
 註 15：106.06.20 金管會核准生效，106.08.04 經授商字第 10601109950 號。
 註 16：107.06.28 金管會核准生效，107.08.10 經授商字第 10701100410 號。

股份種類

109 年 3 月 31 日 / 單位：股/元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145,681,382	54,318,618	200,000,000	上市股票

註：流通在外股份係依本公司 109 年股東常會依法停止過戶後(109.04.13)統計之股份。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9 年 04 月 13 日

股東 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大陸人士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及 外國人	個人	合 計
人 數	1	12	1	179	98	34,652	34,943
持有股數 (股)	2,304,000	9,102,262	225,000	12,641,364	12,953,341	108,455,415	145,681,382
持股比例	1.58%	6.25%	0.15%	8.68%	8.89%	74.45%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每股面額十元 109 年 04 月 13 日

持股分級 (單位：股)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4,398	1,291,127	0.89%
1,000 至 5,000	16,429	32,631,975	22.40%
5,001 至 10,000	2,343	17,565,431	12.06%
10,001 至 15,000	693	8,677,335	5.95%
15,001 至 20,000	382	6,900,923	4.74%
20,001 至 30,000	302	7,490,481	5.14%
30,001 至 50,000	184	7,233,508	4.96%
50,001 至 100,000	118	8,640,447	5.93%

持股分級 (單位：股)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00,001 至 200,000	40	5,593,615	3.84%
200,001 至 400,000	33	9,760,001	6.70%
400,001 至 600,000	5	2,373,847	1.63%
600,001 至 800,000	2	1,320,205	0.91%
800,001 至 1,000,000	1	900,420	0.62%
1,000,001 以上	13	35,302,067	24.23%
合 計	34,943	145,681,382	100.00%

2.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

109年04月13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鄭祝良		8,650,747	5.94%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080,800	2.80%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彭騰德		0	0%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018,400	2.76%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調貴		0	0%
安聯台灣大壩基金專戶		3,136,000	2.15%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2,306,862	1.58%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2,304,000	1.58%
摩根大通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基金專戶		1,939,349	1.33%
陳泰君		1,835,440	1.26%
日盛上選基金專戶		1,559,000	1.07%
德銀託管台灣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552,000	1.07%
合 計		31,382,598	21.54%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股/元

項目		年 度	107 年	108 年	109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註 5)
		每股市價	最 高	135.50	78.5
	最 低	49.65	49.85	52.00	
	平 均	92.78	59.79	69.17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27.40	25.85	26.19	
	分 配 後	24.40	(註 1)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45,681,382	145,681,382	145,681,382	
	每 股 盈 餘	4.09	1.64	0.43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3.0	1.0 (註 1)	-	
	無 償 配 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2)	22.68	36.46	-	
	本利比(註3)	30.93	59.79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4)	3.23%	1.67%	-	

註 1：本公司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係經 109 年 03 月 27 日董事會擬議配發金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 2：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5：當年度每股淨值、每股盈餘及加權平均股數填列 109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季報資料；其餘欄位填列至 109 年 03 月 31 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評估公司未來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於本公司處於企業成長階段且所屬產業景氣及發展趨勢變遷快速，需持續投資、研究開發及健全財務結構以創造競爭優勢。未來盈餘將視公司經營狀況，適度採用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股利總額至少應為當年度可供分派盈餘之百分之十，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09 年 03 月 27 日之董事會決議，擬建議發放現金股利新台幣 145,681,312 元，每股配發 1.0 元。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不需公開民國 109 年度財務預測資訊，故營業績效變化情形、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相關資訊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八至百分之十二點五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

本公司依上開獲利數額，應提撥不超過百分之二點五為董事酬勞，由董事會決議後以現金分派發放。

倘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估列係公司章程所規定之比例發放金額為基礎，分別按可能發放盈餘之估列金額依章程規定之比率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股票分派股數按決議酬勞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員工酬勞-股票：新台幣 0 元

員工酬勞-現金：新台幣 34,000,000 元

董事酬勞：新台幣 7,291,666 元

本公司本年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費用估列金額與董事會決議之擬議發放金額並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

例：

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一〇七年度盈餘		原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數	實際配發數	差異數	差異項目
員工股票酬勞	分派股數(股)	-	-	-	-
	分派發金額(元)	-	-	-	-
	分派股價(元)	-	-	-	-
員工現金酬勞		77,000,000	77,000,000	-	-
董事酬勞		22,000,000	22,000,000	-	-

本公司前一年度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之費用估列金額與實際配發金額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本公司並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光資訊產品。
- (2) 光通訊產品。
- (3) 功率半導體產品。

2.營業比重(含各子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內容	108 年度營業淨額	營業比重
光資訊及光通訊產品	2,287,737	40%
功率半導體產品	3,463,053	60%
合 計	5,750,790	1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目前本公司主要業務除從事高精密光電產品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外，並提供相關產品的技術支援及售後服務：

- (1) 光資訊產品（Optical Information Products）
- (2) 光通訊產品（Optical Communication Products）
- (3) 感應元件產品（Sensor Device）
- (4) 功率半導體產品（Power Semiconductor Products）
- (5) 上述產品之技術支援及售後服務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1) 持續開發高功率藍光雷射二極體。
- (2) 持續開發高功率綠光雷射二極體。
- (3) 持續開發雷射投影模組。
- (4) 持續開發 3D 感測用雷射暨模組。
- (5) 持續開發車用 LiDar 感測元件
- (6) 擴大應用 COS 技術於其他新產品上。
- (7) 持續開發 5G 行動通訊相關元件
- (8) 持續開發高速雲端運算之信號傳輸線。
- (9) 持續開發特殊型功率半導體元件。
- (10) 持續開發高效率高電壓及多晶粒模組化電源管理元件。

- (11) 持續開發新電源半導體材料元件。
- (12) 持續開發 GaN on Silicon 磊晶片。
- (13) 持續開發高速多線式組裝製程。
- (14) 持續開發密集多波長分工溫控系統傳輸元件。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雷射二極體乃使用二極體技術經由光激發過程產生光放大效應之光電元件，技術上為了提高效率及精確的控制其電子與光子運動，多利用多層半導體的薄膜材料磊晶成長技術，同時藉著蝕刻與其他晶粒製程構成共振腔而將光放大，形成雷射輸出。

因應消費性電子產品對於多功能整合及輕薄短小的需求日益增高，在有限電力或電池容量下，電源管理效率提升就顯得相當重要，扮演著關鍵性角色莫過於功率半導體元件。同時物聯網、5G 以及人工智慧(AI)將帶動未來功率半導體需求成長，更能促進商機和產業之正面發展。

(1) 光資訊雷射二極體

光資訊雷射二極體的應用已從光碟機逐漸擴展到3D 感測、汽車產業、及投影機等運用。光資訊雷射應用在3D 感測，已陸續使用在各種產品上，至於用在汽車輔助駕駛及投影機應用，目前都尚在萌芽階段，後市值得期待。

(2) 光通訊雷射二極體

主要使用在聲音、資料、有線電視訊號光纖通訊之傳輸及接收。光通訊雷射二極體包含光主動元件中的光發射器及光檢知器，光發射器常用類型大致分為三類，包括 FP 型(Fabry-Perot)、分佈回饋型(Distributed FeedBack : DFB)及垂直共振腔面射型雷射二極體(Vertical Cavity Surface Emitting Laser Diode : VCSEL)；光檢知器常用類型則分為 PIN-TIA (Positive Intrinsic Negative) 及崩潰檢知器 APD-TIA (Avalanche Photodiode Transimpedance Amplifier)。

未來光通訊雷射二極體的需求將隨著數位資料傳輸的應用擴大，及第五代行動通訊商用化，其頻寬也因數位化高畫質影音應用等需求大量提升而增加。

(3) 功率半導體

隨著環保與節能議題持續發酵，節能科技為目前重要發展課題之一，強調低功耗、省電的消費性電子產品日趨普及，帶動功率半導體穩定及持續的成長與發展。

物聯網、5G 以及人工智慧(AI)之應用亦將帶動功率半導體持續成長，透過雲端運算、軟體平台及提供後端服務等複雜化系統，增加更龐大的商機。

工業用和車用電子晶片逐漸成為半導體業者競逐之地，工業自動化之需求日益升高，不管是可程式邏輯控制器、變頻器、伺服馬達、低電壓斷路器及節能輔助產品等，需求皆隨之增加；車用電子領域是受惠於智慧汽車的趨勢，汽車主體和娛樂系統等應用趨於複雜化，因此半導體晶片的需求亦大幅增加。

功率半導體為振盪電路、開關電路中運用極廣的元件，目前功率半導體部分功能雖可被整合在積體電路中，但在大功率電路、高壓電路、低雜訊電路及高頻電路方面，功率半導體仍具不可或缺的地位。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雷射二極體其整體產業依據製程區分為上游磊晶片製造，中游晶粒製造、下游封裝測試及次系統應用。台灣地區雷射二極體的發展，過去亦以下游的封裝應用開始，以生產雷射指示器為主，因產品進入門檻低及受到中國大陸低價競爭使得產量逐漸萎縮。近年來國內雷射二極體廠商朝向光通訊等應用市場發展，並逐漸朝中、上游研發，期望藉由技術突破，搶佔光通訊雷射二極體的市場。光資訊雷射二極體因需全面自動化生產及技術市場由美日廠商壟斷之影響，目前只有國內極少數廠商具有量產能力。惟本公司因具有全自動大量生產之能力，因此無論在光資訊雷射二極體或光通訊雷射二極體之製造上更具優勢。至於雷射二極體應用在數據傳輸、5G 行動通訊、3D 感測、汽車產業及投影機等運用，因其技術門檻非常高，上游磊晶及晶片全世界僅非常少數能生產，其中多家之封裝測試係由本公司合作代工。

功率半導體產業分成上游之分離式元件及 IC 設計公司、中游之分離式元件及 IC 晶圓製造廠及下游之分離式元件及 IC 之封裝測試廠。全球產業發展持續朝向水平分工專業代工的方向發展，上中下游結構更加完整，為非常高度緊密的產業關連性。

3. 產品之發展趨勢

雷射二極體用於 3D 感測已廣泛應用在各種產品上，至於用在汽車及投影機應用，目前都尚在萌芽階段，後市值得期待。

光通訊在全球光纖到家(FTTx)，行動通訊基地台，長距離骨幹通訊，及 Data Center 的鋪設，在新興國家廣鋪通訊網路及先進國家通訊網路升級的帶動下，產業欣欣向榮。電信業者積極利用電信網路之技術優勢，提供更大頻寬的雙向、互動及高畫質影像服務，為光纖通訊元件及設備產業帶來成長的契機。

功率半導體元件整合及電源轉換效率提高之要求勢必成為市場主流，產品需求趨向較小的輸出電壓與極高的電流輸出驅動能力，增加切換頻率、提高電源轉換效率並減低在低電壓輸出轉換間的損耗。綠色環保及節能減碳之要求更為全球重要課題，因此半導體封測業將呈現大者恆大之趨勢，足夠的經濟規模將持續佔有競爭優勢。

4. 產品競爭情形

全球光資訊雷射二極體絕大部分為美日及歐洲廠商所壟斷，本公司定位為水平分工的競合關係，確認本公司的核心競爭力，積極和國際大廠保持良好的合作，共同開發產品及技術。本公司具備光資訊暨高功率雷射二極體專業代工的量產能力，佔有專業代工市場的領先地位，並具備未來光資訊新產品量產能力之領導地位。

光通訊雷射二極體的市場遍佈全球，本公司定位在產品的水平分工，和國際大廠積極合作，並以全自動化量產技術導入生產，在市場上獨樹一格，出貨量領先全球，為全球最大的光通訊雷射二極體代工廠。

功率半導體元件競爭者為數不少，但國際大廠仍以微處理器及通用邏輯積體電路之封測為主軸，功率半導體封測在其總產能配置調度下難免會有排擠效應。本公司在定位上以專注於功率半導體封測服務為特長，且重視對客戶之承諾，不因短期利益而放棄長期承諾。將來紅色供應鍊於接單排擠效應之溢出，反而有利於本公司業務成長之契機。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研究發展費	營業淨額	研究發展費占營業淨額比率
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	32,316	1,284,178	2.52%
108 年度	132,924	5,750,790	2.31%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新一代 3D 感測用雷射。
- (2) 新一代高功率藍光雷射。
- (3) 新一代高功率綠光雷射。
- (4) 新一代高速 EML (Electro-absorption Modulators Laser)。
- (5) 100G 接收次模組。
- (6) UVC LED。
- (7) 3D 感測光源模組。
- (8) 高功率半導體單晶及疊晶產品。
- (9) 高功率半導體 SMD 型產品。
- (10) 高功率半導體全包覆產品。
- (11) 銅片及鋁排線銲接結構技術研發。
- (12) 多晶粒模組化產品。
- (13) 密集多波長分工溫控系統傳輸元件。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計劃發展方向

- (1) 研發與產品發展策略
 - A、擴大新產品之 COS 技術應用。
 - B、持續開發高功率藍光雷射二極體。
 - C、持續開發高功率綠光雷射二極體。
 - D、持續開發雷射投影模組。
 - E、持續開發 3D 感測雷射暨模組。
 - F、持續開發高速雲端運算之信號傳輸線。
 - G、持續開發高速光通訊發射模組。

H、持續開發功率半導體鉚接結構技術研發。

I、持續開發多晶粒模組化產品。

J、持續開密集多波長分工溫控系統傳輸元件。

(2) 生產策略

A、持續研發改善 TO-CAN 製程、提昇製程良率及效率。

B、持續研發改善 TOSA 製程、提昇製程良率及效率。

C、持續研發改善 COS 製程、提昇製程良率及效率。

D、持續研發改善功率半導體製程、提昇製程良率及效率。

(3) 行銷策略

A、建立公司品質及技術高標準，提昇國際形象及知名度。

B、建立及強化與國際大廠的合作關係，創造互利雙贏的依存契機。

(4) 營運及財務策略

A、落實 ISO9001、ISO14001、IATF16949 等品質系統運作。

B、強化庫存控管及供應商之管理。

C、強化財務管理、成本控制，以增強風險及市場波動的因應能力。

2.長期計劃發展方向

(1) 研發與產品發展策略

A、持續引進與培育研發人才，強化技術研發能力。

B、持續開發以精密封裝測試為主的高階產品。

C、開發特殊功能之製程，開發高品質多功能且具競爭性之產品。

(2) 生產策略

A、持續改善生產效率及良率，降低成本，提升競爭力。

B、落實「品質是做出來的觀念」，強化生產線員工的工作能力及正確的工作態度，創造有效率的生產文化。

(3) 行銷策略

A、積極配合客戶持續開發新產品，並提供成本及品質的優勢，創造雙贏的契機。

B、以製程技術積極開發新應用及新客戶。

C、持續加強售後服務，與客戶保持良性互動及信任。

(4) 營運及財務策略

- A、強化以”人”為主的經營理念，加強人員訓練，以提昇人員的素質及工作品質。
- B、持續朝向前瞻、創新、專業、負責的經營方針邁進。
- C、以研發能力、量產規模及專業化技術，成為產業的佼佼者。
- D、加強風險管控，落實穩健且效率高彈性佳的經營理念。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 區		108 年度	
		金 額	百分比
內銷		2,073,410	36%
外銷	亞洲	2,648,250	46%
	美洲	723,519	13%
	其他	305,611	5%
合計		5,750,790	100%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為光資訊產品及光通訊產品、功率半導體產品之封裝、測試及銷售。其中光資訊產品及光通訊產品之出貨量佔全球25%以上，且是全球最大的雷射二極體封裝測試代工廠。不論是光資訊用雷射或光通訊雷射，本公司皆是世界最大代工廠。功率半導體產品佔全球市場產值並不大，不及全球半導體市場之1%，但因本公司專注於功率半導體封測服務，相較整體產業鏈較微小，故僅為有限之資訊。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需求面

雷射二極體的市場，短波長多使用在光資訊產品方面的應用，而長波長則朝向光通訊市場發展。整體而言，光通訊雷射二極體隨著各國廣建光通訊網路，將有持續成長的潛力；雷射在感測的應用正快速展開，微型投影機用雷射隨著綠光雷射成本的降低，需求應可樂觀期待。

功率半導體元件隨著電力需求增加及節能意識抬頭，效率相關技術更趨重視。汽車及工業終端市場對功率半導體的需求尤其強勁，不論是汽車動力系統、娛樂系統及先進輔助駕駛系統等汽車應用，將促使功率半導體的需求大幅提升。居家控制、自動化，能源發電和配電均是在工業領域增長最快的應用，而發電和配電、自動化市場也將有不錯的表現。智慧電網解決方案及物聯網嵌入式系統及5G新平台之開發，亦帶動功率半導體在工業領域的快速成長。

(2) 供給面

- 國內主要封裝測試廠商：聯鈞、華信、華星、光環、勤益、菱生等。
- 國外主要封裝測試廠商：Sony、Panasonic、Mitsubishi、Sharp、Fujitsu、Rohm、Sumitomo、Lumentum、Broadcom、Osram、Finisar、YSOD、IR、Fairchild 等。

4. 競爭利基

- (1) 本公司經營技術團隊有超過 20 年以上的業界經驗，為台灣最早的全自動雷射二極體生產團隊，並為全球知名之雷射二極體專業代工廠。
- (2) 具有自行開發設計製程及機器設備之能力，具備成本優勢。
- (3) 本公司主要客戶均為世界知名大廠，客戶基礎雄厚，且其在全球電子或光電產品領域享有領導地位或制定規格的實力，將有助於未來新產品或新製程之推展。
- (4) 和客戶共同開發新產品，維持良好合作與策略夥伴關係。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A、各國普建或升級光通網路，加上雲端運算概念，未來幾年光通訊榮景可期。
- B、雖然雷射二極體用在汽車輔助駕駛及投影機目前都尚在萌芽階段，但後市值得期待。
- C、雷射二極體在感測應用面增加。
- D、雷射二極體大廠將持續甚至擴大關鍵性零組件委由代工廠製造。
- E、世界級客戶認證新策略夥伴的時間長，製程及技術能力多須自行開發，形成後繼者不易切入之進入障礙，亦保持本公司的市場領先地位。
- F、功率半導體產品生命週期長，產業景氣循環波動影響較小，IDM 大廠加速委外製造的比重持續提高。

(2) 不利因素

A、人才缺乏

近年來隨著全球光資訊及光通訊相關電子產品之應用發展，國內雷射二極體業者開始朝價值鏈較高、技術密集度高的中上游發展，但相關人才的供給仍落後於市場的需求。

B、大陸光通訊產業聚落逐漸成形

近年來隨著全球光通訊蓬勃發展，大陸光通訊產業從模組、次模組，逐漸朝上游 TO-CAN、chip、epi 發展，對既有業者將逐漸造成壓力。

C、下游產品降價影響售價

隨著雷射二極體應用日益普及，大陸雷射二極體封裝廠的崛起，其銷售價格將持續降價，各製造廠商面臨愈來愈嚴苛的成本競爭，亦連帶壓縮上游材料—雷射二極體之價格，將影響雷射二極體封裝廠商之獲利。

D、功率半導體資本支出逐漸增加及原材料成本上漲

由於 IDM 大廠委外代工訂單趨增，使得封測廠商大舉擴充產能，加上封測技術變化迅速，已陸續邁入更高階之製程，所需投入之資本支出越發龐大。功率半導體封測關鍵原物料價格持續上漲，對整體產業亦帶來衝擊及挑戰。

(3) 因應對策

A、本公司除了每年均投入大量的研發經費培植人才外，更落實人性化管理及員工分紅政策以留任及延攬優秀人才。於專業在職訓練方面，本公司鼓勵研發人員自發學習深造，並經常參與業界、學界辦理定期講習及技術交流，因此自本公司成立以來，研發人員流動率低，所以公司研發經驗得以傳承，奠定堅實之基礎。

B、綜觀目前消費電子市場，各種電子產品價格持續降價是必然之趨勢，惟本公司專注於自身的核心競爭力，加強自動化製程設備設計能力，持續改善產品品質及生產效率，並擴大量產規模，以有效降低成本。

C、積極開發光通訊、3D 感測、雷射投影模組及車用等領域之新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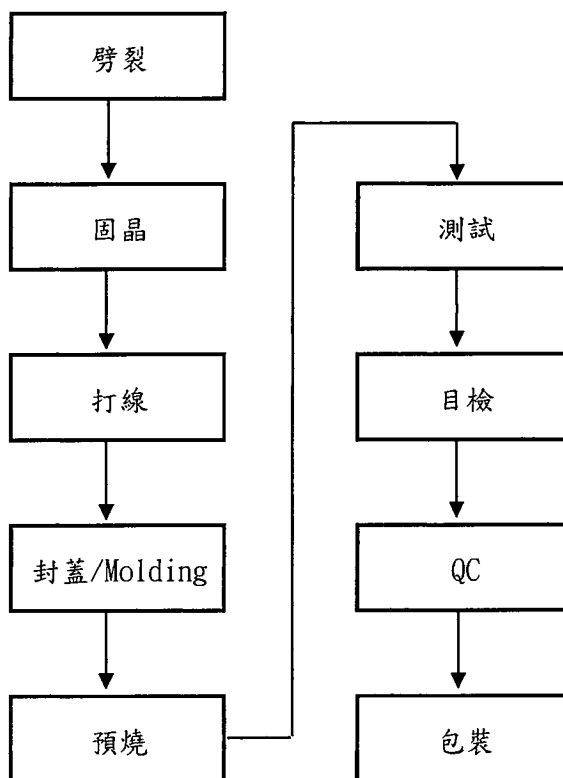
D、因應功率半導體資本支出逐漸增加，本公司持續與客戶共同研究開發封測技術，隨時掌握市場需求，正確且即時推出符合客戶需求之產品技術，並審慎評估投資計畫，降低相關投資金額及風險，發揮最大經營效益。本公司亦充分掌握原物料變動之相關訊息，並透過提供替代原材料及改良製程技術等方案，提高產品良率，降低成本上漲之影響，維持穩定獲利之競爭空間。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應用範圍
光資訊雷射	3D 感測、光碟機、微型投影機
光通訊雷射	TELECOM、DATACOM、有線電視光纖傳輸 (CATV)
功率半導體元件	電腦產品、手持式裝置、車用電子、家電產品、工業用產品

2. 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廠商	供應狀況
晶粒	各客戶	良好
金線	T 公司	良好
基座	S 公司/H 公司/G 公司	良好
金屬上蓋	P 公司/S 公司/N 公司/G 公司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

貨金額及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年				108年				109年度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AO公司	651,366	10	無	AAO公司	591,137	10	無	AAO公司	125,034	10	無
2	其他	6,190,877	90	無	其他	5,159,653	90	無	其他	1,159,144	90	無
	銷貨淨額	6,842,243	100		銷貨淨額	5,750,790	100		銷貨淨額	1,284,178	100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108年銷售金額減少，惟AAO公司減幅較小故占銷貨淨額10%以上客戶。

2. 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年				108年				109年度第一季			
	廠商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廠商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廠商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	-	-	無	-	-	-	無	-	-	-	無
2	-	-	-	無	-	-	-	無	-	-	-	無
3	其他	2,726,167	100	無	其他	2,344,854	100	無	其他	601,219	100	無
	進貨淨額	2,726,167	100		進貨淨額	2,344,854	100		進貨淨額	601,219	100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107年及108年均未達占進貨總額10%。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個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光資訊及光通訊產品		249,814	68,470	2,679,441	73,374	53,525	2,093,270
功率半導體產品		4,360,275	3,870,451	3,296,351	5,016,400	3,824,814	3,333,543
合計		4,610,089	3,938,921	5,975,792	5,089,774	3,878,339	5,426,813

本公司 108 年因產品組合變化，致產能及產量減少，另因銷售量減少，產值亦減少。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個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光資訊及光通訊產品		38,180	704,258	80,100	2,725,961	19,540	237,302	49,755	2,050,435
功率半導體產品		2,289,842	1,683,659	1,580,609	1,728,365	2,467,369	1,836,108	1,357,445	1,626,945
合計		2,328,022	2,387,917	1,660,709	4,454,326	2,486,909	2,073,410	1,407,200	3,677,380

本公司 108 年光資訊及光通訊產品因市場需求減少，致其內外銷銷量及銷售金額皆減少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含各子公司)

109年03月31日

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03月31日
員 工 人 數	行政管理人員	523	541	542
	研發及技術人員	614	602	605
	作業員	1,390	1,301	1,334
	合 計	2,527	2,444	2,481
平 均 年 歲		34	37	37
平 服 務 年 均 資		5.9	6.0	6.1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9	10	10
	碩 士	71	63	63
	大 專	878	853	848
	高 中	1,177	1,115	1,132
	高 中 以 下	392	403	428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之情形

1.公司因應 RoHS 之管理措施：

- (1) 由品保部門主導規劃，採購及研發工程配合處理。
- (2) 訂定相關文件管理規定，執行綠色產品管理及製造。

2.公司符合 RoHS 之情形：

- (1) 公司產品已取得 ISO14001 之環保認證。
- (2) 已符合 RoHS 相關規範要求。

五、勞資關係

(一)本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

(1) 勞保、健保及團保之全方位保障

凡本公司員工於到職日起，勞工保險、全民健保等相關福利措施即正式生效；公司並為員工投保團體保險，以照顧員工之醫療保障需求；同時開放直系親屬自費參加，讓保障更周全。

(2) 員工調薪及獎金制度

本公司以績效作為評定調薪之標準並考慮物價指數波動作適度調薪。本公司並發放固定月數之年終獎金，充分保障員工的生活。

(3) 員工酬勞入股

本公司訂有員工認股權證辦法及員工酬勞制度，讓員工參與公司營運，共同分享公司成長與利潤，並承擔公司營運風險，以凝聚員工向心力，發揮團隊精神。

(4) 員工活動

本公司除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外，並依其組織規章於創立時提撥一定比率之福利金，每月並由營業收入提撥固定比率之福利金予福委會以作為員工福利活動之經費。

休閒方面-

公司定期舉辦旅遊、運動會等休閒活動，培育員工的情感，建立團隊精神。

節慶方面-

本公司為表示對員工的感謝並帶動節日氣氛，對勞動節、三節(春節、端午、中秋)、婚喪喜慶及員工慶生等皆有適度之表示；另舉辦年終尾牙抽獎餐會，以表達對員工慰勉之意。

(5) 健康檢查

除法定必要之健康檢查項目外，更提供多項符合員工所需之免費健檢項目。

(6) 員工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新進人員於報到時須先經過職前訓練課程，任職期間並依據不同職能及業務需求進行專業技術訓練，期能藉此強化員工職能，有效地提升企業經營績效及競爭力。

本公司及子公司108年度員工訓練總支出共計847 仟元，總訓練人次9,680 人。

2.退休制度

本公司已成立勞工退休基金監督委員會，並訂有職工退休辦法，參加資格為本公司在職正式員工。另為因應九十四年七月「勞工退休金條例」(下稱新制)的施行，本公司已按規定完成申報作業，並依據法令每月固定提撥退休金至勞保局指定帳戶。針對選擇舊制之員工按其服務年資，十五年以內(含)，每服務滿一年給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每增加一年給一個基數，總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並以核准退休前六個月平均薪資作為計算退休金之依據。

本公司關係企業，均依照當地規定訂定職工退休相關辦法。

3.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向來著重人性化管理，秉持勞資一體共存共辱之觀念，除勞資會議外，對於勞資問題之溝通係採多項管道方式處理，以使員工權益得以維護，並使勞資雙方能更了解而朝同一目標發展。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處分日期	處分字號	違反法規條款	違反法規內容	罰鍰金額
109/04/06	新北府勞檢字第1094770776號	勞動基準法第39條	假日工資未給或於休假日工作未依規定加給工資	120,000
109/01/14	新北府勞檢字第10947606642號	勞動基準法第36條第1項	勞工每七日中應有二日之休息，其中一日為例假，一日為休息日。	120,000
109/01/14	新北府勞檢字第10947606641號	勞動基準法第32條第2項	延長工作時間超過法令規定	120,000
109/01/14	新北府勞檢字第1094760664號	勞動基準法第24條	延長工作時間未依規定加給工資	120,000

因應措施：公司持續補足需求人力，以減低現有人員工時過多問題；另對加給工資皆依勞基法規定給付。

六、重要契約（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之內容）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供銷	A 公司	2001.04.04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供銷	I 公司	2005.08.08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供銷	N 公司	2005.07.13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供銷	Z 公司	2006.08.28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供銷	X 公司	2014.06.30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供銷	U 公司	2015.04.01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供銷	AAA 公司	2016.01.01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供銷	AAD 公司	2016.02.01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供銷	AAB 公司	2016.03.01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供銷	AAC 公司	2016.05.01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供銷	AAE 公司	2017.06.07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供銷	AAL 公司	2018.12.14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1.聯鈞公司及子公司簡明資產負債表-IFRS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年至109年第1季財務資料(註1)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截至109年 第1季
流動資產		4,282,115	5,455,870	4,648,422	4,734,576	4,349,484	4,403,55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49,665	2,116,500	2,331,604	2,981,724	3,008,185	2,911,924
無形資產		5,670	4,913	4,891	2,965	5,181	5,125
其他資產		246,898	466,482	671,775	662,743	514,384	551,733
資產總額		6,784,348	8,043,765	7,656,692	8,382,008	7,877,234	7,872,33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209,178	2,383,452	1,821,412	1,992,027	1,690,005	1,853,842
	分配後	2,806,987	3,100,822	2,218,725	2,429,071	註2	註2
非流動負債		335,375	281,838	353,019	557,331	525,611	492,18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544,553	2,665,290	2,174,431	2,549,358	2,215,616	2,346,027
	分配後	2,889,443	3,382,660	2,571,744	2,986,402	註2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86,977	3,824,092	3,822,498	3,991,862	3,765,265	3,815,932
股本		919,706	1,103,647	1,324,376	1,456,814	1,456,814	1,456,814
資本公積		328,550	446,760	447,448	442,843	442,843	434,01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892,046	2,282,061	2,080,441	2,126,179	1,933,699	1,996,911
	分配後	1,294,237	1,564,691	1,683,120	1,689,135	註2	註2
其他權益		46,675	(8,376)	(29,767)	(33,974)	(68,091)	(71,806)
非控制權益		1,052,818	1,554,383	1,659,763	1,840,788	1,896,353	1,710,379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239,795	5,378,475	5,482,261	5,832,650	5,661,618	5,526,311
	分配後	3,641,986	4,661,105	5,084,948	5,395,606	註2	註2

註1：(1) 本公司自100年08月起投資子公司合鈞科技(股)公司及101年06月起投資子公司 GEM Services, Inc.。

(2) 104年至108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 109年第1季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2：本公司108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109年股東會決議通過。

2. 聯鈞公司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IFRS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年至108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流動資產		2,025,418	2,346,294	1,510,357	1,386,413	979,14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346,010	1,601,126	1,751,088	2,038,597	2,097,08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19,126	1,359,805	1,339,279	1,741,249	1,620,156
無形資產		2,897	3,115	1,557	1,347	1,490
其他資產		94,999	109,877	399,818	186,835	164,372
資產總額		4,888,450	5,420,217	5,002,099	5,354,441	4,862,24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405,092	1,328,673	838,943	819,448	608,832
	分配後	2,002,901	2,046,043	1,236,256	1,256,492	註2
非流動負債		296,381	267,452	340,658	543,131	488,15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701,473	1,596,125	1,179,601	1,362,579	1,096,984
	分配後	2,299,282	2,313,495	1,576,914	1,799,623	註2
股本		919,706	1,103,647	1,324,376	1,456,814	1,456,814
資本公積		328,550	446,760	447,448	442,843	442,84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892,046	2,282,061	2,080,441	2,216,179	1,933,149
	分配後	1,294,237	1,564,691	1,683,128	1,779,135	註2
其他權益		46,675	(8,376)	(29,767)	(33,974)	(68,091)
股東權益總	分配前	3,186,977	3,824,092	3,822,498	3,991,862	3,765,265
	分配後	2,589,168	3,106,722	3,425,185	3,554,818	註2

註1：104年至108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108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109年股東會決議通過。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1.聯鈞公司及子公司簡明綜合損益表-IFRS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4年至109年第1季財務資料(註1)					截至109年 第1季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營業收入		7,124,193	8,206,855	7,269,188	6,842,243	5,750,790	1,284,178
營業毛利		2,219,104	2,451,191	2,046,309	1,744,042	1,284,276	270,461
營業損益		1,658,674	1,833,111	1,514,851	1,142,551	721,141	138,52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4,807	95,811	(111,209)	235,220	48,349	36,109
稅前淨利		1,793,481	1,928,922	1,403,642	1,377,771	769,490	174,635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397,734	1,495,161	1,092,221	985,435	565,619	127,799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397,734	1,495,161	1,092,221	985,435	565,619	127,7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4,284)	(131,394)	(51,268)	(12,466)	(69,743)	(8,36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73,450	1,363,767	1,040,953	972,969	495,876	119,431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146,404	1,188,580	749,907	595,153	239,226	63,212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251,330	306,581	342,314	390,282	326,393	64,58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130,939	1,126,804	725,395	588,451	210,447	59,49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242,511	236,963	315,558	384,518	285,429	59,934
每股盈餘(元)		12.46	10.77	5.66	4.09	1.64	0.43

註1：(1)本公司自100年08月起投資子公司合鈞科技(股)公司及101年06月起投資子公司 GEM Services, Inc.。

(2)104年至108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109年第1季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核閱。

2. 聯鈞公司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IFRS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4年至108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營業收入		4,286,603	5,021,450	3,869,351	3,321,859	2,187,258
營業毛利		1,333,282	1,465,174	857,518	663,549	168,277
營業損益		1,065,915	1,117,943	587,966	376,240	(78,77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32,751	335,193	320,514	218,913	347,237
稅前淨利		1,398,666	1,453,136	908,480	795,905	268,46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146,404	1,188,580	749,907	595,153	239,22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146,404	1,188,580	749,907	595,153	239,22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5,465)	(61,776)	(24,512)	(6,702)	(28,77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30,939	1,126,804	725,395	588,451	210,447
每股盈餘(元)		12.46	10.77	5.66	4.09	1.64

註1：104年及108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更換會計師原因
104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耿禧、仲偉	無保留意見	內部工作調整
105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耿禧、虞成全	無保留意見	內部工作調整
106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重成、謝建新	無保留意見	內部工作調整
107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重成、謝建新	無保留意見	無
108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重成、謝建新	無保留意見	無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聯鈞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分析-IFRS

分析項目		年度	104 年至 109 年第 1 季財 務 分 析 (註 1)					截至 109 年 第 1 季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7.51	33.13	28.40	30.41	28.13	29.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03.37	267.44	250.27	214.09	205.68	206.68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93.83	228.91	255.21	237.68	257.37	237.54
	速動比率		167.54	206.55	226.42	216.79	233.20	212.64
	利息保障倍數(倍)		1,942.00	6,816.98	23,791.54	512.99	136.12	152.59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61	5.52	4.90	5.07	5.05	4.87
	平均收現日數		65.06	66.12	74.48	71.99	72.27	74.94
	存貨週轉率(次)		9.10	10.43	10.18	11.58	12.01	10.3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30	5.49	5.64	6.12	5.36	5.38
	平均銷貨日數		40.10	34.99	35.85	31.51	30.39	35.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35	3.76	3.27	2.57	1.92	1.74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5	1.02	0.95	0.82	0.73	0.16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23.38	20.17	13.91	12.32	7.02	6.54
	股東權益報酬率(%)		37.44	31.09	20.11	17.42	9.84	9.1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95.01	174.78	105.99	94.57	52.82	47.95
	純益率(%)		19.62	18.22	15.03	14.40	9.84	9.95
	每股盈餘(元)		12.46	10.77	5.66	4.09	1.64	0.43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1.37	80.70	74.01	87.37	63.30	5.1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18.34	238.66	192.12	165.96	143.23	129.67
	現金再投資比率(%)		14.65	10.79	4.12	11.09	4.00	0.98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20	1.24	1.28	1.42	1.80	1.06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1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 以上者，主要原因說明如下：

1. 利息保障倍數(倍) ↓：係因 108 年淨利減少所致。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係因 108 年銷貨淨額減少所致。
3. 資產報酬率(%) ↓：係因 108 年淨利減少所致。
4. 股東權益報酬率(%) ↓：係因 108 年淨利減少所致。
5. 占實收資本比率(%) ↓：係因 108 年淨利減少所致。
6. 純益率(%) ↓：係因 108 年淨利減少所致。
7. 每股盈餘 (元) ↓：係因 108 年淨利減少所致。
8. 現金再投資比率(%) ↓：係因 108 年現金股利增加及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註 1：(1)本公司自 100 年 08 月起投資子公司合鈞科技(股)公司及 101 年 06 月起投資子公司 GEM Services, Inc.。

(2) 104 年至 108 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 109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核閱。

(二)聯鈞公司個體財務分析-IFRS

分析項目		104年至108年財務分析(註1)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4.81	29.45	23.58	25.45	22.5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45.46	300.89	310.85	260.44	262.5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4.15	176.59	180.03	169.19	160.82
	速動比率	116.33	151.70	142.2	144.57	122.24
	利息保障倍數(倍)	—	7,159.31	15,398.97	296.77	87.7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55	5.63	4.98	5.38	5.04
	平均收現日數	65.76	64.83	73.29	67.84	72.42
	存貨週轉率(次)	8.40	9.12	8.42	9.14	8.9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88	4.81	5.48	7.21	6.29
	平均銷貨日數	43.45	40.02	43.34	39.93	40.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02	3.69	2.89	1.91	1.3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8	0.93	0.77	0.62	0.4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7.41	23.06	14.39	11.54	4.73
	股東權益報酬率(%)	40.88	33.91	19.61	15.23	6.1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52.08	131.67	68.60	54.63	18.43
	純益率(%)	26.74	23.67	19.38	17.92	10.94
	每股盈餘(元)	12.46	10.77	5.66	4.09	1.6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6.80	86.37	50.43	96.47	1.9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54.65	167.31	136.96	116.4	92.08
	現金再投資比率(%)	17.01	11.39	-5.96	7.65	-8.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24	1.24	1.42	1.69	-2.47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1	0.97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 以上者，主要原因說明如下：

1. 利息保障倍數(倍) ↓：係因 108 年淨利減少所致。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係因 108 年銷貨淨額減少所致。
3. 總資產週轉率(次)：係因 108 年銷貨淨額減少所致。
4. 資產報酬率(%) ↓：係因 108 年淨利減少所致。
5. 股東權益報酬率(%) ↓：係因 108 年淨利減少所致。
6. 占實收資本比率(%) ↓：係因 108 年淨利減少所致。
7. 純益率(%) ↓：係因 108 年淨利減少所致。
8. 每股盈餘 (元) ↓：係因 108 年淨利減少所致。
9. 現金流量比率(%) ↓：係因 108 年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1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係因 108 年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11. 現金再投資比率(%) ↓：係因 108 年現金股利增加及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12. 營運槓桿度 ↓：係因 108 年為營業損失所致。

註 1：104 年及 108 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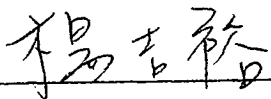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一〇八年度合併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告暨個體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合併財務報告暨個體財務報告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合併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告暨個體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楊吉裕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三 月 二 十 七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8 年度（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鄭 祝 良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27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聯鈞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鈞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聯鈞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聯鈞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聯鈞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主要客戶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聯鈞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 5,750,790 仟元，惟主要客戶營業收入佔合併營業收入比例高達 57%，對合併財務報表之影響係屬重大，故本會計師認為主要風險在於其主要客戶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而將其列入本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政策之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所述。

本會計師對此之查核程序包括：

1. 本會計師藉由瞭解有關銷貨交易循環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據以設計因應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之內部控制查核程序，以確認並評估進行銷貨交易時之相關內部控制作業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
2. 取得民國 108 年度主要客戶名單，評估其相關背景、交易金額及授信額度與其公司規模是否合理。
3. 本會計師自主要客戶銷售明細選取樣本，檢視銷貨單、報關單、提貨單、銷貨發票、期後收款及期後重大銷貨退回情形，以確認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其他事項

聯鈞集團業已編製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聯鈞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聯鈞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聯鈞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聯鈞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聯鈞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聯鈞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聯鈞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重 成



會計師 謝 建 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40024195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2 7 日

代 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571,414	33	\$ 2,732,183	3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五、七及八)	20,000	-	20,000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四、五及二四)	177,745	2	156,554	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五、九及二四)	4,042	-	4,609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九及二四)	997,332	13	1,227,366	1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二四及三四)	7,278	-	6,095	-
1197	應收融資租賃款(附註三、四、五及十)	463	-	-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五、九及三一)	151,704	2	167,132	2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五及三四)	242	-	4,508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六)	10,801	-	-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292,014	4	292,353	3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三及十七)	116,449	1	123,276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349,484	55	4,734,576	56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73,156	1	65,378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二九及三五)	3,008,185	38	2,981,724	36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三、四及十五)	116,429	2	-	-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5,181	-	2,96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六)	77,269	1	47,270	-
1985	預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三及十七)	-	-	50,008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五及十八)	247,530	3	500,087	6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527,750	45	3,647,432	44
1XXX	資 產 總 計	\$ 7,877,234	100	\$ 8,382,008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四)	\$ 17,545	-	\$ 14,335	-
2170	應付帳款	782,256	10	883,421	1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及三一)	635,734	8	771,240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69,465	1	192,527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32,569	-	20,97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三、四、十五及三一)	35,889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十及三四)	75,187	1	72,781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九、三一及三五)	41,360	1	36,752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690,005	21	1,992,027	2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九、三一及三五)	172,448	2	213,808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273,347	4	277,186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三、四、十五及三一)	34,936	1	-	-
2630	遞延收入—非流動(附註二十)	-	-	15,046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34,782	-	40,850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二十、三一及三四)	10,098	-	10,441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525,611	7	557,331	6
2XXX	負債總計	2,215,616	28	2,549,358	30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二三)				
	股 本				
3110	普通股	1,456,814	18	1,456,814	18
3200	資本公積	442,843	6	442,843	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88,576	9	629,061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3,974	1	29,767	-
3350	未分配盈餘	1,211,149	15	1,467,351	1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933,699	25	2,126,179	25
3400	其他權益	(68,091)	(1)	(33,974)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3,765,265	48	3,991,862	48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四、二三及三十)	1,896,353	24	1,840,788	22
3XXX	權益總計	5,661,618	72	5,832,650	70
	負債與權益總計	\$ 7,877,234	100	\$ 8,382,00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祝良

經理人：黃文興

會計主管：林坤明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五、二四及三四）			
4100	\$ 5,327,287	93	\$ 6,175,780	90
4800	423,503	7	666,463	10
4000	<u>5,750,790</u>	<u>100</u>	<u>6,842,243</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五及二九）			
5110	(4,410,512)	(77)	(4,950,663)	(72)
5800	(56,002)	(1)	(147,538)	(2)
5000	<u>(4,466,514)</u>	<u>(78)</u>	<u>(5,098,201)</u>	<u>(74)</u>
5900	<u>1,284,276</u>	<u>22</u>	<u>1,744,042</u>	<u>26</u>
	營業費用（附註二四、二五及二九）			
6100	(59,902)	(1)	(48,505)	(1)
6200	(356,081)	(6)	(383,032)	(6)
6300	(132,924)	(3)	(146,754)	(2)
6450	(14,228)	-	(23,200)	-
6000	<u>(563,135)</u>	<u>(10)</u>	<u>(601,491)</u>	<u>(9)</u>
6900	<u>721,141</u>	<u>12</u>	<u>1,142,551</u>	<u>1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三、四、十三及二五）			
7010	51,105	1	60,030	1
7020	(10,701)	-	168,324	2
7050	(5,695)	-	(2,691)	-
7060	13,640	-	9,557	-
7000	<u>48,349</u>	<u>1</u>	<u>235,220</u>	<u>3</u>
7900	769,490	13	1,377,771	20
7950	(203,871)	(3)	(392,336)	(6)
8200	<u>565,619</u>	<u>10</u>	<u>985,435</u>	<u>1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二二、二三及二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6,673	-	(\$ 4,17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335)	-	1,72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3,611)	(1)	(12,42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8,530</u>	<u>-</u>	<u>2,405</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69,743)</u>	<u>(1)</u>	<u>(12,466)</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495,876</u>	<u>9</u>	<u>\$ 972,969</u>	<u>14</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39,226	4	\$ 595,153	8
8620	非控制權益	<u>326,393</u>	<u>6</u>	<u>390,282</u>	<u>6</u>
8600		<u>\$ 565,619</u>	<u>10</u>	<u>\$ 985,435</u>	<u>14</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10,447	4	\$ 588,451	8
8720	非控制權益	<u>285,429</u>	<u>5</u>	<u>384,518</u>	<u>6</u>
8700		<u>\$ 495,876</u>	<u>9</u>	<u>\$ 972,969</u>	<u>14</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七)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1.64</u>		<u>\$ 4.09</u>	
9810	稀 釋	<u>\$ 1.61</u>		<u>\$ 4.0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祝良



經理人：黃文興



會計主管：林坤明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聯鈞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之 主 權 項 目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本 買 本 公 積	留 保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總 計			
A1	\$ 1,324,376	\$ 447,448	\$ 554,070	\$ 8,376	\$ 1,550,109	\$ 3,854,659	\$ 1,672,432	\$ 5,527,091
B1	-	-	74,991	-	(74,991)	-	-	-
B3	-	-	-	21,391	(21,391)	-	-	-
B5	-	-	-	-	(397,313)	(397,313)	-	(397,313)
B9	132,438	-	-	-	(132,438)	-	-	-
	132,438	-	74,991	21,391	(626,133)	(397,313)	-	(397,313)
M5	-	-	-	-	(49,330)	(49,330)	(53,498)	(102,828)
M7	-	(4,605)	-	-	-	(4,605)	(838)	(5,443)
D1	-	-	-	-	595,153	595,153	390,282	985,435
D3	-	-	-	-	(2,448)	(2,448)	(5,764)	(12,466)
D5	-	-	-	-	592,705	592,705	384,518	972,969
O1	-	-	-	-	-	-	(161,826)	(161,826)
Z1	1,456,814	442,843	629,061	29,767	1,467,351	3,991,862	1,840,788	5,832,650
B1	-	-	59,515	-	(59,515)	-	-	-
B3	-	-	-	4,207	(4,207)	-	-	-
B5	-	-	-	-	(437,044)	(437,044)	-	(437,044)
	-	-	59,515	4,207	(500,746)	(437,044)	-	(437,044)
D1	-	-	-	-	239,226	239,226	326,393	565,619
D3	-	-	-	-	5,338	(34,117)	(40,964)	(69,743)
D5	-	-	-	-	244,564	210,447	285,429	495,876
O1	-	-	-	-	-	-	(229,864)	(229,864)
Z1	1,456,814	442,843	688,526	33,974	1,211,149	3,765,265	1,896,353	5,661,618



董事長：鄭祝良



經理人：黃文興



會計主管：林坤明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769,490	\$ 1,377,77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75,448	474,298
A20200	攤銷費用	2,727	3,906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4,228	23,200
A20900	財務成本	5,695	2,691
A21200	利息收入	(35,588)	(32,001)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之份額	(13,640)	(9,55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77	749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2,881	19,808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23,263	(51,290)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11,598	1,698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	1,326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566)	-
A29900	迴轉遞延收入	(16,423)	(32,84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31,014)	10,081
A31130	應收票據	567	(2,931)
A31150	應收帳款	216,913	204,24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86)	(20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92)	10,975
A31200	存 貨	(36,528)	(8,285)
A31230	預付款項	3,108	(28,346)
A32125	合約負債	3,210	494
A32150	應付帳款	(75,425)	105,35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9,033)	(74,438)
A32200	負債準備	-	(4,572)
A32210	遞延收入	-	1,30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945	(1,62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605	57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403,960	1,992,37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6,325	29,67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A3300	支付之利息	(\$ 5,733)	(\$ 2,533)
A3350	支付之所得稅	(364,807)	(279,00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69,745</u>	<u>1,740,51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77,111)
B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7,111
B027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3,687)	(767,569)
B028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7	-
B037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6)	(4,035)
B038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093	-
B043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	(4,593)
B044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4,262	-
B0450	購置無形資產	(5,099)	(2,008)
B0600	應收融資租賃款減少	687	-
B068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5,942	47,877
B071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45,322)	(356,895)
B0760	收取關聯企業股利	<u>2,874</u>	<u>3,827</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09,199</u>)	(<u>1,103,39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60	舉借長期借款	-	177,410
C0170	償還長期借款	(36,752)	-
C03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85	1,442
C0310	存入保證金返還	(14)	(2,529)
C0402	租賃本金償還	(41,636)	-
C045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437,044)	(397,313)
C0540	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價款	-	(105,095)
C058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u>229,848</u>)	(<u>163,576</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745,209</u>)	(<u>489,661</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76,106</u>)	<u>53,705</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160,769)	201,16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732,183</u>	<u>2,531,018</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571,414</u>	<u>\$ 2,732,18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祝良

經理人：黃文興

會計主管：林坤明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 (一)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89 年 9 月設立於新北市，並於同年 9 月開始營業，成立時資本額為 5,000 仟元，經歷年來增減資，目前資本總額為 1,456,814 仟元，所營業務主要為 1.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2. 電子材料批發業；3. 電子材料零售業等。
- (二) 本公司自 95 年 4 月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 (三) 本公司因股權分散，故無最終母公司。
- (四)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9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為取得中國大陸土地使用權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預付租賃款。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調整，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3.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使用後見之明。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3.18%，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年12月31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 121,266
108年1月1日未折現總額	<u>\$ 121,266</u>
按108年1月1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	<u>\$ 115,723</u>
108年1月1日租賃負債餘額	<u>\$ 115,723</u>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除轉租外，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不作任何調整，且自108年1月1日起始適用IFRS 16。

合併公司於102年將所承租之建築物轉租他人，該轉租於先前適用IAS 17判斷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合併公司於108年1月1日根據主租及轉租之剩餘合約條款及條件評估該轉租係分類為融資租賃，並視為於108年1月1日簽訂之新融資租賃處理。

首次適用IFRS 16對108年1月1日各資產及負債項目調整如下：

	108年1月1日		108年1月1日	
	追溯適用前 金	首次適用之 調整	追溯適用後 金	追溯適用後 額
應收融資租賃款	\$ -	\$ 687	\$ 687	
預付款項	123,776	(1,605)	122,171	
使用權資產	-	166,186	166,186	
應收融資租賃款—非流動	-	463	463	
預付租賃款—非流動	50,008	(50,008)	-	
資產影響		<u>\$ 115,723</u>		
租賃負債—流動	-	\$ 41,431	41,431	
租賃負債—非流動	-	<u>74,292</u>	74,292	
負債影響		<u>\$ 115,723</u>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於108年若依IAS 17處理，相關單行項目及餘額調整至IFRS 16之影響數如下：

資產項目之108年影響

	108年12月31日
應收融資租賃款增加	<u>\$ 463</u>
資產增加	<u>\$ 463</u>

綜合損益項目之 108 年影響

	108年度
其他收入減少	(\$ 687)
其他利益及損失增加	1
所得稅費用減少	137
本期淨利減少	(\$ 54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減少	(\$ 549)

每股盈餘之 108 年影響

合併公司之每股盈餘無重大影響。

現金流量項目之 108 年影響

	108年度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	(\$ 687)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	687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 -

(二) 109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附註三九之附表四及附表五。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算，結帳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不含應收退稅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及合約資產皆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 逾期超過 18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短期應付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有重大性之情形除外。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 固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三)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銷貨收入

封裝及測試服務收入

合併公司為客戶提供之封裝服務，於創造或強化一項資產時，該資產同時即由客戶控制；為客戶提供之測試服務，隨合併公司履約，客戶將同時取得並耗用合併公司履約之效益。

相關收入將於移轉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並隨時間經過於滿足履約義務時逐步認列銷貨收入。

2. 其他服務收入

其他服務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合約於達成服務合約條件時認列銷貨收入。

(十四) 租賃

108年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主租賃係合併公司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係固定給付，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外，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107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租賃協議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五)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以因合併公司購買符合條件之非流動資產而取得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該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之

減項，並透過減少其非流動資產之折舊費用，於該資產耐用年限內將補助認列為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1. 給與員工之認股權

對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認股權。

2. 給與廠商／顧問之認股權

給與非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所收取商品或勞務之公允價值衡量。合併公司所收取之商品或勞務公允價值，係於合併公司取得商品或交易對方提供勞務時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認股權。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於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於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於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重大會計判斷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依照客戶合約之約定，評估履約義務係隨時間逐步滿足。

經判斷，合併公司於履行測試服務合約時，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合併公司履約所提供之效益；封裝服務合約之約定係為客戶創造或強化客戶已有控制之資產，合併公司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之權利，合併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封裝及測試服務合約之收入。若未適當估計或判斷滿足履約義務之程度，可能會產生收入認列之重大差異。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其他應收款、合約資產、債務工具投資及存出保證金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預期損失率及違約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八、附註九、附註十、附註十八及附註二四。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83	\$ 546
銀行活期存款	1,061,851	1,388,469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u>1,509,080</u>	<u>1,343,168</u>
	<u>\$ 2,571,414</u>	<u>\$ 2,732,183</u>

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止，銀行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0.001%~2.50%及0.001%~3.13%。

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款	<u>\$ 20,000</u>	<u>\$ 20,000</u>

(一) 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皆為年利率0.81%。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八。

八、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係列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總帳面金額	\$ 20,000	\$ 20,000
備抵損失	-	-
攤銷後成本	<u>\$ 20,000</u>	<u>\$ 20,000</u>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投資於信用良好對象所發行之債務工具。合併公司持續追蹤所投資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變化，並同時檢視債務人重大訊息等其他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將搜集相關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之違約風險。合併公司係參酌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給予適當內部評等。

合併公司考量債務人之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評估所持有債務工具投資皆無須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042	\$ 4,609
減：備抵損失	-	-
	<u>\$ 4,042</u>	<u>\$ 4,609</u>
因營業而發生	<u>\$ 4,042</u>	<u>\$ 4,609</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009,717	\$ 1,243,872
減：備抵損失	(<u>12,385</u>)	(<u>16,506</u>)
	<u>\$ 997,332</u>	<u>\$ 1,227,366</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其他應收款		
代工代收付款	\$ 132,884	\$ 133,216
購置設備退貨款 (附註三一)	23,963	22,913
應收退稅款	11,742	15,656
應收利息	3,136	3,873
其他	<u>3,942</u>	<u>3,607</u>
	175,667	179,265
減：備抵損失	(<u>23,963</u>)	(<u>12,133</u>)
	<u>\$ 151,704</u>	<u>\$ 167,132</u>

(一) 應收票據

於決定應收票據之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合併公司持續追蹤且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評估應收票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及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截至108及107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評估應收票據皆無須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未逾期	<u>\$ 4,042</u>	<u>\$ 4,60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二)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30至90天，收款政策並未對逾期之應收帳款加計利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歷史經驗顯示多數帳款回收情形良好。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各交易對象進行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

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採用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60天	逾期61~90天	逾期91~120天	逾期超過12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2%~0.09%	1.04%~1.29%	2.70%~4.26%	5.86%~7.90%	76.56%~78.88%	
總帳面金額	\$ 946,442	\$ 32,813	\$ 4,395	\$ 2,567	\$ 23,500	\$1,009,71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67)	(242)	(197)	(216)	(11,363)	(12,385)
攤銷後成本	<u>\$ 946,075</u>	<u>\$ 32,571</u>	<u>\$ 4,198</u>	<u>\$ 2,351</u>	<u>\$ 12,137</u>	<u>\$ 997,332</u>

107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60天	逾期61~90天	逾期91~120天	逾期超過12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04%~0.4%	0.007%~3.4%	0.04%~13.3%	0.3%~27.1%	78.89%~98%	
總帳面金額	\$1,133,876	\$ 91,377	\$ 1,797	\$ 2,409	\$ 14,413	\$1,243,87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708)	(765)	(67)	(274)	(12,692)	(16,506)
攤銷後成本	<u>\$1,131,168</u>	<u>\$ 90,612</u>	<u>\$ 1,730</u>	<u>\$ 2,135</u>	<u>\$ 1,721</u>	<u>\$1,227,366</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16,506	\$ 19,632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4,125)	(3,078)
外幣換算差額	4	(48)
年底餘額	<u>\$ 12,385</u>	<u>\$ 16,506</u>

(三) 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帳列其他應收款主係代工代收付款、購置設備退貨款、應收退稅款及應收利息等，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對象交易。合併公司持續追蹤且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評估其他應收款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及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12,133	\$ -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u>11,830</u>	<u>12,133</u>
年底餘額	<u>\$ 23,963</u>	<u>\$ 12,133</u>

十、應收融資租賃款

108年應收融資租賃款組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未折現之租賃給付	
第1年	\$ 464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1)
減：備抵損失	<u>-</u>
應收租賃給付	<u>463</u>
租賃投資淨額（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u>\$ 463</u>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應收融資租賃款之備抵損失。截至108年12月31日止，並無逾期未收回之應收融資租賃款，且同時考量過去之違約紀錄，合併公司評估應收融資租賃款無須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十一、存貨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36	\$ 50
原物料	290,841	290,478
在途存貨	<u>1,137</u>	<u>1,825</u>
	<u>\$ 292,014</u>	<u>\$ 292,353</u>

108及107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4,410,512仟元及4,950,663仟元。108及107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32,881仟元及19,808仟元。

十二、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	66.77%	66.77%	-
本公司	GEM Services, Inc.	控股	51.01%	51.01%	註1及6
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EM Services, Inc.	控股	0.02%	0.02%	註6
GEM Services, Inc.	GEM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控股	100.00%	100.00%	-
GEM Services, Inc.	迪諾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	-	-	註2及7
GEM Services, Inc.	GEM Technologies Hong Kong Limited	電子零件銷售	-	-	註3及7
迪諾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捷敏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	-	-	註4
GEM Services, Inc.	GEM Tech Ltd.	電子零件銷售	100.00%	100.00%	註5
GEM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註5
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廠房租賃	100.00%	100.00%	註5

註1：本公司於107年10月分12次共以104,313仟元購入GEM Services, Inc. 1.58%股權，致本公司對GEM Services, Inc.之直接及間接持股共計51.01%（包含於107年10月透過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間接持有之0.01%股權）。

註2：迪諾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於107年8月9日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解散清算，並於107年11月26日清算完結。

註3：GEM Technologies Hong Kong Limited於106年3月29日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解散清算，並於107年10月9日清算完結。

註4：捷敏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於105年8月10日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解散清算，並於107年1月10日經臺灣高雄地方法院准予清算完結。

註5：主要營業風險係政令及兩岸的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註6：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107年10月以1,171仟元購入GEM Services, Inc. 0.02%股權，使本公司對GEM Services, Inc.間接持股增加0.01%。

註7：主要營業風險係匯率風險。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GEM Services, Inc.	48.99%	48.99%

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子 公 司 名 稱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非 控 制 權 益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GEM Services, Inc.	<u>\$ 325,780</u>	<u>\$ 389,517</u>	<u>\$ 1,769,762</u>	<u>\$ 1,714,838</u>

以下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GEM Services, Inc.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3,011,890	\$ 2,979,066
非流動資產	1,697,881	1,675,524
流動負債	(1,058,893)	(1,140,052)
非流動負債	(38,420)	(14,194)
權 益	<u>\$ 3,612,458</u>	<u>\$ 3,500,344</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842,696	\$ 1,785,506
非控制權益	<u>1,769,762</u>	<u>1,714,838</u>
	<u>\$ 3,612,458</u>	<u>\$ 3,500,344</u>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收入	<u>\$ 3,463,053</u>	<u>\$ 3,412,024</u>
本年度淨利	\$ 664,986	\$ 774,363
其他綜合損益	(83,609)	(12,425)
綜合損益總額	<u>\$ 581,377</u>	<u>\$ 761,938</u>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339,206	\$ 384,846
非控制權益	<u>325,780</u>	<u>389,517</u>
	<u>\$ 664,986</u>	<u>\$ 774,363</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296,558	\$ 378,185
非控制權益	<u>284,819</u>	<u>383,753</u>
	<u>\$ 581,377</u>	<u>\$ 761,938</u>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度	107年度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1,036,258	\$ 955,937
投資活動	(322,796)	(566,592)
籌資活動	(495,144)	(321,442)
匯率變動之影響	(70,028)	39,431
淨現金流入	<u>\$ 148,290</u>	<u>\$ 107,334</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GEM Services, Inc.	<u>\$ 229,848</u>	<u>\$ 163,576</u>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三菱電機捷敏功率半導體 (合肥)有限公司	<u>\$ 73,156</u>	<u>\$ 65,378</u>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要營業場所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三菱電機捷敏功率半導體 (合肥)有限公司	電源管理電子配件之生 產、設計及封測等	中國安徽省合肥市	20%	20%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利	\$ 13,640	\$ 9,557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13,640</u>	<u>\$ 9,557</u>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08年12月31日</u>
自 用	\$ 2,891,086
營業租賃出租	<u>117,099</u>
	<u>\$ 3,008,185</u>

(一) 自用 - 108 年

	自有土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u>成 本</u>								
108年1月1日餘額	\$ 571,180	\$ 599,628	\$ 5,623,825	\$ 6,378	\$ 71,389	\$ 140,670	\$ 99,074	\$ 7,112,144
增 添	-	1,556	181,242	685	2,688	715	9,479	196,365
重分類(註)	-	-	381,969	-	174	-	6,503	388,646
轉列為營業租賃出租 之資產	-	(27,100)	-	-	-	-	-	(27,100)
處 分	-	(1,455)	(666,908)	-	(6,201)	-	(51)	(674,615)
淨兌換差額	-	(6,286)	(116,364)	(162)	(2,252)	-	(3,740)	(128,804)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571,180</u>	<u>\$ 566,343</u>	<u>\$ 5,403,764</u>	<u>\$ 6,901</u>	<u>\$ 65,798</u>	<u>\$ 141,385</u>	<u>\$ 111,265</u>	<u>\$ 6,866,636</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249,112	\$ 3,828,959	\$ 2,470	\$ 55,833	\$ 54,155	\$ 57,092	\$ 4,247,621
處 分	-	(1,455)	(666,470)	-	(6,195)	-	(51)	(674,171)
轉列為營業租賃出租 之資產	-	(12,902)	-	-	-	-	-	(12,902)
折舊費用	-	26,487	456,214	1,275	6,123	14,399	16,064	520,562
淨兌換差額	-	(5,541)	(95,476)	(96)	(1,897)	-	(2,550)	(105,560)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55,701</u>	<u>\$ 3,523,227</u>	<u>\$ 3,649</u>	<u>\$ 53,864</u>	<u>\$ 68,554</u>	<u>\$ 70,555</u>	<u>\$ 3,975,550</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u>\$ 571,180</u>	<u>\$ 310,642</u>	<u>\$ 1,880,537</u>	<u>\$ 3,252</u>	<u>\$ 11,934</u>	<u>\$ 72,831</u>	<u>\$ 40,710</u>	<u>\$ 2,891,086</u>

註：係自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轉入。

由於 108 年度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五。

(二) 營業租賃出租 - 108 年

	<u>建 築 物</u>
<u>成 本</u>	
108年1月1日餘額	\$ 217,628
來自自用資產	27,100
淨兌換差額	(9,487)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35,241</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8年1月1日餘額	\$ 100,427
來自自用資產	12,902
折舊費用	9,725
淨兌換差額	(4,912)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18,142</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u>\$ 117,099</u>

由於 108 年度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所擁有之建築物，租賃期間為 1~5 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營業租賃出租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 44,208

第 1 年

(三) 107 年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375,212	\$ 793,700	\$ 5,470,019	\$ 6,434	\$ 69,442	\$ 144,159	\$ 64,744	\$ 6,923,710
增添	140,522	97,573	565,448	-	6,544	1,555	29,561	841,203
重分類(註1及註2)	55,446	18,661	224,812	-	1,688	-	6,566	307,173
處分	-	(86,407)	(574,961)	-	(5,264)	(5,044)	(348)	(672,024)
淨兌換差額	-	(6,271)	(61,493)	(56)	(1,021)	-	(1,449)	(70,290)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571,180</u>	<u>\$ 817,256</u>	<u>\$ 5,623,825</u>	<u>\$ 6,378</u>	<u>\$ 71,389</u>	<u>\$ 140,670</u>	<u>\$ 99,074</u>	<u>\$ 7,329,772</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403,515	\$ 4,043,976	\$ 1,230	\$ 55,860	\$ 44,196	\$ 43,329	\$ 4,592,106
重分類(註2)	-	-	(6,555)	-	-	-	6,555	-
處分	-	(86,407)	(574,212)	-	(5,264)	(5,044)	(348)	(671,275)
折舊費用	-	36,093	407,312	1,272	6,077	15,003	8,541	474,298
淨兌換差額	-	(3,662)	(41,562)	(32)	(840)	-	(985)	(47,08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349,539</u>	<u>\$ 3,828,959</u>	<u>\$ 2,470</u>	<u>\$ 55,833</u>	<u>\$ 54,155</u>	<u>\$ 57,092</u>	<u>\$ 4,348,048</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571,180</u>	<u>\$ 467,717</u>	<u>\$ 1,794,866</u>	<u>\$ 3,908</u>	<u>\$ 15,556</u>	<u>\$ 86,515</u>	<u>\$ 41,982</u>	<u>\$ 2,981,724</u>

註 1：係自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轉入。

註 2：係自機器設備轉至其他設備。

由於 107 年度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五。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所擁有之建築物，租賃期間為 1~5 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收取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 48,269
48,017
\$ 96,286

不超過 1 年
1~5 年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108年		107年
	自	用 營業租賃出租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0至50年	50年	20至50年
建物改良	10至20年	10至20年	10至20年
機器設備	2至15年	-	2至15年
運輸設備	5年	-	5年
辦公設備	3至7年	-	3至7年
租賃改良	3至10年	-	3至10年
其他設備	2至10年	-	2至10年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年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註)	\$ 48,021
建築物	63,961
辦公設備	3,565
運輸設備	882
	<u>\$ 116,429</u>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新增租賃	<u>\$ 2,925</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1,303
建築物	41,788
辦公設備	1,189
運輸設備	881
	<u>\$ 45,161</u>
使用權資產轉租收益(帳列其他收入)(附註二五)	<u>\$ 9</u>

註：係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合併公司已取得國有土地使用證。

(二) 租賃負債－108年

	<u>108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u>\$ 35,889</u>
非流動	<u>\$ 34,936</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建築物	1.09%~4.35%
辦公設備	1.09%~4.35%
運輸設備	1.09%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建築物、辦公設備及運輸設備，租賃期間為 1 至 10 年。其中辦公設備係於租賃期間依照物價波動指數漲跌比率調整租金並檢視條款。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承租之建築物、辦公設備及運輸設備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轉 租

108年使用權資產之轉租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轉租建築物之使用權，租賃期間為 3 年。

營業租賃轉租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第 1 年	<u>\$ 464</u>

107年營業租賃承租協議之轉租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所擁有之建築物，租賃期間為 3 年。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不可取消之轉租合約預期將收到之未來最低轉租給付總額為 1,160 仟元。

(五) 其他租賃資訊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自有建築物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四；以融資租賃出租資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

108 年

	<u>108年度</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44,585)</u>

租賃期間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開始之所有承租承諾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承租承諾	<u>\$ 1,868</u>

107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44,457
1~5年	76,533
超過5年	<u>276</u>
	<u>\$ 121,266</u>

租賃期間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開始之所有承租承諾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承租承諾	<u>\$ 76,267</u>

十六、其他無形資產

	<u>電 腦 軟 體</u>
<u>成 本</u>	
108年1月1日餘額	\$ 6,648
單獨取得	5,099
處 分	(3,046)
淨兌換差額	<u>(243)</u>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8,458</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8年1月1日餘額	\$ 3,683
攤銷費用	2,727
處 分	(3,046)
淨兌換差額	<u>(87)</u>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3,277</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u>\$ 5,181</u>

(接次頁)

(承前頁)

	<u>電 腦 軟 體</u>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15,758
單獨取得	2,008
處 分	(11,061)
淨兌換差額	(57)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6,648</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7年1月1日餘額	\$ 10,867
攤銷費用	3,906
處 分	(11,061)
淨兌換差額	(29)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3,683</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2,965</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1至5年

依功能別彙總攤銷費用：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營業成本	\$ 383	\$ 1,223
管理費用	2,082	2,538
研發費用	262	145
	<u>\$ 2,727</u>	<u>\$ 3,906</u>

十七、預付租賃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流動(帳列預付款項)	\$ -	\$ 1,301
非流動	-	50,008
	<u>\$ -</u>	<u>\$ 51,309</u>

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預付租賃款係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合併公司已取得國有土地使用證。

十八、其他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預付設備款	\$ 236,551	\$ 481,767
存出保證金(註)	10,954	12,353
長期預付費用	<u>25</u>	<u>5,967</u>
	<u>\$ 247,530</u>	<u>\$ 500,087</u>

註：合併公司考量債務人之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衡量存出保證金之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存出保證金無須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十九、借 款

長期借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附註三一及三五)</u>		
銀行借款	\$ 213,808	\$ 250,560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u>(41,360)</u>	<u>(36,752)</u>
長期借款	<u>\$ 172,448</u>	<u>\$ 213,808</u>

合併公司之借款包括：

	到 期 日	重 大 條 款	有效利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借款					
合作金庫					
土地及建築物擔保	113年12月5日	借款額度135,000仟元，自106年12月起1個月為1期，共分84期，第1年按月繳息，自108年1月起本息按月平均攤還。	1.09%~1.72%	\$ 61,288	\$ 73,150
借款					
兆豐銀行					
土地及建築物擔保	114年2月5日	借款額度178,000仟元，自107年2月起1個月為1期，共分84期，第1年按月繳息，自108年3月起本息按月平均攤還。	1.18%~1.20%	<u>152,520</u>	<u>177,410</u>
借款					
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213,808	250,560
銀行長期借款餘額				<u>(41,360)</u>	<u>(36,752)</u>
				<u>\$ 172,448</u>	<u>\$ 213,808</u>

二十、其他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96,919	\$ 346,706
應付設備款(附註三一)	127,073	204,395
代工代收付款	49,929	41,176
保險費	38,666	36,463
修繕費	9,902	26,485
勞務費	18,712	6,172
退休金	15,489	17,848
營業稅	1,438	1,794
合約服務款(註1)	2,554	2,554
應付子公司股東股利(附註三一)	51	35
利息	179	217
其他	<u>74,822</u>	<u>87,395</u>
	<u>\$ 635,734</u>	<u>\$ 771,240</u>
其他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流動(註2)	\$ 68,305	\$ 69,682
預收款項(附註三四)	4,008	18
其他	<u>2,874</u>	<u>3,081</u>
	<u>\$ 75,187</u>	<u>\$ 72,781</u>
<u>非 流 動</u>		
其他負債		
長期遞延收入(註2)	\$ -	\$ 15,046
存入保證金(附註三一及三四)	<u>10,098</u>	<u>10,441</u>
	<u>\$ 10,098</u>	<u>\$ 25,487</u>

註1：合併公司與客戶簽訂之長期服務合約期間係於107年屆滿，截至107年12月31日，原帳列長期遞延收入計2,554仟元因未達合約賺得收入條件而轉入其他應付款。

註2：合併公司認列之遞延收入係與客戶簽訂長期服務合約，並將尚未賺得之收入予以遞延，於合約存續期間內按直線基礎認列收入。

二一、負債準備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流動 保固	<u>\$ 32,569</u>	<u>\$ 20,971</u>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年初餘額	\$ 20,971	\$ 23,845
本年度新增	11,598	1,698
本年度使用	-	(4,572)
年底餘額	<u>\$ 32,569</u>	<u>\$ 20,971</u>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二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大陸地區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

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3,604	\$ 59,07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8,822)	(18,229)
提撥短絀	34,782	40,850
資產上限	-	-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4,782</u>	<u>\$ 40,850</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107年1月1日	<u>\$ 55,278</u>	<u>(\$ 19,170)</u>	<u>\$ 36,108</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603	-	603
利息費用（收入）	<u>553</u>	<u>(194)</u>	<u>359</u>
認列於損益	<u>1,156</u>	<u>(194)</u>	<u>96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573)	(573)
精算（利益）損失—人口 統計假設變動	3,082	-	3,082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 假設變動	525	-	525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 調整	<u>1,138</u>	<u>-</u>	<u>1,138</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4,745</u>	<u>(573)</u>	<u>4,172</u>
雇主提撥	<u>-</u>	<u>(392)</u>	<u>(392)</u>
福利支付	<u>(2,100)</u>	<u>2,100</u>	<u>-</u>
107年12月31日	<u>\$ 59,079</u>	<u>(\$ 18,229)</u>	<u>\$ 40,850</u>
108年1月1日	<u>\$ 59,079</u>	<u>(\$ 18,229)</u>	<u>\$ 40,850</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641	-	641
利息費用（收入）	<u>518</u>	<u>(162)</u>	<u>356</u>
認列於損益	<u>1,159</u>	<u>(162)</u>	<u>997</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713)	(\$ 713)
精算 (利益) 損失—人口 統計假設變動	942	-	942
精算 (利益) 損失—財務 假設變動	1,085	-	1,085
精算 (利益) 損失—經驗 調整	(7,987)	-	(7,98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960)	(713)	(6,673)
雇主提撥	-	(392)	(392)
福利支付	(674)	674	-
108年12月31日	<u>\$ 53,604</u>	<u>(\$ 18,822)</u>	<u>\$ 34,782</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625%	0.8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u>1,107</u>)	(\$ <u>1,167</u>)
減少 0.25%	<u>\$ 1,151</u>	<u>\$ 1,217</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1,109</u>	<u>\$ 1,174</u>
減少 0.25%	(<u>\$ 1,072</u>)	(<u>\$ 1,132</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404</u>	<u>\$ 404</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8.2年	8年

二三、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200,000</u>	<u>200,000</u>
額定股本	<u>\$ 2,000,000</u>	<u>\$ 2,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45,681</u>	<u>145,681</u>
已發行股本	<u>\$ 1,456,814</u>	<u>\$ 1,456,814</u>

本公司於額定之普通股股數內保留 10,000 仟股作為發行員工認股權。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22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 132,438 仟元，計發行新股 13,243,762 股，每股面額 10 元，業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107 年 6 月 28 日核准申報生效在案，並於 107 年 7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訂定 107 年 7 月 30 日為增資基準日。本案業經 107 年 8 月 10 日經授商字第 10701100410 號函核准。

(二) 資本公積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註1)</u>		
股票發行溢價	\$ 322,130	\$ 322,130
庫藏股票交易	<u>6,420</u>	<u>6,420</u>
	<u>\$ 328,550</u>	<u>\$ 328,550</u>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註2)</u>	<u>\$ 114,293</u>	<u>\$ 114,293</u>

註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2：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提 10%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加計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予保留後，擬訂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評估公司未來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於本公司處於企業成長階段且所屬產業景氣及發展趨勢變遷快速，需持續投資、研究開發及健全財務結構以創造競爭優勢。未來盈餘將視公司經營狀況，適度採用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股利總額至少應為當年度可供分派盈餘之 10%，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 20%。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五之(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公司法第 237 條規定，按稅後餘額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6 日及 107 年 6 月 2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u>\$ 59,515</u>	<u>\$ 74,991</u>
特別盈餘公積	<u>\$ 4,207</u>	<u>\$ 21,391</u>
現金股利	<u>\$437,044</u>	<u>\$397,313</u>
股票股利	<u>\$ -</u>	<u>\$132,438</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3	\$ 3
每股股票股利 (元)	\$ -	\$ 1

本公司 109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擬議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108 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u>\$ 23,923</u>
特別盈餘公積	<u>\$ 34,117</u>
現金股利	<u>\$145,681</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1

有關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9 年 6 月 1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年初餘額	\$ 29,767	\$ 8,376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提列數	<u>4,207</u>	<u>21,391</u>
年底餘額	<u>\$ 33,974</u>	<u>\$ 29,767</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33,974)	(\$ 29,720)
稅率變動	-	1,074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42,647)	(6,659)
相關所得稅	8,530	1,331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34,117)	(4,254)
年底餘額	(\$ 68,091)	(\$ 33,974)

(六) 非控制權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1,840,788	\$ 1,672,432
本年度淨利	326,393	390,282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0,964)	(5,764)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53,498)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229,864)	(161,826)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838)
年底餘額	\$ 1,896,353	\$ 1,840,788

二四、收 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封裝及測試服務	\$ 5,260,194	\$ 6,120,782
其他營業收入		
其 他 (附註三四)	490,596	721,461
	\$ 5,750,790	\$ 6,842,243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1. 封裝及測試服務

合併公司所簽訂之客戶合約包含封裝及測試服務二項履約義務，客戶係於取得完成封裝或測試之商品後支付合約對價，由於移轉勞務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間間隔未超過一年，合約對價之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封裝及測試服務之單獨售價係以預期成本加利潤法決定，並用於分攤合約對價。

2. 其他服務收入

合併公司所簽訂之其他服務合約，係來自於客戶委託合併公司提供之電鍍加工服務、建築物租賃服務及生產設備之安裝與測試服務，其服務之交易價格係依該等合約議定。

(二) 合約餘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應收票據(附註九)	\$ 4,042	\$ 4,609	\$ 1,678
應收帳款(附註九)	997,332	1,227,366	1,419,177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四)	7,278	6,095	5,999
	<u>\$ 1,008,652</u>	<u>\$ 1,238,070</u>	<u>\$ 1,426,854</u>
合約資產			
封裝及測試服務	\$ 198,309	\$ 170,699	\$ 180,006
減：備抵損失	(20,564)	(14,145)	-
合約資產—流動	<u>\$ 177,745</u>	<u>\$ 156,554</u>	<u>\$ 180,006</u>
合約負債			
封裝及測試服務	<u>\$ 17,545</u>	<u>\$ 14,335</u>	<u>\$ 13,841</u>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其他重大變動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合約資產		
年初餘額轉入應收帳款	(\$169,578)	(\$180,006)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所簽訂封裝及測試服務合約之平均製程期間為 20 至 30 天，在決定合約資產於未來取得無條件收款權利之可能性時，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應收帳款之拖欠紀錄及考量於資產負債表日尚在進行履約義務之合約中，逐項檢視各該合約是否存在停滯情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若有證據顯示該筆合約之履約義務活動已停滯超過 30 天，合併公司將全數提列備抵損失，惟仍會持續追蹤合約停滯情形，後續因停滯原因消滅而繼續進行履約義務活動之合約，則再行迴轉備抵損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10%	8%
總帳面金額	\$ 198,309	\$ 170,69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20,564</u>)	(<u>14,145</u>)
	<u>\$ 177,745</u>	<u>\$ 156,554</u>

合約資產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14,145	\$ -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6,523	14,145
外幣換算差額	(<u>104</u>)	<u>-</u>
年底餘額	<u>\$ 20,564</u>	<u>\$ 14,145</u>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以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u>\$ 3,716</u>	<u>\$ 13,841</u>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十。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租賃收入	\$ 252	\$ 931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35,579	32,001
租賃投資淨額	9	-
政府補助收入	7,481	8,776
其他	<u>7,784</u>	<u>18,322</u>
	<u>\$ 51,105</u>	<u>\$ 60,030</u>

(二) 其他利益及 (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 損失	(\$ 377)	(\$ 749)
淨外幣兌換(損)益	(3,948)	86,820
租賃修改利益	566	-
其他	(6,942)	82,253
	<u>(\$ 10,701)</u>	<u>\$ 168,324</u>

(三) 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2,746	\$ 2,691
租賃負債之利息	2,949	-
	<u>\$ 5,695</u>	<u>\$ 2,691</u>

(四) 折舊及攤銷

	108年度	107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21,043	\$ 453,718
營業費用	54,405	20,580
	<u>\$ 575,448</u>	<u>\$ 474,29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83	\$ 1,223
營業費用	2,344	2,683
	<u>\$ 2,727</u>	<u>\$ 3,906</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12,191	\$ 122,808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 二二)	997	962
	113,188	123,770
其他員工福利	1,413,468	1,497,527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526,656</u>	<u>\$ 1,621,297</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196,075	\$ 1,258,985
營業費用	<u>330,581</u>	<u>362,312</u>
	<u>\$ 1,526,656</u>	<u>\$ 1,621,297</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8%~12.5%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5%提撥董事酬勞。108 及 107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9 年 3 月 27 日及 108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員工酬勞	10.98%	8.60%
董事酬勞	2.35%	2.46%

金 額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34,000		\$ 77,000	
董事酬勞		7,292		22,00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7 及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 (損) 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57,642	\$ 263,076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61,590)	(176,256)
淨 (損) 益	<u>(\$ 3,948)</u>	<u>\$ 86,820</u>

二六、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44,951	\$ 310,449
未分配盈餘加徵	4,701	19,026
以前年度之調整	(18,708)	(369)
	<u>230,944</u>	<u>329,106</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7,073)	36,789
稅率變動	-	26,441
	<u>(27,073)</u>	<u>63,23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03,871</u>	<u>\$ 392,336</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769,490</u>	<u>\$ 1,377,771</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20%)	\$ 153,898	\$ 275,554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404	2,667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影		
響數	(10,539)	-
免稅所得	(265)	(310)
未分配盈餘加徵	4,701	19,026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虧損扣抵	1,369	(16,839)
稅率變動	-	26,441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		
響數	72,011	86,16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18,708)	(36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03,871</u>	<u>\$ 392,336</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該修正並規定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由 10% 調降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 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108年度	107年度
<u>當期所得稅</u>	\$ -	\$ -
<u>遞延所得稅</u>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1,485)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4,272
	-	2,787
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u>\$ -</u>	<u>\$ 2,787</u>

(三)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8年度	107年度
<u>當期所得稅</u>	\$ -	\$ -
<u>遞延所得稅</u>		
稅率變動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890)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1,074)
	-	(1,964)
本年度產生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335	(834)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8,530)	(1,331)
	(7,195)	(2,165)
	<u>(\$ 7,195)</u>	<u>(\$ 4,129)</u>

(四)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0,801</u>	<u>\$ -</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69,465</u>	<u>\$ 192,527</u>

(五)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直接認列於 權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9,286	\$ 1,151	\$ -	\$ -	\$ -	\$ 10,437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6,766	-	(1,335)	-	-	5,431
未實現兌換損失	1,117	2,560	-	-	-	3,677
備抵損失—應收帳款	1,582	24	-	-	-	1,606
未實現退休金費用	651	120	-	-	-	771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 與帳面價值差額	9,900	-	-	-	-	9,90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8,492	-	8,530	-	-	17,022
備抵損失—合約資產	2,829	1,432	-	-	(27)	4,234
備抵損失—其他應收款	2,427	2,366	-	-	-	4,793
客戶合約收入	25	(25)	-	-	-	-
應付員工酬勞	-	12,333	-	-	(508)	11,825
未實現銷貨折讓	-	1,059	-	-	-	1,059
其他	4,195	2,319	-	-	-	6,514
	<u>\$ 47,270</u>	<u>\$ 23,339</u>	<u>\$ 7,195</u>	<u>\$ -</u>	<u>(\$ 535)</u>	<u>\$ 77,26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 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 243,526	(\$ 2,541)	\$ -	\$ -	\$ -	\$ 240,985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28,482	-	-	-	-	28,482
客戶合約收入	3,864	(2,357)	-	-	(60)	1,447
未實現兌換利益	1,314	1,164	-	-	(45)	2,433
	<u>\$ 277,186</u>	<u>(\$ 3,734)</u>	<u>\$ -</u>	<u>\$ -</u>	<u>(\$ 105)</u>	<u>\$ 273,347</u>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直接認列於 權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8,371	\$ 915	\$ -	\$ -	\$ -	\$ 9,28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5,042	-	1,724	-	-	6,766
未實現兌換損失	2,185	(1,068)	-	-	-	1,117
備抵損失—應收帳款	1,230	352	-	-	-	1,582
未實現退休金費用	456	195	-	-	-	651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 與帳面價值差額	8,415	-	-	1,485	-	9,90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6,087	-	2,405	-	-	8,492
備抵損失—合約資產	-	2,829	-	-	-	2,829
備抵損失—其他應收款	-	2,427	-	-	-	2,427
客戶合約收入	191	(166)	-	-	-	25
其他	4,054	141	-	-	-	4,195
	<u>\$ 36,031</u>	<u>\$ 5,625</u>	<u>\$ 4,129</u>	<u>\$ 1,485</u>	<u>\$ -</u>	<u>\$ 47,27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 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 170,490	\$ 73,036	\$ -	\$ -	\$ -	\$ 243,526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24,210	-	-	4,272	-	28,482
客戶合約收入	8,361	(4,485)	-	-	(12)	3,864
未實現兌換利益	1,010	304	-	-	-	1,314
	<u>\$ 204,071</u>	<u>\$ 68,855</u>	<u>\$ -</u>	<u>\$ 4,272</u>	<u>(\$ 12)</u>	<u>\$ 277,186</u>

(六)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可減除暫時性差異</u>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29,933	\$ 33,560
未實現資產減損損失	217,149	244,876
其他	<u>795</u>	<u>251</u>
	<u>\$ 247,877</u>	<u>\$ 278,687</u>
<u>虧損扣抵</u>		
109年度到期	\$ 2,023	\$ 2,106
110年度到期	25,733	26,798
111年度到期	74,208	77,279
112年度到期	<u>39,816</u>	<u>-</u>
	<u>\$ 141,780</u>	<u>\$ 106,183</u>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6年度，且核定數與申報數無重大差異。合併公司截至108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未決稅務訴訟案件。

二七、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8年度	107年度
<u>基本每股盈餘</u>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1.64</u>	<u>\$ 4.09</u>
<u>稀釋每股盈餘</u>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1.61</u>	<u>\$ 4.03</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8年度	107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239,226</u>	<u>\$ 595,153</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239,226	\$ 595,15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子公司認股權	(<u>3,495</u>)	(<u>3,084</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235,731</u>	<u>\$ 592,069</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145,681	145,68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730	1,365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146,411</u>	<u>147,046</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八、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子公司 89 年度發行之認股權計畫

GEM Services, Inc. 於 89 年 2 月 28 日經董事會提議通過發行認股權計畫，期間認股權計畫經歷數次修訂後，發行總額共計 6,722 仟單位，授予對象包括 GEM Services, Inc. 及其持股 100% 之子公司員工以及提供服務予 GEM Services, Inc. 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人員。上述認股權計畫授予符合特定條件之人員於獲得認股權憑證屆滿一年以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上述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為十年，屆滿後，未行使之認股權視同放棄，認股權人不得再主張其認股權利。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實際流通在外 200 仟單位。

108 及 107 年度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度			
	員工認股權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USD 元)	其他認股權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USD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200	\$ 1.250
年底流通在外	-		200	1.250
年底可執行	-		200	1.250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 平均公平價值 (元)	\$ -		\$ -	

	107年度			
	員工認股權 單位(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USD元)	其他認股權 單位(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USD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200	\$ 1.250
年底流通在外	-	-	200	1.250
年底可執行	-	-	200	1.250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 平均公平價值(元)	\$ -		\$ -	

流通在外之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USD元)	\$ 1.250	\$ 1.250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1.49年	2.49年

GEM Services, Inc.於100年6月28日給與之認股權係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認股權憑證之相關酬勞成本(依照Black-Scholes評價模式計算)，相關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非員工之評價參數：		100年6月28日
給與日股價(元)		USD 1.040
行使價格(元)		USD 1.250
預期波動率		48.34%
預期存續期間		10年
預期股利率		0.00%
無風險利率		1.89%

二九、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所購買之生產用機器設備，因符合當地政府於108年5月公布之合經信綜合(2019)185號所訂補助條件，經申請後於108年10月取得其補助款計5,224仟元。該金額已自相關資產帳面金額減除，並透過減少折舊費用於資產耐用年限內轉列損益。108年度減少折舊費用計250仟元。

三十、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本公司於107年10月份共計12次購入GEM Services, Inc.流通在外股權，致持股比例由49.42%上升至51.00%。

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年 10 月份購入 GEM Services, Inc. 流通在外股權，致本公司對 GEM Services, Inc. 間接持股比率增加 0.01%，致本公司對 GEM Services, Inc. 直接及間接持股比率共計 51.01%。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107年度		
	GEM Services, Inc. (註)	GEM Services, Inc.	合計
給付之現金對價	(\$ 782)	(\$ 104,313)	(\$ 105,095)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出非控制權益之金額－取得子公司股權	449	53,498	53,947
權益交易差額	(\$ 333)	(\$ 50,815)	(\$ 51,148)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333)	\$ -	(\$ 333)
未分配盈餘	-	(50,815)	(50,815)
	(\$ 333)	(\$ 50,815)	(\$ 51,148)

註：係本公司透過子公司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年 10 月間接取得之 0.01% 股權部分。

三一、現金流量資訊

(一) 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 合併公司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分別有 127,073 仟元及 204,395 仟元尚未支付，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2. 子公司 GEM Services, Inc.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有應付非控制權益之現金股利分別為 51 仟元及 35 仟元已宣告股利尚未配發，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3. 合併公司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預付之價款中，因部分設備無法完成驗收而於 107 年度與廠商協議退貨，並自預付設備款轉列其他應收款 23,963 仟元。

(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08 年度

	年 初 餘 額	現 金 流 量	非 現 金 之 變 動				其 他	年 底 餘 額
			新 增 租 賃	租 賃 修 改	財 務 成 本	匯 率 變 動		
長期借款	\$ 250,560	(\$ 36,752)	\$ -	\$ -	\$ -	\$ -	\$ -	\$ 213,808
存入保證金	10,441	71	-	-	-	(414)	-	10,098
租賃負債(附註三)	115,723	(41,636)	2,925	(4,138)	2,949	(2,049)	(2,949)	70,825
	<u>\$ 376,724</u>	<u>(\$ 78,317)</u>	<u>\$ 2,925</u>	<u>(\$ 4,138)</u>	<u>\$ 2,949</u>	<u>(\$ 2,463)</u>	<u>(\$ 2,949)</u>	<u>\$ 294,731</u>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現 金 流 量	非現金流之變動		年 底 餘 額
			匯 率 變 動		
長期借款	\$ 73,150	\$ 177,410	\$ -		\$ 250,560
存入保證金	11,711	(1,087)	(183)		10,441
	<u>\$ 84,861</u>	<u>\$ 176,323</u>	<u>(\$ 183)</u>		<u>\$ 261,001</u>

三二、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三三、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 3,751,224	\$ 4,158,590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289,333	1,512,816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不含應收退稅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不含應付薪資及獎金、應付保險費、應付退休金、應付營業稅及應付股利）、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應收款項、應付款項、租賃負債及借款。上述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工具中，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金額及成本金額其淨風險部位，並據以調節該非功能性貨幣現金持有部位以達到避險之目的。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八。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日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各合併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

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1%予以調整。

當外幣貨幣性項目為淨資產時，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各合併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主要係美元及日幣）貶值1%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各合併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1%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日 幣 之 影 響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損 益	\$18,082 (i)	\$17,622 (i)	\$ 160 (ii)	(\$ 106) (ii)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美元匯率敏感度上升，主係持有之美元應付款項減少所致。

(i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日幣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日幣匯率敏感度上升。主係持有之日幣應付款項減少所致。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銀行存款、應收融資租賃款、租賃負債及借款包括採用固定及浮動利率計息，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388,543	\$ 1,210,168
－金融負債	70,825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202,851	1,541,469
－金融負債	213,808	250,56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9,890 仟元及 12,909 仟元，主係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產生之利率變動部位風險。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下降，主係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存款減少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透過建立客戶完整基本資料檔、採用其他公開

可取得之財務與非財務資訊、參考彼此過去之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透過每年由權責主管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複核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必要時亦會採取預收款項作為交易條件以降低信用風險。因此，預期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信用風險有限。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前五大客戶，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總額合計數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40% 及 33%。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之流動性來源。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平均借款利率推導而得。

108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付息負債	\$ 284,457	\$ 417,951	\$ 363,070	\$ 10,098	\$ -
浮動利率工具	3,677	7,346	32,937	172,295	4,922
租賃負債	8,258	2,435	26,832	35,437	-
	<u>\$ 296,392</u>	<u>\$ 427,732</u>	<u>\$ 422,839</u>	<u>\$ 217,830</u>	<u>\$ 4,922</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租賃負債	<u>\$ 37,525</u>	<u>\$ 35,437</u>	<u>\$ -</u>

107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付息負債	\$ 318,233	\$ 507,915	\$ 425,702	\$ 10,441	\$ -
浮動利率工具	1,225	5,198	33,053	173,712	47,464
	<u>\$ 319,458</u>	<u>\$ 513,113</u>	<u>\$ 458,755</u>	<u>\$ 184,153</u>	<u>\$ 47,464</u>

(2) 融資額度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	\$ -
— 未動用金額	<u>720,000</u>	<u>720,000</u>
	<u>\$ 720,000</u>	<u>\$ 720,000</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213,808	\$ 250,560
— 未動用金額	<u>170,712</u>	<u>158,850</u>
	<u>\$ 384,520</u>	<u>\$ 409,410</u>

三四、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三菱電機捷敏功率半導體（合肥）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電鍍服務收入	關聯企業	<u>\$ 67,093</u>	<u>\$ 54,998</u>
租賃收入	關聯企業	<u>\$ 49,864</u>	<u>\$ 45,675</u>
其他服務收入	關聯企業	<u>\$ 12,553</u>	<u>\$ 15,000</u>

對關係人銷貨價格及條件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電鍍服務收入係採成本加價方式決定，其交易條件為月結 T/T 45 天收款。租賃收入係依一般市場行情簽訂契約，按月收取租金；其他服務收入係依照合約內容，按月收款。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u>\$ 7,278</u>	<u>\$ 6,095</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u>\$ 242</u>	<u>\$ 4,508</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逾期，且未收取保證。108 及 107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四) 出租協議

營業租賃出租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所擁有之建築物之使用權予關聯企業三菱電機捷敏功率半導體（合肥）有限公司，租賃期間為 5 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分別為 44,089 仟元及 96,033 仟元。108 及 107 年度認列之租賃收入分別為 49,864 仟元及 45,675 仟元。

(五)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預收款項	關聯企業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u>\$ 4,008</u>	<u>\$ -</u>
存入保證金	關聯企業	<u>\$ 589</u>	<u>\$ 532</u>

(六)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12,508	\$ 133,907
退職後福利	<u>756</u>	<u>756</u>
	<u>\$ 113,264</u>	<u>\$ 134,66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五、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額度之擔保品：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自有土地	\$ 266,403	\$ 266,403
房屋及建築淨額	<u>76,893</u>	<u>78,549</u>
	<u>\$ 343,296</u>	<u>\$ 344,952</u>

三六、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新台幣	<u>\$ 10,756</u>	<u>\$ 28,101</u>
美元	<u>\$ 639</u>	<u>\$ 9,825</u>
日幣	<u>\$ -</u>	<u>\$ 34,930</u>
人民幣	<u>\$ 1,385</u>	<u>\$ 3,672</u>

(二) 或有事項－重大法律事項

實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 108 年 3 月就產品加工服務品質爭議，對合併公司之子公司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起訴訟，並請求損害賠償約美金 450 仟元。上開案件目前已委任律師回覆訴狀程序，現由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民事庭繫屬中。本案之最終結果需視未來訴訟程序而定，對合併公司之營運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三七、重大之期後事項

109年1月爆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造成合併公司之子公司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及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分別依照當地政府規定延期春節復工日期。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合併公司之子公司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及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已分別於109年2月10日及2月11日復工，由於尚無法評估疫情控制情況，故合併公司無法合理估計受影響之程度。

三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57,800	29.9800	（美元：新台幣）	\$	1,732,840		
美 元	35,450	6.9762	（美元：人民幣）		1,062,801		
日 幣	269,015	0.2760	（日幣：新台幣）		74,248		
					<u>\$ 2,869,889</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3,351	29.9800	（美元：新台幣）	\$	700,060		
美 元	9,586	6.9762	（美元：人民幣）		287,384		
日 幣	211,098	0.2760	（日幣：新台幣）		58,263		
					<u>\$ 1,045,707</u>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66,615	30.7150	(美元：新台幣)	\$ 2,046,086
美元	27,204	6.8632	(美元：人民幣)	835,585
日幣	306,656	0.2782	(日幣：新台幣)	85,312
				<u>\$ 2,966,983</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26,180	30.7150	(美元：新台幣)	\$ 804,128
美元	10,267	6.8632	(美元：人民幣)	315,349
日幣	344,662	0.2782	(日幣：新台幣)	95,885
				<u>\$ 1,215,362</u>

合併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3,948)仟元及 86,820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公司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一)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附表一及附表三)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附表一及附表三)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份者，應分別列明子公司名稱、持有股數、金額及原因：無。

(五) 關係企業相關資訊之揭露：

1.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整體關係企業應揭露事項：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從屬公司名稱、與控制公司互為關係之情形、業務性質、控制公司所持股份或出資額比例。		附註十二、	附表四及五
2	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增減變動情形。		附註十二	
3	未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名稱、持有股份或出資額比例及未合併之原因。		無	
4	從屬公司會計年度起迄日與控制公司不同時，其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	
5	從屬公司之會計政策與控制公司不同之情形；如有不符合本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時，其調整方式及內容。		無	
6	國外從屬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如匯率變動等。		附註十二	
7	各關係企業盈餘分配受法令或契約限制之情形。		註	
8	合併借（貸）項攤銷之方法及期限。		無	
9	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		無	

2. 關係企業個別公司應揭露事項：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及從屬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已消除之交易事項。		附表三	
2	從事資金融通、背書保證之相關資訊。		無	
3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相關資訊。		無	
4	重大或有事項。		無	
5	重大期後事項。		附註三七	
6	持有票券及有價證券之名稱、數量、成本、市價（無市價者，揭露每股淨值）持股或出資比例、設質情形及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附表四及五	
7	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		無	

註：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及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章程規定從繳納所得稅後的利潤中提取儲備基金和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具體比例根據公司法和中國其他有關法律規定。上一個會計年度虧損未彌補前不得分配利潤，上個會計年度未分配的利潤，可併入本會計年度利潤分配。

四十、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光電產業與半導體部門。

主要營運決策者係將各地區光電產業或半導體代工及銷售之子公司視為個別營運部門，惟編製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考量下列因素，將該等營運部門彙總視為單一營運部門：

1. 產品性質及製程類似；
2. 產品定價策略及銷貨模式類似。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光電產業部門	\$ 2,287,737	\$ 3,430,219	(\$ 29,906)	\$ 458,710
半導體部門	<u>3,463,053</u>	<u>3,412,024</u>	<u>794,946</u>	<u>756,739</u>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5,750,790</u>	<u>\$ 6,842,243</u>	765,040	1,215,449
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			(43,899)	(72,898)
其他收入			51,105	60,03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01)	168,324
財務成本			(5,695)	(2,69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u>13,640</u>	<u>9,557</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769,490</u>	<u>\$ 1,377,771</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部 門 資 產</u>		
光電產業部門	\$ 3,097,720	\$ 3,681,243
半導體部門	4,607,334	4,575,764
未分攤之資產	<u>172,180</u>	<u>125,001</u>
合併資產總額	<u>\$ 7,877,234</u>	<u>\$ 8,382,008</u>
<u>部 門 負 債</u>		
光電產業部門	\$ 629,774	\$ 783,618
半導體部門	1,029,222	1,045,467
未分攤之負債	<u>556,620</u>	<u>720,273</u>
合併負債總額	<u>\$ 2,215,616</u>	<u>\$ 2,549,358</u>

基於監督部門績效及分配資源予各部門之目的：

1. 除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存出保證金及本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所有資產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應報導部門共同使用之資產係按各別應報導部門所賺取之收入為基礎分攤；以及
2. 除借款與本期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以外之所有負債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應報導部門共同承擔之負債係按部門資產之比例分攤。

(三) 其他部門資訊

其他經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或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資訊：

	折 舊 與 攤 銷		非流動資產本年度增加數 (註)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光電產業部門	\$ 279,893	\$ 261,881	\$ 164,749	\$ 666,810
半導體部門	<u>298,282</u>	<u>216,323</u>	<u>428,286</u>	<u>483,574</u>
	<u>\$ 578,175</u>	<u>\$ 478,204</u>	<u>\$ 593,035</u>	<u>\$ 1,150,384</u>

註：非流動資產包括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與其他無形資產。

(四)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光通訊及光資訊產品	\$ 2,287,737	\$ 3,430,219
半導體產品	<u>3,463,053</u>	<u>3,412,024</u>
	<u>\$ 5,750,790</u>	<u>\$ 6,842,243</u>

(五)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二個地區營運－臺灣及中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8年	107年
	108年度	107年度	12月31日	12月31日
臺灣	\$ 4,973,032	\$ 6,165,003	\$ 2,614,652	\$ 2,720,749
中國	<u>777,758</u>	<u>677,240</u>	<u>751,719</u>	<u>801,682</u>
	<u>\$ 5,750,790</u>	<u>\$ 6,842,243</u>	<u>\$ 3,366,371</u>	<u>\$ 3,522,431</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存出保證金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客戶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AC	\$ 591,137	\$ 651,366
X	<u>561,912</u>	<u>458,076</u>
	<u>\$ 1,153,049</u>	<u>\$ 1,109,442</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8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價格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 1,593,515)	(72%)	月結90天	-	-	-	\$ 288,432	72%	註1、2及4
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	進貨	1,593,515	83%	"	-	-	-	(288,432)	(78%)	註1、2及4
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	進貨	331,499	17%	"	-	-	-	(80,347)	(22%)	註1、2及4
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	銷貨	(331,499)	(66%)	"	-	-	-	80,347	84%	註1、2及4
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三菱電機捷敏功率半導體(合肥)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關聯企業	銷貨	(129,510)	(26%)	電鍍服務收入：月結 T/T 45天；租賃及其他服務收入：按月收款。	-	-	-	7,278	8%	註2及3

註1：交易價格係採成本加價方式決定。

註2：本期交易均無未實現損益。

註3：電鍍服務收入係採成本加價方式決定；租賃收入係依一般市場行情簽訂契約；其他服務收入係依照合約內容。

註4：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後期收回金額(註 1)	提列損失	抵備金
						處	方式			
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 288,432	5.31	\$ -	-	\$ 240,470	\$ -	-	

註 1：係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25 日收回之金額。

註 2：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8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稱名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或(註2)
1	GEM Services, Inc.	本公司	註3.(2)	盈餘分配	\$ 239,307	—	—	3%	
2	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註3.(3)	銷貨收入	1,593,515	月結90天收款	(註4)	28%	
3	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註3.(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88,432	—	(註4)	4%	
				銷貨收入	331,499	月結90天收款	(註4)	6%	
4	GEM Tech Ltd.	GEM Services, Inc.	註3.(3)	應收帳款—關係人	80,347	—		1%	
				盈餘匯回	305,259	—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

本公司、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主係製造及銷售電子零件；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主係製造及銷售電子零件及廠房租賃；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及 GEM Tech Ltd. 係為銷售電子零件；GEM Services, Inc. 及 GEM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係為控股公司。

註1：此附表僅揭露單向交易資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上述交易。

註2：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3：與交易人之關係如下：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4：本期交易均無未實現損益。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四

(除股數外，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註 1)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 4)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註 3)	% (註 3)			
本公司	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EM Services, Inc.	台灣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	\$ 121,440	\$ 121,440	18,135,849	66.77%	\$ 254,864	\$ 1,934	\$ 1,324	註 2
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EM Services, Inc.	GEM Services, Inc.	台灣	控股	568,965	568,965	65,809,451	51.01%	1,842,225	664,986	339,122	註 2
GEM Services, Inc.	GEM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台灣	控股	1,171	1,171	25,300	0.02%	708	664,986	130	註 2
	GEM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英國維京群島	控股	-	-	100	51.01%	797,817	225,431	114,991	註 2
	GEM Tech Ltd.	薩摩亞	電子零件銷售	18,202	18,202	606,091	51.01%	741,332	476,827	243,227	註 2

註 1：原始投資金額未包含取得日前被投資公司之投資金額。

註 2：相關投資損益認列係以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註 3：期末持有帳面金額係以本公司期末持股比例為依據。

註 4：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以本公司加權平均持股比例為依據。

註 5：包含本公司透過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之 GEM Services, Inc. 股權 0.01%。

註 6：大陸被投資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註 7：上表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轉投資之最高出資金額與期末相同，且均無設置情形。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仟元

附表五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註8)	投資公司	本 期 資 損 益	本 期 認 損 額	期 末 帳 面 金 額	資 額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已 止 收 益
					匯 出	收 回							
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	\$ 2,068,620 (USD 69,000) (註4)	由 GEM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轉投資(註1(2))	\$ -	\$ -	\$ -	51.01%	225,431	\$ 114,991 (註2(二)2.)	\$ 797,817	\$ -	-	
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 廠房租賃	1,661,019 (RMB 386,511)	由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轉投資 (註1(3))	-	-	-	51.01%	37,808	19,286 (註2(二)2.)	273,218	-	-	
三登電機捷敏功率半導體(合肥)有限公司	電源管理電子配件之生產、 設計及封測等	149,900 (USD 5,000)	由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轉投資 (註1(3))	-	-	-	10.2%	68,200	6,958 (註2(二)1.)	37,316	-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 (GEM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係透過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轉投資)。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關中

- (一)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3. 以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註4：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註5：部分係以第三地區盈餘款再投資。

註6：本公司原依 101 年 5 月 16 日經審二字第 10100160030 號函，申請間接對大陸地區投資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投資 USD 9,000 仟元之投資案，後於 102 年 8 月 15 日變更該投資案之投資目的為海外投資案，並經審二字第 10200310550 號函核准。

註7：本公司原依 101 年 5 月 16 日經審二字第 10100160040 號函，申請間接對大陸地區投資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投資 USD 2,750 仟元之投資案，後於 102 年 8 月 15 日變更該投資案之投資目的為海外投資案，並經審二字第 10200310550 號函核准。

註8：包含本公司透過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之 GEM Services, Inc. 股權 0.01%。

註9：上表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轉投資之最高出資金額與期末相同，且均無設質情形。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會 核 准	投 資 限 額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 -	\$ -	\$ -	\$ -	\$ 3,396,971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主要客戶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營業收入為 2,187,258 仟元，惟主要客戶營業收入佔比高達 81%，對個體財務報表之影響係屬重大，故本會計師認為主要風險在於其主要客戶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而將其列入本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政策之說明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所述。

本會計師對此之查核程序包括：

1. 本會計師藉由瞭解有關銷貨交易循環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據以設計因應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之內部控制查核程序，以確認並評估進行銷貨交易時之相關內部控制作業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
2. 取得民國 108 年度主要客戶名單，評估其相關背景、交易金額及授信額度與其公司規模是否合理。
3. 本會計師自主要客戶銷售明細選取樣本，檢視銷貨單、報關單、提貨單、銷貨發票、期後收款及期後重大銷貨退回情形，以確認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重 成



會計師 謝 建 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40024195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2 7 日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55,948	5	\$ 576,807	11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四、五及十九)	87,906	2	92,382	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五、七及十九)	4,042	-	4,508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七及十九)	359,248	7	496,370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十九及二七)	49	-	-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五及七)	28,136	1	14,634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8,883	-	-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八)	183,878	4	183,202	4
1410	預付款項	51,052	1	18,51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979,142	20	1,386,413	26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九)	2,097,089	43	2,038,597	3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七及二八)	1,620,156	33	1,741,249	3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三、四及十一)	19,824	1	-	-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1,490	-	1,34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47,232	1	36,197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五及十三)	97,316	2	150,638	3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883,107	80	3,968,028	74
1XXX	資 產 總 計	\$ 4,862,249	100	\$ 5,354,441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十九)	\$ 16,842	-	\$ 13,500	-
2170	應付帳款	275,832	6	366,274	7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及二四)	189,539	4	244,160	4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四及二七)	22	-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	-	85,593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4,249	-	97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三、四、十一及二四)	10,399	-	-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十四、二四及二八)	41,360	1	36,752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五)	70,589	2	72,198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608,832	13	819,448	15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四、二四及二八)	172,448	3	213,808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270,828	6	272,834	5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三、四、十一及二四)	9,501	-	-	-
2630	遞延收入—非流動(附註十五)	-	-	15,046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34,782	1	40,850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五、二四及二七)	593	-	59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488,152	10	543,131	10
2XXX	負債總計	1,096,984	23	1,362,579	25
	權益(附註四及十八)				
	股本				
3110	普通股	1,456,814	30	1,456,814	27
3200	資本公積	442,843	9	442,843	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88,576	14	629,061	1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3,974	1	29,767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211,149	25	1,467,351	2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933,699	40	2,126,179	40
3400	其他權益	(68,091)	(2)	(33,974)	-
3XXX	權益總計	3,765,265	77	3,991,862	75
	負債與權益總計	\$ 4,862,249	100	\$ 5,354,44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祝良



經理人：黃文興



會計主管：林坤明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五、十 九及二七）			
4100	\$ 1,840,728	84	\$ 2,722,561	82
4800	346,530	16	599,298	18
4000	<u>2,187,258</u>	<u>100</u>	<u>3,321,859</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八、二十及 二七）			
5110	(1,963,569)	(90)	(2,511,303)	(76)
5800	(55,412)	(3)	(147,007)	(4)
5000	<u>(2,018,981)</u>	<u>(93)</u>	<u>(2,658,310)</u>	<u>(80)</u>
5900	<u>168,277</u>	<u>7</u>	<u>663,549</u>	<u>20</u>
	營業費用（附註七、二十及 二七）			
6100	(35,678)	(1)	(34,448)	(1)
6200	(124,694)	(6)	(156,225)	(5)
6300	(81,445)	(4)	(91,259)	(3)
6450	(5,235)	-	(5,377)	-
6000	<u>(247,052)</u>	<u>(11)</u>	<u>(287,309)</u>	<u>(9)</u>
6900	<u>(78,775)</u>	<u>(4)</u>	<u>376,240</u>	<u>1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 四、二十及二七）			
7010	9,320	-	10,934	-
7020	565	-	25,039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050	財務成本	(\$ 3,094)	-	(\$ 2,691)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 份額	<u>340,446</u>	<u>16</u>	<u>386,383</u>	<u>12</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347,237</u>	<u>16</u>	<u>419,665</u>	<u>13</u>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68,462	12	795,905	2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u>29,236</u>)	(<u>1</u>)	(<u>200,752</u>)	(<u>6</u>)
8200	本年度淨利	<u>239,226</u>	<u>11</u>	<u>595,153</u>	<u>18</u>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十 七、十八及二一)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6,673	-	(4,17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1,335)	-	1,72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42,638)	(2)	(6,656)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關聯企 業及合資其他綜 合損益份額	(9)	-	(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u>8,530</u>	<u>1</u>	<u>2,405</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28,779</u>)	(<u>1</u>)	(<u>6,702</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10,447</u>	<u>10</u>	<u>\$ 588,451</u>	<u>1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二)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9710	基 本	\$	<u>1.64</u>	\$	<u>4.09</u>
9810	稀 釋	\$	<u>1.61</u>	\$	<u>4.0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祝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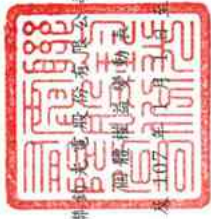


經理人：黃文興



會計主管：林坤明





聯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變動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盈餘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總額
A1	\$ 1,324,376	\$ 447,448	\$ 554,070	\$ 8,376	\$ 1,550,109	\$ 29,720	\$ 3,854,659			
B1	-	-	74,991	-	(74,991)	-	-	-	-	-
B3	-	-	-	21,391	(21,391)	-	-	-	-	-
B5	-	-	-	-	(397,313)	-	(397,313)	-	(397,313)	(397,313)
B9	132,438	-	74,991	-	(132,438)	-	(626,133)	-	(397,313)	(397,313)
M5	-	-	-	-	(49,330)	-	(49,330)	-	(49,330)	(49,330)
M7	-	(4,605)	-	-	-	-	-	-	(4,605)	(4,605)
D1	-	-	-	-	595,153	-	595,153	-	595,153	595,153
D3	-	-	-	-	(2,448)	-	(2,448)	(4,254)	(6,702)	(6,702)
D5	-	-	-	-	592,705	-	592,705	(4,254)	588,451	588,451
Z1	1,456,814	442,843	629,061	29,767	1,467,351	33,974	3,991,862		3,991,862	3,991,862
B1	-	-	59,515	-	(59,515)	-	-	-	-	-
B3	-	-	-	4,207	(4,207)	-	-	-	-	-
B5	-	-	59,515	-	(437,044)	-	(437,044)	-	(437,044)	(437,044)
D1	-	-	-	-	239,226	-	239,226	-	239,226	239,226
D3	-	-	-	-	5,338	(34,117)	(28,779)	-	(28,779)	(28,779)
D5	-	-	-	-	244,564	(34,117)	210,447	-	210,447	210,447
Z1	\$ 1,456,814	\$ 442,843	\$ 688,576	\$ 33,974	\$ 1,211,149	\$ 68,091	\$ 3,765,265		\$ 3,765,265	\$ 3,765,265



會計主管：林坤明

後附之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黃文興



董事長：鄭祝良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68,462	\$ 795,90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72,112	257,135
A20200	攤銷費用	1,362	2,21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5,235	5,377
A20900	財務成本	3,094	2,691
A21200	利息收入	(856)	(939)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 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340,446)	(386,383)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2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1,897	-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3,018	(13,563)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3,278	1,698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565)	-
A29900	迴轉遞延收入	(16,423)	(23,11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500	7,288
A31130	應收票據	466	(2,830)
A31150	應收帳款	128,408	242,383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9)	-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3,682)	11,292
A31200	存 貨	(22,573)	34,297
A31230	預付款項	(32,542)	(1,662)
A32125	合約負債	3,342	494
A32150	應付帳款	(84,724)	(9,33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6,067)	(21,825)
A32210	遞延收入	-	1,306
A32200	負債準備	-	(4,57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32)	(7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605	57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43,622	898,35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56	93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3,132)	(\$ 2,53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29,558)	(106,26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788</u>	<u>790,49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606)	(484,68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61)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735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505)	(2,008)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4,094	14,979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55,707)	(23,566)
B07600	收取子公司股利	<u>239,307</u>	<u>158,126</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158,318</u>	<u>(337,31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177,41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6,752)	-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	(1,347)
C037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22	-
C038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	(63)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5,733)	-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437,044)	(397,313)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u>-</u>	<u>(104,313)</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89,507)</u>	<u>(325,626)</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458)</u>	<u>11,670</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320,859)	139,22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76,807</u>	<u>437,580</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55,948</u>	<u>\$ 576,80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祝良



經理人：黃文興



會計主管：林坤明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 (一)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89 年 9 月設立於新北市，並於同年 9 月開始營業，成立時資本額為 5,000 仟元，經歷年來增減資，目前資本總額為 1,456,814 仟元，所營業務主要為 1.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2. 電子材料批發業；3. 電子材料零售業等。
- (二) 本公司股票自 95 年 4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 (三) 本公司因股權分散，故無最終母公司。
- (四)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9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本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調整，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3.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使用後見之明。

本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1.09%，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u>\$ 40,004</u>
108 年 1 月 1 日未折現總額	<u>\$ 40,004</u>
按 108 年 1 月 1 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	<u>\$ 39,301</u>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餘額	<u>\$ 39,301</u>

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及負債項目調整如下：

	108年1月1日 追溯適用前 金 額	首 次 適 用 之 調 整	108年1月1日 追溯適用後 金 額
使用權資產	\$ -	\$ 39,301	\$ 39,301
資產影響		\$ 39,301	
租賃負債—流動	-	\$ 16,095	16,095
租賃負債—非流動	-	23,206	23,206
負債影響		\$ 39,301	

(二) 109 年適用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個體財務狀況與個體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個體財務狀況與個體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算，結帳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個體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

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18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短期應付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有重大性之情形除外。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 固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銷貨收入

封裝及測試服務收入

本公司為客戶提供之封裝服務，於創造或強化一項資產時，該資產同時即由客戶控制；為客戶提供之測試服務，隨本公司履約，客戶將同時取得並耗用本公司履約之效益。

相關收入將於移轉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並隨時間經過於滿足履約義務時逐步認列銷貨收入。

2. 其他服務收入

其他服務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合約於達成服務合約條件時認列銷貨收入。

(十三) 租 賃

108 年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外，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係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107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租賃協議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四)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重大會計判斷

收入認列

本公司依照客戶合約之約定，評估履約義務係隨時間逐步滿足。

經判斷，本公司於履行測試服務合約時，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公司履約所提供之效益；封裝服務合約之約定係為客戶創造或強化客戶已有控制之資產，本公司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之權利，本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封裝及測試服務合約之收入。若未適當估計或判斷滿足履約義務之程度，可能會產生收入認列之重大差異。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合約資產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預期信用損失率及違約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七、附註十三及附註十九。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0	\$ 100
銀行活期存款	255,848	576,707
	<u>\$ 255,948</u>	<u>\$ 576,807</u>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銀行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
利率 0.001%~0.38% 及 0.001%~0.48%。

七、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042	\$ 4,508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4,042</u>	<u>\$ 4,508</u>
因營業而發生	<u>\$ 4,042</u>	<u>\$ 4,508</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362,818	\$496,484
減：備抵損失	(<u>3,570</u>)	(<u>114</u>)
	<u>\$359,248</u>	<u>\$496,370</u>
<u>其他應收款</u>		
代工代收付款	\$ 14,687	\$ -
應收退稅款	11,570	14,596
其 他	<u>1,879</u>	<u>38</u>
	<u>\$ 28,136</u>	<u>\$ 14,634</u>

(一) 應收票據

於決定應收票據之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票據自原始授
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本公司持續追蹤且參考
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評估應收票據自
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及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評估應收票據無須提列預期信用
損失。

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未逾期	<u>\$ 4,042</u>	<u>\$ 4,50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二)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90 天，收款政策並未對逾期之應收帳款加計利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歷史經驗顯示多數帳款回收情形良好。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對各交易對象進行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超過 12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2%	0.22%~1.45%	4.26%	7.90%	14.68%~100%	
總帳面金額	\$ 330,429	\$ 10,564	\$ 4,272	\$ 2,393	\$ 15,160	\$ 362,81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62)	(64)	(182)	(189)	(3,073)	(3,570)
攤銷後成本	<u>\$ 330,367</u>	<u>\$ 10,500</u>	<u>\$ 4,090</u>	<u>\$ 2,204</u>	<u>\$ 12,087</u>	<u>\$ 359,248</u>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超過 12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1%	0.13%~0.75%	2.45%	5.23%	10.95%~100%	
總帳面金額	\$ 459,564	\$ 36,920	\$ -	\$ -	\$ -	\$ 496,48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9)	(55)	-	-	-	(114)
攤銷後成本	<u>\$ 459,505</u>	<u>\$ 36,865</u>	<u>\$ -</u>	<u>\$ -</u>	<u>\$ -</u>	<u>\$ 496,370</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114	\$ 4,590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3,456	-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4,476)
年底餘額	<u>\$ 3,570</u>	<u>\$ 114</u>

(三)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帳列其他應收款主係代工代收付款及應收退稅款等，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對象交易。本公司持續追蹤且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評估其他應收款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及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應收款無須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八、存 貨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36	\$ 50
原物料	182,705	181,327
在途存貨	<u>1,137</u>	<u>1,825</u>
	<u>\$183,878</u>	<u>\$183,202</u>

108 及 107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963,569 仟元及 2,511,303 仟元。108 及 107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1,897 仟元及 0 仟元。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投資子公司</u>		
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54,864	\$ 253,549
GEM Services, Inc.	<u>1,842,225</u>	<u>1,785,048</u>
	<u>\$ 2,097,089</u>	<u>\$ 2,038,597</u>
	<u>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u>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6.77%	66.77%
GEM Services, Inc.	51.01%	51.01% (註)

註：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年 10 月以 1,171 仟元購入 GEM Services, Inc. 0.02% 股權，使本公司對 GEM Services, Inc. 間接持股增加 0.01%。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表三及附表四。

本公司於 107 年 10 月分 12 次共以 104,313 仟元購入 GEM Services, Inc. 1.58% 股權，致本公司對 GEM Services, Inc. 之直接及間接持股共計 51.01% (包含於 107 年 10 月透過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間接持有之 0.01% 股權)。

108 及 107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年12月31日
自 用	\$ 1,610,931
營業租賃出租	<u>9,225</u>
	<u>\$ 1,620,156</u>

(一) 自用 - 108 年

	自有土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u>成 本</u>							
108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571,180	\$ 410,596	\$ 1,369,855	\$ 13,297	\$ 138,505	\$ 21,468	\$ 2,524,901
增 添	-	1,556	27,300	876	715	-	30,447
重分類(註)	-	-	104,200	-	-	-	104,200
處 分	-	(1,455)	(228,285)	(3,653)	-	-	(233,393)
108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571,180</u>	<u>\$ 410,697</u>	<u>\$ 1,273,070</u>	<u>\$ 10,520</u>	<u>\$ 139,220</u>	<u>\$ 21,468</u>	<u>\$ 2,426,155</u>
<u>累 計 折 舊 及 減 損</u>							
108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100,533	\$ 628,254	\$ 8,319	\$ 53,824	\$ 2,100	\$ 793,030
處 分	-	(1,455)	(228,285)	(3,651)	-	-	(233,391)
折舊費用	-	22,154	209,247	2,872	14,155	7,157	255,585
108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121,232</u>	<u>\$ 609,216</u>	<u>\$ 7,540</u>	<u>\$ 67,979</u>	<u>\$ 9,257</u>	<u>\$ 815,224</u>
108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571,180</u>	<u>\$ 289,465</u>	<u>\$ 663,854</u>	<u>\$ 2,980</u>	<u>\$ 71,241</u>	<u>\$ 12,211</u>	<u>\$ 1,610,931</u>

註：係自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轉入。

由於 108 年度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二) 營業租賃出租－108年

	建 築 物
成 本	
108年1月1日及12月31日餘額	\$ 9,758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8年1月1日餘額	\$ 380
折舊費用	<u>153</u>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533</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u>\$ 9,225</u>

由於108年度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所擁有之建築物，租賃期間為1~10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營業租賃出租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958
1~5年	480
5年以上	<u>90</u>
	<u>\$ 2,528</u>

(三) 107年

	自有土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375,212	\$ 305,265	\$ 1,316,225	\$ 14,255	\$ 139,540	\$ -	\$ 2,150,497
增 添	140,522	97,410	171,564	1,070	1,553	21,468	433,587
處 分	-	(587)	(269,740)	(2,028)	(2,588)	-	(274,943)
重分類(註)	<u>55,446</u>	<u>18,266</u>	<u>151,806</u>	<u>-</u>	<u>-</u>	<u>-</u>	<u>225,518</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571,180</u>	<u>\$ 420,354</u>	<u>\$ 1,369,855</u>	<u>\$ 13,297</u>	<u>\$ 138,505</u>	<u>\$ 21,468</u>	<u>\$ 2,534,659</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80,786	\$ 681,612	\$ 6,938	\$ 41,882	\$ -	\$ 811,218
處 分	-	(587)	(269,740)	(2,028)	(2,588)	-	(274,943)
折舊費用	<u>-</u>	<u>20,714</u>	<u>216,382</u>	<u>3,409</u>	<u>14,530</u>	<u>2,100</u>	<u>257,135</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00,913</u>	<u>\$ 628,254</u>	<u>\$ 8,319</u>	<u>\$ 53,824</u>	<u>\$ 2,100</u>	<u>\$ 793,410</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571,180</u>	<u>\$ 319,441</u>	<u>\$ 741,601</u>	<u>\$ 4,978</u>	<u>\$ 84,681</u>	<u>\$ 19,368</u>	<u>\$ 1,741,249</u>

註：係自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轉入。

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由於107年度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所擁有之建築物，租賃期間為1~10年。
 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收取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3,810
1~5年	2,199
5年以上	208
	<u>\$ 6,217</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108年		107年
	自	用 營業租賃出租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50年	50年	50年
建物改良	10年	-	10年
機器設備	2至10年	-	2至10年
辦公設備	3年	-	3年
租賃改良	9至10年	-	9至10年
其他設備	2年	-	2年

十一、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年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16,257
辦公設備	2,685
運輸設備	882
	<u>\$ 19,824</u>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新增租賃	<u>\$ 167</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14,848
辦公設備	645
運輸設備	881
	<u>\$ 16,374</u>

(二) 租賃負債－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u>\$ 10,399</u>
非 流 動	<u>\$ 9,501</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建 築 物	1.09%
辦公設備	1.09%
運輸設備	1.09%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建築物、辦公設備及運輸設備，租賃期間為 1 至 10 年。其中辦公設備係於租賃期間依照物價波動指數漲跌比率調整租金並檢視條款。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承租之建築物、辦公設備及運輸設備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自有建築物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

108 年

	108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6,077)</u>

租賃期間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開始之所有承租承諾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承租承諾	<u>\$ 1,085</u>

107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16,470
1~5 年	23,258
超過 5 年	276
	<u>\$ 40,004</u>

租賃期間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開始之所有承租承諾如下：

	107年12月31日
承租承諾	<u>\$ 394</u>

十二、其他無形資產

	<u>電 腦 軟 體</u>
<u>成 本</u>	
108年1月1日餘額	\$ 2,466
單獨取得	1,505
處 分	(<u>1,304</u>)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667</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8年1月1日餘額	\$ 1,119
攤銷費用	1,362
處 分	(<u>1,304</u>)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177</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u>\$ 1,490</u>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9,062
單獨取得	2,008
處 分	(<u>8,604</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466</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7年1月1日餘額	\$ 7,505
攤銷費用	2,218
處 分	(<u>8,604</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119</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1,347</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1至3年

依功能別彙總攤銷費用：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營業成本	\$ 383	\$ 1,191
管理費用	717	931
研發費用	262	96
	<u>\$ 1,362</u>	<u>\$ 2,218</u>

十三、其他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預付設備款	\$ 93,993	\$142,486
長期預付費用	-	4,094
存出保證金(註)	<u>3,323</u>	<u>4,058</u>
	<u>\$ 97,316</u>	<u>\$150,638</u>

註：本公司考量債務人之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衡量存出保證金之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評估存出保證金無須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十四、借 款

長期借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四及二八)		
銀行借款	\$213,808	\$250,560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u>41,360</u>)	(<u>36,752</u>)
長期借款	<u>\$172,448</u>	<u>\$213,808</u>

本公司之借款包括：

	到 期 日	重 大 條 款	有 效 利 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借款					
合作金庫					
土地及建築物擔保借款	113年12月5日	借款額度135,000仟元，自106年12月起1個月為1期，共分84期，第1年按月繳息，自108年1月起本息按月平均攤還。	1.09%~1.72%	\$ 61,288	\$ 73,150
兆豐銀行					
土地及建築物擔保借款	114年2月5日	借款額度178,000仟元，自107年2月起1個月為1期，共分84期，第1年按月繳息，自108年3月起本息按月平均攤還。	1.18%~1.20%	<u>152,520</u>	<u>177,410</u>
				213,808	250,560
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u>41,360</u>)	(<u>36,752</u>)
銀行長期借款餘額				<u>\$ 172,448</u>	<u>\$ 213,808</u>

十五、其他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107,210	\$162,969
修繕費	9,687	26,125
應付設備款(附註二四)	16,917	15,076
勞務費	15,597	3,187
代工代收付款	12,416	-
保險費	7,693	8,813
退休金	4,448	5,026
利息	179	217
其他	<u>15,392</u>	<u>22,747</u>
	<u>\$189,539</u>	<u>\$244,160</u>
其他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流動(註)	\$ 68,305	\$ 69,682
其他	<u>2,284</u>	<u>2,516</u>
	<u>\$ 70,589</u>	<u>\$ 72,198</u>
<u>非 流 動</u>		
其他負債		
長期遞延收入(註)	\$ -	\$ 15,046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四及二七)	<u>593</u>	<u>593</u>
	<u>\$ 593</u>	<u>\$ 15,639</u>

註：本公司認列之遞延收入係與客戶簽訂長期服務合約，並將尚未賺得之收入予以遞延，於合約存續期間內按直線法基礎認列收入。

十六、負債準備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流 動</u>		
保 固		
	<u>\$ 4,249</u>	<u>\$ 971</u>
108年度		
年初餘額	\$ 971	\$ 3,845
本年度新增	3,278	1,698
本年度使用	<u>-</u>	<u>(4,572)</u>
年末餘額	<u>\$ 4,249</u>	<u>\$ 971</u>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

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3,604	\$ 59,07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8,822)	(18,229)
提撥短絀	34,782	40,850
資產上限	-	-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4,782</u>	<u>\$ 40,850</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107年1月1日	<u>\$ 55,278</u>	<u>(\$ 19,170)</u>	<u>\$ 36,108</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603	-	603
利息費用（收入）	<u>553</u>	<u>(194)</u>	<u>359</u>
認列於損益	<u>1,156</u>	<u>(194)</u>	<u>962</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573)	(\$ 573)
精算(利益)損失—人口 統計假設變動	3,082	-	3,082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 假設變動	525	-	525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 調整	<u>1,138</u>	<u>-</u>	<u>1,138</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4,745</u>	<u>(573)</u>	<u>4,172</u>
雇主提撥	<u>-</u>	<u>(392)</u>	<u>(392)</u>
福利支付	<u>(2,100)</u>	<u>2,100</u>	<u>-</u>
107年12月31日	<u>\$ 59,079</u>	<u>(\$ 18,229)</u>	<u>\$ 40,850</u>
108年1月1日	<u>\$ 59,079</u>	<u>(\$ 18,229)</u>	<u>\$ 40,850</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641	-	641
利息費用(收入)	<u>518</u>	<u>(162)</u>	<u>356</u>
認列於損益	<u>1,159</u>	<u>(162)</u>	<u>99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713)	(713)
精算(利益)損失—人口 統計假設變動	942	-	942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 假設變動	1,085	-	1,085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 調整	<u>(7,987)</u>	<u>-</u>	<u>(7,987)</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5,960)</u>	<u>(713)</u>	<u>(6,673)</u>
雇主提撥	<u>-</u>	<u>(392)</u>	<u>(392)</u>
福利支付	<u>(674)</u>	<u>674</u>	<u>-</u>
108年12月31日	<u>\$ 53,604</u>	<u>(\$ 18,822)</u>	<u>\$ 34,782</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0.625%	0.8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u>1,107</u>)	(\$ <u>1,167</u>)
減少 0.25%	<u>\$ 1,151</u>	<u>\$ 1,217</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1,109</u>	<u>\$ 1,174</u>
減少 0.25%	(\$ <u>1,072</u>)	(\$ <u>1,132</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404</u>	<u>\$ 404</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8.2年	8年

十八、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200,000</u>	<u>200,000</u>
額定股本	<u>\$ 2,000,000</u>	<u>\$ 2,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45,681</u>	<u>145,681</u>
已發行股本	<u>\$ 1,456,814</u>	<u>\$ 1,456,814</u>

本公司於額定之普通股股數內保留 10,000 仟股作為發行員工認股權。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22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 132,438 仟元，計發行新股 13,243,762 股，每股面額 10 元，業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107 年 6 月 28 日核准申報生效在案，並於 107 年 7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訂定 107 年 7 月 30 日為增資基準日。本案業經 107 年 8 月 10 日經授商字第 10701100410 號函核准。

(二) 資本公積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1）</u>		
股票發行溢價	\$322,130	\$322,130
庫藏股票交易	<u>6,420</u>	<u>6,420</u>
	<u>\$328,550</u>	<u>\$328,550</u>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註2）	<u>\$114,293</u>	<u>\$114,293</u>

註 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 2：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提 10% 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加計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予保留後，擬訂盈餘分配議

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評估公司未來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於本公司處於企業成長階段且所屬產業景氣及發展趨勢變遷快速，需持續投資、研究開發及健全財務結構以創造競爭優勢。未來盈餘將視公司經營狀況，適度採用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股利總額至少應為當年度可供分派盈餘之 10%，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 20%。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之(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公司法第 237 條規定，按稅後餘額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6 日及 107 年 6 月 2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59,515</u>	<u>\$ 74,991</u>
特別盈餘公積	<u>\$ 4,207</u>	<u>\$ 21,391</u>
現金股利	<u>\$437,044</u>	<u>\$397,313</u>
股票股利	<u>\$ -</u>	<u>\$132,438</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3	\$ 3
每股股票股利 (元)	\$ -	\$ 1

本公司 109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擬議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8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23,923</u>
特別盈餘公積	<u>\$ 34,117</u>
現金股利	<u>\$145,681</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1

有關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9 年 6 月 1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年初餘額	\$ 29,767	\$ 8,376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提列數	<u>4,207</u>	<u>21,391</u>
年底餘額	<u>\$ 33,974</u>	<u>\$ 29,767</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年初餘額	(<u>\$ 33,974</u>)	(<u>\$ 29,720</u>)
稅率變動	-	1,074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42,638)	(6,656)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份額	(9)	(3)
相關所得稅	<u>8,530</u>	<u>1,331</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34,117</u>)	(<u>4,254</u>)
年底餘額	(<u>\$ 68,091</u>)	(<u>\$ 33,974</u>)

十九、收 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封裝及測試服務	\$ 1,840,728	\$ 2,722,561
其他營業收入		
其他 (附註二七)	<u>346,530</u>	<u>599,298</u>
	<u>\$ 2,187,258</u>	<u>\$ 3,321,859</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1. 封裝及測試服務

本公司所簽訂之客戶合約包含封裝及測試服務二項履約義務，客戶係於取得完成封裝或測試之商品後支付合約對價，由於移轉勞務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間間隔未超過一年，合約對價之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封裝及測試服務之單獨售價係以預期成本加利潤法決定，並用於分攤合約對價。

2. 其他服務收入

本公司所簽訂之其他服務合約，係來自於客戶委託本公司對其生產設備之安裝及測試，其服務之交易價格係依合約議定。

(二) 合約餘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應收票據(附註七)	\$ 4,042	\$ 4,508	\$ 1,678
應收帳款(附註七)	359,248	496,370	727,832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七)	49	-	-
	<u>\$ 363,339</u>	<u>\$ 500,878</u>	<u>\$ 729,510</u>
合約資產			
封裝及測試服務	\$ 99,538	\$ 102,235	\$ 108,850
減：備抵損失	(<u>11,632</u>)	(<u>9,853</u>)	-
合約資產—流動	<u>\$ 87,906</u>	<u>\$ 92,382</u>	<u>\$ 108,850</u>
合約負債			
封裝及測試服務	<u>\$ 16,842</u>	<u>\$ 13,500</u>	<u>\$ 13,006</u>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其他重大變動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合約資產		
年初餘額轉入應收帳款	(\$101,659)	(\$108,850)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本公司所簽訂封裝及測試服務合約之平均製程期間為 20 至 30 天，在決定合約資產於未來取得無條件收款權利之可能性時，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應收帳款之拖欠紀錄及考量於資產負債表日尚在進行履約義務之合約中，逐項檢視各該合約是否存在停滯情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若有證據顯示該筆合約之履約義務活動已停滯超過 30 天，本公司將全數提列備抵損失，惟仍會持續追蹤合約停滯情形，後續因停滯原因消滅而繼續進行履約義務活動之合約，則再行迴轉備抵損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12%	10%
總帳面金額	\$ 99,538	\$102,23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u>11,632</u>)	(<u>9,853</u>)
	<u>\$ 87,906</u>	<u>\$ 92,382</u>

合約資產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9,853	\$ -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u>1,779</u>	<u>9,853</u>
年底餘額	<u>\$ 11,632</u>	<u>\$ 9,853</u>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以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u>\$ 3,434</u>	<u>\$ 13,006</u>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租賃收入(附註二七)	\$ 3,816	\$ 3,793
利息收入	856	939
其 他(附註二七)	<u>4,648</u>	<u>6,202</u>
	<u>\$ 9,320</u>	<u>\$ 10,934</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165	\$ 25,03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	-
租賃修改利益	565	-
其 他	(<u>163</u>)	-
	<u>\$ 565</u>	<u>\$ 25,039</u>

(三) 財務成本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	\$ 2,750	\$ 2,691
租賃負債之利息	<u>344</u>	<u>-</u>
	<u>\$ 3,094</u>	<u>\$ 2,691</u>

(四) 折舊及攤銷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253,622	\$247,695
營業費用	<u>18,490</u>	<u>9,440</u>
	<u>\$272,112</u>	<u>\$257,13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83	\$ 1,191
營業費用	<u>979</u>	<u>1,027</u>
	<u>\$ 1,362</u>	<u>\$ 2,218</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7,589	\$ 19,043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十七)	<u>997</u>	<u>962</u>
	18,586	20,005
其他員工福利	<u>505,049</u>	<u>601,005</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523,635</u>	<u>\$621,01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366,274	\$425,203
營業費用	<u>157,361</u>	<u>195,807</u>
	<u>\$523,635</u>	<u>\$621,010</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8%~12.5%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5%提撥董事酬勞。108 及 107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9 年 3 月 27 日及 108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酬勞	10.98%	8.60%
董事酬勞	2.35%	2.46%

金額

	108年度		107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34,000		\$ 77,000	
董事酬勞	7,292		22,00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7及106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07及106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108及107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7,727	\$ 60,547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27,562)	(35,508)
淨利益	\$ 165	\$ 25,039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50,048	\$118,746
未分配盈餘加徵	4,597	12,065
以前年度之調整	(19,563)	(369)
	<u>35,082</u>	<u>130,442</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5,846)	42,681
稅率變動	-	27,629
	<u>(5,846)</u>	<u>70,31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9,236</u>	<u>\$200,752</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268,462</u>	<u>\$ 795,905</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53,692	\$ 159,181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314	2,556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影 響數	(10,539)	-
免稅所得	(265)	(310)
未分配盈餘加徵	4,597	12,065
稅率變動	-	27,62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19,563</u>)	(<u>36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9,236</u>	<u>\$ 200,752</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該修正並規定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由 10% 調降為 5%。

(二) 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108年度	107年度
<u>當期所得稅</u>	<u>\$ -</u>	<u>\$ -</u>
<u>遞延所得稅</u>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 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1,485)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u>4,272</u>
	-	<u>2,787</u>
	<u>\$ -</u>	<u>\$ 2,787</u>

(三)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8年度	107年度
<u>當期所得稅</u>	<u>\$ -</u>	<u>\$ -</u>
<u>遞延所得稅</u>		
稅率變動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890)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u>1,074</u>)
	-	(<u>1,964</u>)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度	107年度
本年度產生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1,335	(\$ 834)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8,528)	(1,331)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	-
	(7,195)	(2,165)
	(\$ 7,195)	(\$ 4,129)

(四)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8,883	\$ -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	\$ 85,593

(五)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直接認列於 權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7,650	\$ 1,604	\$ -	\$ -	\$ 9,254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6,766	-	(1,335)	-	5,431
未實現兌換損失	547	1,130	-	-	1,677
未實現退休金費用	651	120	-	-	771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9,900	-	-	-	9,90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8,492	-	8,528	-	17,0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	-	2	-	2
備抵損失—合約資產	1,971	356	-	-	2,327
客戶合約收入	25	(25)	-	-	-
其他	195	655	-	-	850
	<u>\$ 36,197</u>	<u>\$ 3,840</u>	<u>\$ 7,195</u>	<u>\$ -</u>	<u>\$ 47,232</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 243,522	(\$ 2,544)	\$ -	\$ -	\$ 240,978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28,482	-	-	-	28,482
未實現兌換利益	830	538	-	-	1,368
	<u>\$ 272,834</u>	<u>(\$ 2,006)</u>	<u>\$ -</u>	<u>\$ -</u>	<u>\$ 270,828</u>

107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其他		直接認列於	年 底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權 益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7,245	\$ 405	\$ -	\$ -	\$ 7,65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5,042	-	1,724	-	6,766
未實現兌換損失	1,568	(1,021)	-	-	547
未實現退休金費用	456	195	-	-	651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 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8,415	-	-	1,485	9,90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6,087	-	2,405	-	8,492
備抵損失—合約資產	-	1,971	-	-	1,971
客戶合約收入	-	25	-	-	25
其 他	654	(459)	-	-	195
	<u>\$ 29,467</u>	<u>\$ 1,116</u>	<u>\$ 4,129</u>	<u>\$ 1,485</u>	<u>\$ 36,19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 額	\$ 170,490	\$ 73,032	\$ -	\$ -	\$ 243,522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24,210	-	-	4,272	28,482
客戶合約收入	1,462	(1,462)	-	-	-
未實現兌換利益	974	(144)	-	-	830
	<u>\$ 197,136</u>	<u>\$ 71,426</u>	<u>\$ -</u>	<u>\$ 4,272</u>	<u>\$ 272,834</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6年度，且核定數與申報數無重大差異。本公司截至108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未決稅務訴訟案件。

二二、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8年度	107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1.64</u>	<u>\$ 4.09</u>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1.61</u>	<u>\$ 4.03</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本年度淨利	<u>\$239,226</u>	<u>\$595,153</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239,226	\$595,15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子公司認股權	(<u>3,495</u>)	(<u>3,084</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235,731</u>	<u>\$592,069</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145,681	145,68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730</u>	<u>1,365</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146,411</u>	<u>147,046</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部分取得或處分投資子公司－不影響控制

本公司於107年10月份共計12次購入GEM Services, Inc.流通在外股權，致持股比例由49.42%上升至51.00%。

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107年10月份購入GEM Services, Inc.流通在外股權，致本公司對GEM Services, Inc.間接持股比率增加0.01%，致本公司對GEM Services, Inc.直接及間接持股比率共計51.01%。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部分取得或處分子公司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108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十。

二四、現金流量資訊

(一) 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本公司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分別有 16,917 仟元及 15,076 仟元尚未支付，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08 年度

	年 初 餘 額	現 金 流 量	非 現 金 之 變 動			其 他	年 底 餘 額
			新 增 租 賃	租 賃 修 改	財 務 成 本		
長期借款	\$ 250,560	(\$ 36,752)	\$ -	\$ -	\$ -	\$ -	\$ 213,80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22	-	-	-	-	22
租賃負債(附註三)	39,301	(15,733)	167	(3,835)	344	(344)	19,900
	<u>\$ 289,861</u>	<u>(\$ 52,463)</u>	<u>\$ 167</u>	<u>(\$ 3,835)</u>	<u>\$ 344</u>	<u>(\$ 344)</u>	<u>\$ 233,730</u>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現 金 流 量	年 底 餘 額
長期借款	\$ 73,150	\$ 177,410	\$ 250,560
存入保證金	1,940	(1,347)	59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3	(63)	-
	<u>\$ 75,153</u>	<u>\$ 176,000</u>	<u>\$ 251,153</u>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 639,176	\$ 1,081,781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2)	560,443	684,779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不含應付薪資及獎金、應付保險費及應付退休金）、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租賃負債及借款。上述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工具中，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金額及成本金額其淨風險部位，並據以調節該等非功能性貨幣現金持有部位以達到避險之目的。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日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

當外幣貨幣性項目為淨資產時，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主要係美元及日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日 幣 之 影 響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損 益	\$ 2,100 (i)	\$ 5,090 (i)	\$ 181 (ii)	(\$ 106)(ii)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美元匯率敏感度下降，主係持有之美元銀行存款減少所致。

(i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日幣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日幣匯率敏感度上升。主係持有之日幣應付款項減少所致。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銀行存款、租賃負債及借款包括採用固定及浮動利率計息，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	\$ -
—金融負債	19,900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55,848	576,707
—金融負債	213,808	250,56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108及107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420仟元及3,261仟元，主係本公司浮動利率之計息之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產生之利率變動部位風險。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下降，主係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存款減少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透過建立客戶完整基本資料檔、採用其他公開可取

得之財務與非財務資訊、參考彼此過去之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透過每年由權責主管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複核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必要時亦會採取預收款項作為交易條件以降低信用風險。因此，預期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信用風險有限。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前五大客戶，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止，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總額合計數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60%及54%。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之流動性來源。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平均借款利率推導而得。

108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1 年	1 ~ 5 年	5 年 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21,055	\$ 185,671	\$ 39,316	\$ 573	\$ 20
浮動利率工具	3,677	7,346	32,937	172,295	4,922
租賃負債	<u>1,274</u>	<u>2,190</u>	<u>7,106</u>	<u>9,595</u>	<u>-</u>
	<u>\$ 126,006</u>	<u>\$ 195,207</u>	<u>\$ 79,359</u>	<u>\$ 182,463</u>	<u>\$ 4,942</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 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租賃負債	<u>\$ 10,570</u>	<u>\$ 9,595</u>	<u>\$ -</u>

107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1 年	1 ~ 5 年	5 年 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42,055	\$ 242,058	\$ 49,513	\$ 573	\$ 20
浮動利率工具	<u>1,225</u>	<u>5,198</u>	<u>33,053</u>	<u>173,712</u>	<u>47,464</u>
	<u>\$ 143,280</u>	<u>\$ 247,256</u>	<u>\$ 82,566</u>	<u>\$ 174,285</u>	<u>\$ 47,484</u>

(2) 融資額度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	\$ -
— 未動用金額	<u>690,000</u>	<u>690,000</u>
	<u>\$ 690,000</u>	<u>\$ 690,000</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213,808	\$ 250,560
— 未動用金額	<u>170,712</u>	<u>158,850</u>
	<u>\$ 384,520</u>	<u>\$ 409,410</u>

二七、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GEM Services, Inc.	子公司
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子公司
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子公司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其他營業收入—其他服 子 公 司 務收入	<u>\$ 290</u>	<u>\$ 1,322</u>

其他服務收入之計價方式係成本加成計價，交易條件為月結 T/T 30 天收款，其價格與一般銷貨並無顯著不同。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子 公 司	<u>\$ 1,678</u>	<u>\$ 5,292</u>

本公司向子公司進貨條件為成本加成計價，月結 T/T 30 天付款，價格與一般進貨並無顯著不同。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u>\$ 49</u>	<u>\$ -</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逾期，且未收取保證。108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u>\$ 22</u>	<u>\$ -</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出租協議

營業租賃出租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所擁有之建築物之使用權予子公司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租賃期間為7~10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等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分別為2,409仟元及5,965仟元。108及107年度認列之租賃收入分別為3,564仟元及3,558仟元。

(七)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子 公 司		
	合鈞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 573	\$ 573
	其 他	20	20
		<u>\$ 593</u>	<u>\$ 593</u>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管—文具用品	子 公 司	\$ -	\$ 1
研—勞務費	子 公 司	\$ -	\$ 119
其他收入—其他(服務 收入)	子 公 司 合鈞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 1,200	\$ 1,200
其他收入—其他(董事 酬勞)	子 公 司 GEM Services, Inc.	\$ 1,500	\$ 1,400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3,359	\$ 72,358
退職後福利	540	540
	<u>\$ 43,899</u>	<u>\$ 72,89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額度之擔保品：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自有土地	\$266,403	\$266,403
房屋及建築淨額	76,893	78,549
	<u>\$343,296</u>	<u>\$344,952</u>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新 台 幣	\$ 10,756	\$ 27,859
美 元	\$ -	\$ 44
日 幣	\$ -	\$ 15,210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4,741	29.980 (美元：新台幣)		\$ 441,950
日幣	269,007	0.2760 (日幣：新台幣)		74,246
				<u>\$ 516,196</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7,736	29.980 (美元：新台幣)		\$ 231,937
日幣	203,583	0.2760 (日幣：新台幣)		56,189
				<u>\$ 288,126</u>

107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25,159	30.715 (美元：新台幣)		\$ 772,765
日幣	306,656	0.2782 (日幣：新台幣)		85,312
				<u>\$ 858,077</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8,589	30.715 (美元：新台幣)		\$ 263,812
日幣	344,599	0.2782 (日幣：新台幣)		95,867
				<u>\$ 359,679</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 (已實現及未實現) 如下：

外幣	108年度			107年度		
	匯	率	淨兌換 (損) 益	匯	率	淨兌換 (損) 益
美元	30.912 (美元：新台幣)		(\$ 3,854)	30.149 (美元：新台幣)		\$ 22,304
日幣	0.2837 (日幣：新台幣)		4,018	0.2730 (日幣：新台幣)		2,704
			<u>\$ 164</u>			<u>\$ 25,008</u>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一)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二)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附表一)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附表一)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價格	信託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 1,593,515)	(72%)	月結 90 天	-	-	\$ 288,432	72%	註 1 及 2
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	進貨	1,593,515	83%	"	-	-	(288,432)	(78%)	註 1 及 2
	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	進貨	331,499	17%	"	-	-	(80,347)	(22%)	註 1 及 2
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	銷貨	(331,499)	(66%)	"	-	-	80,347	84%	註 1 及 2
	三菱電機捷敏功率半導體(合肥)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關聯企業	銷貨	(129,510)	(26%)	電鍍服務收入：月結 T/T 45 天；租賃及其他服務收入：按月收款。	-	-	7,278	8%	註 2 及 3

註 1：交易價格係採成本加價方式決定。

註 2：本期交易均無未實現損益。

註 3：電鍍服務收入係採成本加價方式決定；租賃收入係依一般市場行情簽訂契約；其他服務收入係依照合約內容。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應收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 金額	應收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 後期金額(註 1)	提損	列失	備抵 金額
						處	方式				
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 台灣分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 288,432	5.31	\$ -	-	\$ 240,470	\$ -	\$ -	-	-

註 1：係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25 日收回之金額。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度

(除股款外，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比率 (註 3)	持有 帳面金額 (註 3)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 4)	註
				本 期 末	去 年 底					
本公司	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EM Services, Inc.	台灣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	\$ 121,440	\$ 121,440	66.77%	\$ 254,864	\$ 1,934	\$ 1,324	註 2
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EM Services, Inc.	GEM Services, Inc.	開曼	控 股	568,965	568,965	51.01% (註 5)	1,842,225	664,986	339,122	註 2
GEM Services, Inc.	GEM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開曼	控 股	1,171	1,171	0.02%	708	664,986	130	註 2
GEM Services, Inc.	GEM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控 股	-	-	51.01% (註 5)	797,817	225,431	114,991	註 2
GEM Services, Inc.	GEM Tech Ltd.	薩摩亞	電子零件銷售	18,202	18,202	51.01% (註 5)	741,332	476,827	243,227	註 2

註 1：原始投資金額未包含取得日前被投資公司之投資金額。

註 2：相關投資損益認列係以被投資公司同期問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註 3：期末持有帳面金額係以本公司期末持股比例為依據。

註 4：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以本公司加權平均持股比例為依據。

註 5：包含本公司透過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之 GEM Services, Inc. 股權 0.01%。

註 6：大陸被投資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仟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註7)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損益	期末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	\$ 2,068,620 (USD 69,000) (註4)	由 GEM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轉投資(註1(2))	\$ -	\$ -	\$ -	51.01%	225,431	\$ 114,991 (註2(二)2.)	\$ 797,817	\$ -
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廠房租賃	1,661,019 (RMB 386,511)	由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轉投資(註1(3))	-	-	-	51.01%	37,808	19,286 (註2(二)2.)	273,218	-
三喜電機捷敏功率半導體(合肥)有限公司	電源管理電子配件之生產、設計及封測等	149,900 (USD 5,000)	由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轉投資(註1(3))	-	-	-	10.2%	68,200	6,958 (註2(二)1.)	37,316	-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 (GEM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係透過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轉投資)。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揭開中

- (一)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3. 以被投資公司同期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註 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註 4：部分係以第三地區盈餘款項再投資。

註 5：本公司原依 101 年 5 月 16 日經審二字第 10100160030 號函，申請間接對大陸地區投資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投資 USD 9,000 仟元之投資案，後於 102 年 8 月 15 日變更該投資案之投資目的為海外投資案，並經經審二字第 10200310550 號函核准。

註 6：本公司原依 101 年 5 月 16 日經審二字第 10100160040 號函，申請間接對大陸地區投資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投資 USD 2,750 仟元之投資案，後於 102 年 8 月 15 日變更該投資案之投資目的為海外投資案，並經經審二字第 10200310550 號函核准。

註 7：包含本公司透過合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之 GEM Services, Inc. 股權 0.01%。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	滿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	-	-	-	-	-	-	-	-	-	-	-	-	\$	-	-	-	-	-	-	-	\$	3,396,971	-	-	-	-	-	-	-	-
(USD	-	-	-	-	-	-	-	-	-	-	-	-	(USD	-	-	-	-	-	-	-	-	-	-	-	-	-	-	-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者，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聯鈞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	108 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734,576	4,349,484	(385,092)	(8.1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5,378	73,156	7,778	11.9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81,724	3,008,185	26,461	0.89
無形資產		2,965	5,181	2,216	74.74
其他資產		597,365	441,228	(156,137)	(26.14)
資產總額		8,382,008	7,877,234	(504,774)	(6.02)
流動負債		1,992,027	1,690,005	(302,022)	(15.16)
非流動負債		557,331	525,611	(31,720)	(5.69)
負債總額		2,549,358	2,215,616	(333,742)	(13.09)
股本		1,456,814	1,456,814	0	0.00
資本公積		442,843	442,843	0	0.00
保留盈餘		2,126,179	1,933,699	(192,480)	(9.05)
其他權益		(33,974)	(68,091)	(34,117)	100.42
母公司業主權益		3,991,862	3,765,265	(226,597)	(5.68)
非控制權益		1,840,788	1,896,353	55,565	3.02
股東權益總額		5,832,650	5,661,618	(171,032)	(2.93)
<p>重大變動項目（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說明：</p> <p>1.其他資產減少：係因預付設備款減少所致。</p> <p>2.其他權益減少：係因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減少所致。</p>					

(二)聯鈞公司個體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	108 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386,413	979,142	(407,271)	(29.3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38,597	2,097,089	58,492	2.8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41,249	1,620,156	(121,093)	(6.95)
無形資產		1,347	1,490	143	10.62
其他資產		186,835	164,372	(22,463)	(12.02)
資產總額		5,354,441	4,862,249	(492,192)	(9.19)
流動負債		819,448	608,832	(210,616)	(25.70)
非流動負債		543,131	488,152	(54,979)	(10.12)
負債總額		1,362,579	1,096,984	(265,595)	(19.49)
股本		1,456,814	1,456,814	0	0.00
資本公積		442,843	442,843	0	0.00
保留盈餘		2,126,179	1,933,699	(192,480)	(9.05)
其他權益		(33,974)	(68,091)	(34,117)	100.42
股東權益總額		3,991,862	3,765,265	(226,597)	(5.68)

重大變動項目（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說明：

- 1.流動資產減少：係因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所致。
- 2.其他負債減少：係因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減少所致。
- 3.其他權益減少：係因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減少所致。

二、經營結果

(一)聯鈞公司及子公司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7 年	108 年	增減金額	變動 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6,842,243	5,750,790	(1,091,453)	(15.95)
營業成本	(5,098,201)	(4,466,514)	631,687	12.39
營業毛利	1,744,042	1,284,276	(459,766)	(26.36)
營業費用	(601,491)	(563,135)	38,356	(6.38)
營業利益	1,142,551	721,141	(421,410)	(36.8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35,220	48,349	(186,871)	(79.4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377,771	769,490	(608,281)	(44.15)
所得稅費用	(392,336)	(203,871)	188,465	(48.04)
本期淨利(損)	985,435	565,619	(419,816)	(42.6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2,466)	(69,743)	(57,277)	459.4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72,969	495,876	(477,093)	(49.03)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595,153	239,226	(355,927)	(59.80)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390,282	326,393	(63,889)	(16.3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588,451	210,447	(378,004)	(64.2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384,518	285,429	(99,089)	(25.77)

重大變動項目(增減變動比例達20%)之主要原因說明：

- 1.營業毛利減少：係因108年營收減少所致。
- 2.營業利益減少：係因108年營收減少所致。
- 3.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係因108年淨外幣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 4.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係因108年營收減少所致。
- 5.所得稅費用減少：係因當期所得稅減少所致。
- 6.本期淨利減少：係因108年營收減少所致。
- 7.本期其他綜合損益減少：係因108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導表達之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 8.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減少：係因108年淨利減少所致。
- 9.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減少：係因108年淨利減少所致。
- 10.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減少：係因108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導表達之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二)聯鈞公司個體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7 年	108 年	增減金額	變動 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3,321,859	2,187,258	(1,134,601)	(34.16)
營業成本	(2,658,310)	(2,018,981)	639,329	(24.05)
營業毛利	663,549	168,277	(495,272)	(74.64)
營業費用	(287,309)	(247,052)	40,257	14.01
營業利益	376,240	(78,775)	(455,015)	(120.9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19,665	347,237	(72,428)	(17.26)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795,905	268,462	(527,443)	(66.27)
所得稅費用	(200,752)	(29,236)	171,516	(85.44)
本期淨利(損)	595,153	239,226	(355,927)	(59.8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6,702)	(28,779)	(22,077)	329.4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88,451	210,447	(378,004)	(64.24)

重大變動項目(增減變動比例達20%)之主要原因說明：

- 1.營業收入淨額減少：係因108年受整體產業影響營收減少所致。
- 2.營業成本減少：係因108年營收減少所致。
- 3.營業毛利減少：係因108年營收減少所致。
- 4.營業利益減少：係因108年營收減少所致。
- 5.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減少：係因108年營收減少所致。
- 6.所得稅費用減少：係因當期所得稅減少所致。
- 7.本期淨利減少：係因108年營收減少所致。
- 8.本期其他綜合損益減少：係因108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導表達之損失增加所致。
- 9.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減少：係因108年營收減少所致。

(三)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本公司 109 年之預計銷售數量係管理當局依據本公司最近之接單情形、客戶營運概況、市場佔有率、新產品開發進度及整體產業發展趨勢之評估，並參酌本公司之產能規模而訂定之銷售目標。109 年預期銷售數量如下：

單位：仟個

項 目	銷售數量
光資訊及光通訊產品	55,000
功率半導體產品	4,059,401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1.現金流量變動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 現金餘額	全年營業活 動淨現金流 量	全年投資及 融資活動淨 現金流量	現金剩餘數 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 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2,732,183	1,069,745	(1,154,408)	2,571,414	-	-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說明：
(1)營業活動：現金流入 1,069,745 仟元，主係 108 年淨利所致。
(2)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現金流出 1,154,408 仟元，主係購置廠房及現金股利。

2.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 年 度	107 年	108 年	增(減) 比例%
現金流動比率%	87.37%	63.30%	(27.5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65.96%	143.23%	(13.70)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09%	4.00%	(63.90)

變動分析說明：
(1)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係因 108 年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2)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係因 108 年現金股利增加及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此情形。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 100 年 08 月轉投資合鈞科技(股)公司及 101 年 06 月轉投資 GEM Services, Inc.，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108 年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為新台幣 340,446 仟元。未來本公司仍將以長期策略性投資為原則，持續審慎評估轉投資計畫。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本公司108年度及107年度之利息收入分別為35,588仟元及32,001仟元，主要係銀行存款利息。

108年度及107年度之利息費用分別為5,695仟元及2,691仟元，利息費用增加主要係因108年度新增租賃負債之利息所致。

本公司選擇往來銀行除了利率為考量外，仍會考量銀行債信評等及往來配合之默契，並設有專職人員與銀行保持密切互動，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不致有重大影響。

2.匯率變動：

本公司進貨及銷貨主要係以外幣往來為主，故產生自然避險之效果，108 年度兌換（損）益淨額為(3,948)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比重為(0.07%)，所佔比例尚屬微小，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不致有重大之影響。本公司為因應匯率變動而採取下列措施：

(1) 財會部門儘量以同幣別之銷貨收入支應採購支出，以達自然避險效果，另亦視匯率變動情形調整外幣部位，選擇匯率合適時機，提前或延後外匯收付。

(2) 與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以利掌握匯率變動情形，由專人收集相關匯率變化資訊及研究報告，以適時掌握匯率波動之時效性。

3.通貨膨脹：

由於108年度之消費者物價指數（CPI）年增率約為0.56%，通貨膨脹情形在控制之內，對本公司損益尚無產生重大影響之情形。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財務策略是以穩健、保守為原則，所有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等交易行為均依法令規定相關作業程序規範之；108 年度截至目前為止並未從事任何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之情事。

本公司因考量轉投資之子公司未來營運成長而產生資金需求，故於民國 102 年 08 月 01 日及民國 102 年 11 月 13 日之董事會通過分別對子公司 GEM Services, Inc.及捷敏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之融資為背書保證；並於 103 年 12 月 30 日解除。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新產品之研究開發計畫，預計生產時程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研發計畫	目前進度	須再投入之研發經費	預計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快充應用之氮化鎵高功率磊晶片 (GaN-on-Si)	按計畫進行	20,000	109.12	1. 市場需求 2. 元件製作及驗證時程 3. 元件可靠度測試
5G 應用之氮化鎵高頻磊晶片 (GaN-on-SiC)	按計畫進行	50,000	109.12	1. 市場需求 2. 元件製作及驗證時程 3. 元件可靠度測試
新一代 3D 感測用雷射	按計畫進行	7,500	109.12	1. 測試設備之研發 2. 治具開發，物料開發
高功率工業用雷射	按計畫進行	5,000	109.12	1. 測試設備之研發 2. 治具開發，物料開發
高速率光通訊收發模組	按計畫進行	3,000	109.12	1. 測試設備之研發 2. 治具開發，物料開發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續關注國內外政經環境變化趨勢及政策、法令變動情形，並隨時做好各項因應措施，本公司 108 年度及截至目前為止未有因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重大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掌握相關產業之科技脈動並適時加以分析，故 108 年度及截至目前為止未有因科技改變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專業及誠信之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及風險控管，尚無重大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8 年度及截至目前為止未有併購之情事。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4 年 4 月承租新竹科學工業園區苗栗縣竹南鎮科研路 50 之 2 號 2 樓廠房做為新產品開發之用，104 年 12 月購買新北市中和區橋安街 27 號 5 樓廠房做為擴充產能之用，106 年 3 月承租新北市中和區橋和路 116 號 10 樓及 10 樓之 1 廠房做為新產品開發之用，107 年 2 月購買新北市中和區橋安街 27 號及 35 號 8 樓廠房做為擴充產能之用，以增加產品之多元化及新運用。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 108 年度及截至目前為止未有進貨集中之情事。

2.銷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 108 年度及截至目前為止未有銷貨集中之情事。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8 年度及截至目前為止並未有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8 年度及截至目前為止並無經營權有重大變動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資訊安全風險：

為提升本公司員工對資訊安全之意識與認知，於資訊安全管理文件訂立「資訊安全政策」作為管理依據。

1. 資訊安全認知宣導：為提高員工資訊安全意識，適時透過各種管道及會議進行資訊安全相關訊息公告及宣導。

2. 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1) 新進員工皆需接受資訊安全相關教育訓練，以瞭解公司資訊安全政策與要求併簽署「軟體使用切結書」以避免違反著作權或造成電腦病毒侵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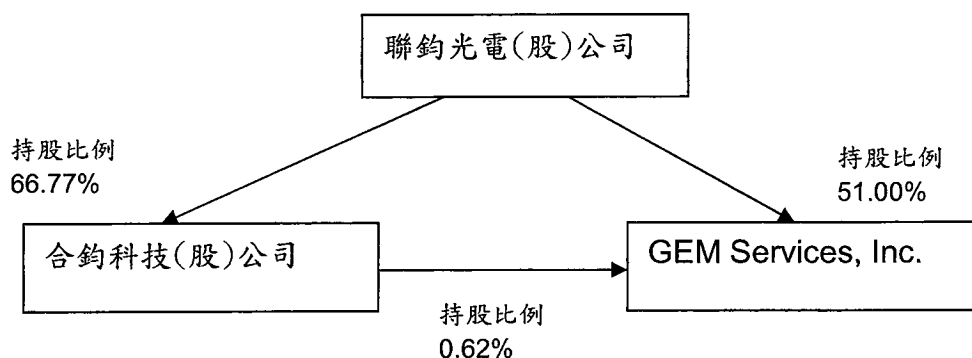
(2) 每年執行員工常態性資訊安全教育訓練，所有同仁應至少參與資安教育訓練時數 1 小時。另針對不同角色與職能人員規劃不同性質資安課程，透過不斷的培訓以提升本公司員工資安意識並內化於各項作業中，以落實最安全及嚴密的資安保障。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8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合鈞科技(股)公司	100/8	新北市中和區橋安街 27號10樓	271,612	電子零件製造及 銷售
GEM Services, Inc.	87/4	開曼群島	1,290,474	控股公司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轉投資之整體關係企業主要營業項目包含光引擎 IC 載板、電源管理元件、IC 封裝與測試服務及廠房租賃等。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單位：仟股；%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合鈞科技(股)公司	董事(註1)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8,136	66.77
		代表人： 鄭祝良	2,076	7.64
合鈞科技(股)公司	董事(註2)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8,136	66.77
		代表人： 黃文興	179	0.66
合鈞科技(股)公司	董事	陳泰君	1,425	5.25
合鈞科技(股)公司	監察人	宋天增	224	0.82
GEM Services, Inc.	董事長	鄭祝良	207	0.16
GEM Services, Inc.	副董事長	黃文興	264	0.20
GEM Services, Inc.	董事	陳泰君	201	0.16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GEM Services, Inc.	董事	潘維中	-	-
GEM Services, Inc.	董事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65,809	51.00
		代表人： 林坤明	908	0.70
GEM Services, Inc.	獨立董事	溫生台	-	-
GEM Services, Inc.	獨立董事	李月裡	-	-
GEM Services, Inc.	獨立董事	葉疏	-	-
GEM Services, Inc.	獨立董事	黃文駿	-	-
GEM Services, Inc.	總經理	湯彥鏘	206	0.16

註 1：法人代表人鄭祝良為董事長兼總經理。

註 2：法人代表人黃文興為副董事長。

6. 各關係企業營運狀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合鈞科技 (股)公司	271,612	405,129	22,442	14.09	102,447	234	1,934	0.07
GEM Services, Inc.	1,290,474	4,709,771	1,097,313	27.99	3,463,053	794,946	664,986	5.15

7.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與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相同，請參閱第 80 頁至第 160 頁。

8. 關係企業之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

(1)關係企業之背書保證：無。

(2)關係企業之資金貸與他人：無。

(3)關係企業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

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鄭祝良

